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 SUN MFG. LTD

一〇七年度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公司網址 <http://www.csun.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張瓊瑤

職 稱：財務處經理

聯絡電話：(02) 2601-0700

電子郵件信箱：margaret@csun.com.tw

代理發言人：簡幸怡

職 稱：稽核

聯絡電話：(02) 2601-0700

電子郵件信箱：sandychien@csun.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林口區工二工業區工八路二之一號

電 話：(02) 2601-0700 股務專線：(02) 2601-8846

台北廠：新北市林口區工二工業區工八路二之一號

電 話：(02) 2601-0700

台中廠：台中市南屯區精科二路 11 號

電 話：(04) 2359-165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証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東興路八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pscnet.com.tw>

電 話：(02) 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麗凰、蘇郁琇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一五六號十二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sun.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	1
二、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圖	7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
(二)董事及監察人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12
(三)董監進修情形	13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五)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配發員工紅利 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酬金級距表.....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2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4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5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28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29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29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0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 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1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1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 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2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 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之情形之彙總	3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一)公費資訊	33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3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其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37
(一)股本與來源.....	37
(二)資本及股份.....	39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39
(四)股東結構.....	39
(五)股權分散情形.....	40
(六)主要股東名單.....	40
(七)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1
(八)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41
(九)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2
(十)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2
(十一)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3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二)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44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44
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4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44
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一)計畫內容.....	44
(二)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1. 業務範圍.....	45
2. 產業概況.....	46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48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
1. 市場分析.....	50
2.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7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8
4.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及廠商名稱....	68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69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6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0
(一)從業人員結構.....	70
(二)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70
(三)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六、社會責任.....	72
七、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7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之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4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74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7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82
四、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3
五、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	84
六、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4
七、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8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85
一、財務狀況分析.....	85
二、經營結果分析.....	85
三、現金流量分析.....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7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87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87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87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87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88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8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8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8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88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88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88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88
(十二)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88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處理情形.....	88
(十四)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88
(十五)其他重要風險.....	8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90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關係報告書.....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志聖的支持，在此為各位股東報告 2018 年度營業狀況。2018 年度累計合併營業收入為 57.00 億元，較 2017 年度成長 13.94%。合併營業利益為 6.79 億元，較 2017 年度成長 19.83%。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為 5.56 億元，較 2017 年度增加 38.07%。

一、2018 年度營運報告：

1. 財務結構：

股東權益與資產比率 = 41.77%

負債與資產比率 = 58.23%

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63.58%

速動比率 = 127.08%

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95%

股東權益報酬率（ROE） = 21.83%

純益率 = 9.76%

每股盈餘（EPS） = 3.73 元

2018 年度研發狀況：

行業別	項 目
PCB	UV LED 曝光機、高性能 LED 自動曝光機(科專)、半導體設備開發
TFT/Touch Panel	PI 軟顯 IR 爐開發、先進面板級封裝介電層智能固化設備(科專)
SEMI /PV	低溫熱板 Furance 開發、真空壓膜線、PLP Plasma Asher 模組
Coating/電子組裝	UV LED、運動鞋 3D 模壓成型、濺鍍靶材塗層機

二、2019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 當年度經營方針

A.營業方面

a.掌握 8K4K TV、OLED、LTPS、IGZO 及類載板 MSAP、3D IC 封裝資本支出商機。

b.拓展東南亞、印度及美國市場。

c.增加核心技術，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產品。

B.關注節能環保與循環經濟的訴求，大量行銷 UV LED 機與曝光機於各機種，並於營運上環保減廢。

C.研發方面：增加核心技術產品組合更完整，強化與策略夥伴的研發與市場合作關係。

2019 年度計劃開發之產品技術

行業別	項 目
PCB	UV LED 曝光機、高性能 LED 自動曝光機(科專)、半導體設備開發、曝光機設備聯網專案(科專)、TPCA 設備智慧化科專
TFT/Touch Panel	PI 軟顯 IR 爐開發、先進面板級封裝介電層智能固化設備(科專)、大型面板 AGING 自動化功能
SEMI /PV	真空壓膜線、PLP Plasma Asher 模組、化學水溶鍍膜線
Coating/ 電子組裝	UV LED、運動鞋 3D 模壓成型、濺鍍靶材塗層機、真空貼膜機

D.管理方面

a.組織

建立以行業別及核心技術為基礎之事業單位 BU 組織結構。

各事業單位以相關核心技術為基礎，發揮製程專業優勢，同時在集團管理平台發展異業整合創新研發機制及發揮通路的規模優勢。

b.人才培育

引進優秀人才、產學合作及外界顧問，高階主管擔任內部講師並配合內部知識管理 KM 系統及 On-Job-Training，系統性的循序培育核心技術研發團隊及具管理能力及整合能力的複合型 PARPRO（專業夥伴），進而有機延展志聖成為具核心競爭力學習型組織。

c.資產管理

強化現金流量及水位之風險控管；加強應收帳款及新舊呆滯品的去化。

d.生產管理

提昇品管系統由 QC 至 QA 至品質保證，持續引進資深專家，全面提昇產品可靠度。快速反應市場之需求，兩岸有效分工，工廠分屬各 BU，精實營運，注入循環經濟概念，環保減廢。

(二) 2019 年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台	
產品別	數 量
光固化製程設備	166
熱固化製程設備	982
黃光室(乾)製程設備	192
黃光室(濕)製程設備	183
其他產品	90
合 計	1,613

依據：參酌目前已接訂單、生產排程、出貨日期及產業景氣等因素所編製

(三) 重要產銷政策

- A.規劃兩岸生產有效分工，依據經濟局勢發展，進行適度的調整。
- B.提昇為設備整合材料、製程的 Total Solution 之提供者。
- C.保持大中華區電子產業製程設備領導者的地位。
- D.提供印刷電路板 (PCB)、平面顯示器 (FPD)、觸控面板 (Touch Panel)、半導體 (SEMI)、太陽能 (PV)、LED、電子組裝、運動鞋、印刷及塗佈 (Printing & Coating) 等產業高產能、高節能、高精度的生產解決方案。
- E.積極切入自動化、節能、環保、相關成長性產業。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秉持公司一貫經營策略，聚焦在發光發熱的設備本業，持續向前、後製程設備延伸之外，我們也加上工業 4.0 的元素，同時加足馬力，推出更高規格、符合綠能的新應用設備，並與子公司及策略夥伴技術與市場連結，將過去幾十年來累積的五大設備核心技術(分別為紫外光製程 (UV)、熱製程 (Thermal)、壓膜塗佈 (Lamination)、濕製程 (Wet Process) 及電漿製程 (Plasma))，作為營運上堅實的基礎，將創新技術延伸應用到其他產業，擴大營業與外貿觸角，期望深化並擴展既有的核心技術，提供客戶更完整全面的產品及服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在志聖所生產的產品中，印刷電路板製程用壓膜機及曝光機、IC 封裝烤箱及鞋業 UV 設備在全球銷售量第一。TFT LCD/Touch Panel 製程設備產業，在兩岸面板廠已有相當實績，並取代日本、韓國進口設備，目前志聖在國內仍為唯一提供大尺寸 TFT 前段製程—多層爐設備領域之國產設備廠。在持續不斷的創新技術引導下，志聖將積極在台灣、大陸、東南亞及歐美日市場耕耘。

(二) 法規環境：

志聖本著合法經營、善盡社會責任為主，對於法規環境的變化也因專業經理人的應變及法律專家的諮詢而得以合法遵循。

(三) 總體經營環境：

志聖經營設備產業面廣泛，橫跨 PCB、FPD、Touch Panel、SEMI、PV、Printing & Coating 等產業。隨著客戶策略的變動更突顯核心競爭力的重要。

2018 年是志聖再度輝煌的第二年，在 BU 及子公司創峰的努力下，創下 57.00 億元的營收，已連續三年穩定成長，並突破營收歷史新高，天下雜誌千大製造業排名 480 名。近年來，公司透過展開基礎建設及產學合作來強化核心技術，內部則不斷滿足市場需求、績效提升、及精實的組織運作，終於有收穫豐厚的果實！公司將於 2019 年完成台北廠營管單位搬遷作業，於林口成立企業營運總部，可望同步為目前台北廠區擴充產能，提升營運效能；昆山與廣州廠區同步進行價值優化。

展望 2019 年，全球景氣不如去年樂觀，志聖仍將持續聚焦核心技術，加入設備聯網示範團隊，輔以政府的支持與攜手同業，升級智慧製造，強化技術研發能力，為即將到來的 AI 及 5G 領域掌握先機。回歸基本面（Back to Basics）管理迎接新局，聚焦當責於目標，優化與完善流程；今年慶祝志聖股票掛牌 20 周年，公司亦將持續整合資源、發揮管理綜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期為顧客、股東及員工創造更大的價值。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梁茂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四月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公司創辦人梁武舜於民國五十五年成立一成儀器製造所，開始生產熱風烤箱，於民國六十年開始生產恆溫恆濕箱，並於民國六十七年從志勝儀器改名為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重要記事如下：

民國 70 年	推出 UV 紫外線乾燥機，成立台中廠
71 年	取得 UV 燈管東南亞獨家代理權
83 年	推出 7kw / 5kw 曝光機
86 年	推出內層自動曝光機及自動壓膜機 成立廣州廠
88 年	跨入 LCD 設備製造 志聖股票上櫃
90 年	志聖股票上市
92 年	參與「Ⅲ-V 族半導體科技專案計劃」，開發 RTP 設備 推出自動、半自動外層自動曝光機 成立志聖科技昆山分公司
95 年	推出 Stepper 曝光機 合併晶研科技成立竹科分公司，專事 Plasma 設備
96 年	合併鐸德科技
97 年	志聖科技昆山工廠落成
98 年	半導體晶圓壓膜機，獲行政院國科會「高科技設備前瞻技術發展計劃」補助開發 FPD 多層爐榮獲經濟部科專成果表揚 矽晶太陽能高溫燒結爐，榮獲經濟部科專補助開發
99 年	推出 450kg 級多晶矽長晶爐
100 年	UV 多層爐榮獲台灣精品獎 投資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成為子公司
101 年	台中新廠落成於精密機械園區 投資華順科技成為志聖工業子公司，研製 Pss 藍寶石基板圖案化 WVL 自動晶圓壓膜機獲行政院國科會頒發績優廠商前瞻創新獎 榮獲 SEMI 協會頒發產業貢獻獎
102 年	IGZO 高溫退火爐榮獲經濟部科專補助
103 年	榮獲 TPCA 綠色裝潢 iECO 設計大賽 Green Booth Award 銀獎
104 年	顯示面板高效能熱風多層爐榮獲 Gold Panel Awards 2015 顯示器元件產品技術獎/華順停產 PSS
105 年	熱風多層爐 榮獲台灣精品獎 顯示面板新配向技術-UV 多層爐 榮獲 Gold Panel Awards 2016 顯示器元件產品技術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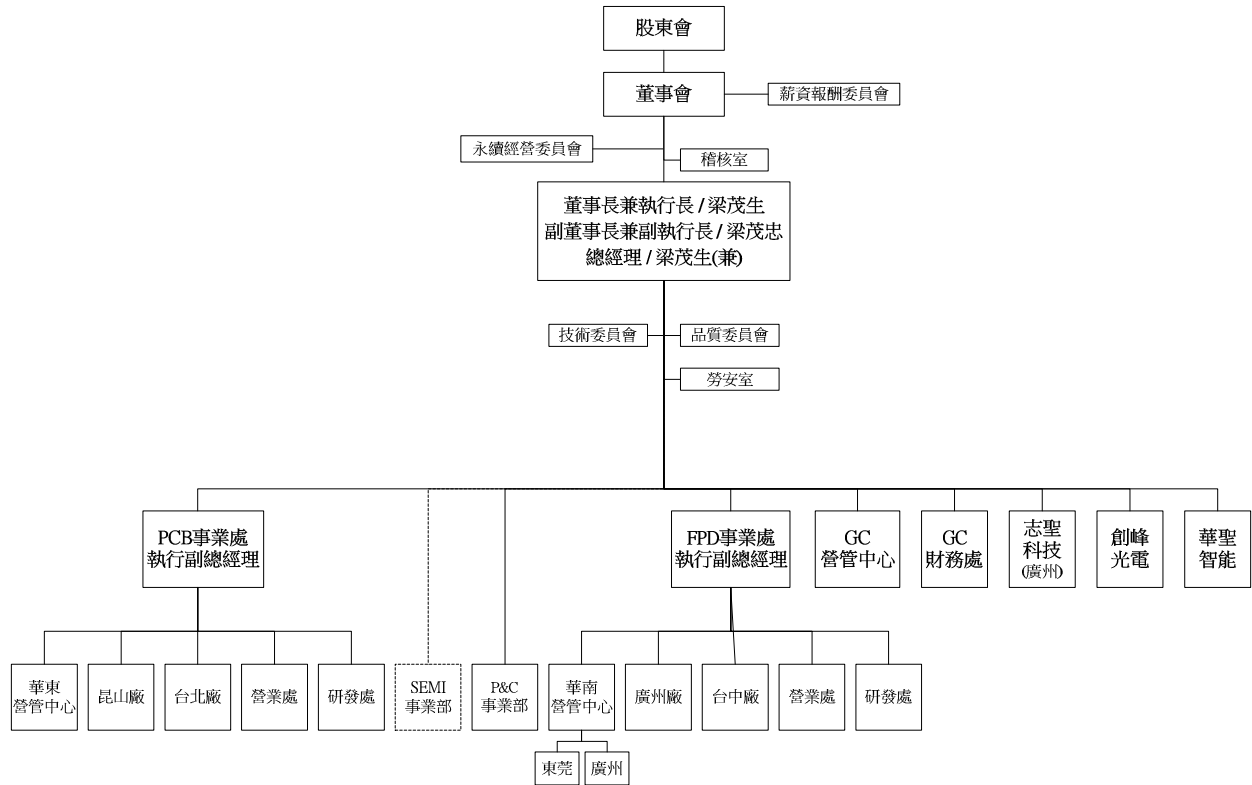
- 106 年 高精細顯示製程-智能化熱板多層爐 榮獲台灣精品獎
 內/外層半自動 UV LED 曝光機 榮獲台灣精品獎
 「高精細顯示製程-智動化熱板多層爐」亦榮獲「傑出產品獎-智慧製造及設備類」
 「Gold Panel Awards 2017 顯示器元件產品技術獎-傑出人士貢獻獎」
- 108 年 營運與財務幕僚搬遷至林口世貿新都總部，擴大林口廠生產規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圖：

GC志聖營運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GC 營運管理中心	(1) 公司經營發展之規劃、審核與檢討。 (2) 各項制度、專案之推動與執行。 (3) 會議規劃及各部門工作之協調、追蹤。 (4) ERP 系統之推動與整合。 (5) 人力資源之規劃與管理、管理規章制度之制定與執行。 (6) 行銷、法務及總務之規劃與執行。
GC 財務處	會計、財務、股務作業之規劃、執行、資金籌措調度相關業務。
PCB 事業處	印刷電路板產業產品之銷售、推展、市場及前瞻產品之開發，主要產品有 PCB 曝光機設備、各種壓膜設備、各式烤箱及相關耗材等。
FPD 事業處	平面顯示產業產品之銷售、推廣及前瞻產品之開發 主要產品有各式熱風、熱板、UV 多層爐、IR 乾燥設備、LCM 老化試驗設備，Touch Panel 用曝光機及壓模機、老化固烤爐、銀漿固烤爐、高溫多層爐、隧道爐。
P&C 事業部	印刷、塗裝、運動鞋產業產品之銷售、推廣及前瞻產品之開發，主要產品為各式 UV LED、UV 乾燥機、烤箱等及印刷塗裝設備與新產品開發。
SEMI 事業部	半導體及電子產業產品之銷售、推廣及前瞻產品之開發，主要產品有晶圓壓膜機、各式精密烤箱、Plasma 電漿設備等，產業客戶橫跨 IC、LED、MENS、Solar Cell 等產業。
品質委員會	與品質保證相關事務的橫向整合與交流。
技術委員會	與技術管理相關事務的橫向整合與交流。
勞安室	規劃督導安全衛生設施之檢點與檢查、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勞工健康檢查管理、職業災害預防及通報。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企業永續委員會	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宜。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明杰	男	105.6.14	3年	105.6.14	31,706	0.02%	31,706	0.02%	—	—	無	—	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 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 碩士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畢業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董事 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監察人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恆和電子董事長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會秘書長 國立中央大學企管系教授 新鉅科技(股)公司 薪酬委員 中原大學EMBA結業 文化大學經濟系畢業 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資深副總裁 暨總財務長 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財務主管兼會計主管	UNITECH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群光電子(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弘憶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朱知遠	男	105.6.14	3年	105.6.14	—	—	—	—	—	—	無	—	泰達電子(泰國)獨立董事 DIGITAL PROJECTION 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簡進士	男	105.6.14	3年	84.8.11	762,764	0.48%	3,062,764	2.05%	235,610	0.16%	無	—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長椿國際企業(有)公司 董事長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宏隆	男	105.6.14	3年	99.6.17	—	—	—	—	—	—	無	—	京誠商業銀行(股)協理兼行政管理處長 德安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兼董事長特別助理 經濟部、經建會參事 華菱汽車(股)總經理室主任 真理大學兼任講師 哈佛大學甘迺迪政府學院 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 法學碩士 紐約 Baruch College MBA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草廬商略有限公司 總經理 新密(開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台灣之星電信(股) 董事 德輝法律事務所策略顧問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沈顯和	男	105.6.14	3年	102.6.18	—	—	—	—	—	—	1,299,000	0.81%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友達光電(股)公司模組暨資材中心副總經理 聯華電子(股)公司資材部經理/廠長	隆達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茂達電子(股)公司董事 皇城科技(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	—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註：梁茂生董事長4,000,000股、梁茂忠副董事長6,000,000股及監察人簡進士2,300,000股係信託股票，屬於「保留運用決定權之交付信託股份」

(二)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性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梁茂生			✓					✓		✓		✓	✓	-
梁茂忠			✓					✓		✓		✓	✓	-
王作京			✓	✓		✓	✓	✓	✓	✓	✓	✓	✓	-
林明杰	✓		✓	✓		✓	✓	✓	✓	✓	✓	✓	✓	2
朱知遠			✓	✓		✓	✓	✓	✓	✓	✓	✓	✓	-
簡進土			✓	✓			✓	✓	✓	✓	✓	✓	✓	-
陳宏隆	✓		✓	✓		✓	✓	✓	✓	✓	✓	✓	✓	-
沈顯和			✓	✓		✓	✓	✓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梁茂生	108.01.10	108.01.1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從國內外政經情勢談台灣資本市場未來發展及產業整合及併購契機	3
		107.11.21	107.11.21	台灣董事學會	第七屆華人家族企業論壇	3
		107.10.04	107.10.04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貿易連結-永續供應鏈管理	3
		107.03.16	107.03.16	台灣電路板協會	標竿論壇-正面迎接台灣PCB產業下一個新紀元	2
		108.01.10	108.01.1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從國內外政經情勢談台灣資本市場未來發展及產業整合及併購契機	3
董事	王作京	107.10.24	107.10.24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董事會法規遵循實務及董事、監察人之法律責任及個案探討	3
		107.09.26	107.09.2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ESG 投資論壇	3
		107.03.16	107.03.16	台灣電路板協會	標竿論壇-正面迎接台灣PCB產業下一個新紀元	2
監察人	沈顯和	108.03.12	108.03.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9 全球風險趨勢	3

註 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3月31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兼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梁茂生	男	96.06.15	7,885,139	5.28%	320,000	0.21%	無	—	台灣大學化工系畢 政大企業家班第七期結業	本公司董事長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電路板協會 副理事長 台灣電子設備協會(TEEIA)副理事長	副執行長	梁茂忠	兄弟
副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梁茂忠	男	96.06.15	8,362,567	5.60%	1,082,385	0.73%	無	—	成淵國中畢 廣州花都台商協會會長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副董事長	執行長	梁茂生	兄弟
PCB事業 處執行副 總	中 華 民 國	賴慶文	男	98.06.19	565,427	0.38%	24,171	0.02%	無	—	台北科技大學 EMBA 南港高工重機械修護科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董事 博緯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FPD事業 處執行副 總	中 華 民 國	黃敏男	男	98.06.19	217,552	0.15%	3,2570.002%	—	無	—	日本國立大分大學工學博士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董事 逢甲大學工學院機械系兼任教授 台灣半導體協會封測委員會委員 台灣熱質傳學會 理事 台日產業技術合作促進會 理事	無	無	無
財務副總	中 華 民 國	陳芬蓉	女	98.02.13	833,387	0.52%	19,659	0.01%	無	—	東吳大學 EMBA		無	無	無
FPD事業 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袁開春	男	97.10.05	29,016	0.02%	—	—	無	—	彰化師範大學/機電工程		無	無	無
FPD事業 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吳晏城	男	97.10.05	27	0.000%	—	—	無	—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		無	無	無

(五)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單位：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梁茂生	-	-	-	-	180	1.94%	8,982	10,646	180	180	2,785	-	2,785	-	4.09%	4.08%	-
副董事長	梁茂忠	-	-	-	-	180	1.81%	-	-	-	-	-	-	-	-	-	-	-
董事	王作京	-	-	-	-	180	1.94%	8,982	10,646	180	180	2,785	-	2,785	-	4.09%	4.08%	-
獨立董事	林明杰	-	-	-	-	180	1.81%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朱知遠	-	-	-	-	180	1.81%	-	-	-	-	-	-	-	-	-	-	-

註1：董事長梁茂生兼任本公司執行長；副董事長梁茂忠兼任本公司副執行長及子公司董事長。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梁茂生 / 梁茂忠 / 林明杰 / 王作京 / 朱知遠	梁茂生 / 梁茂忠 / 林明杰 / 王作京 / 朱知遠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梁茂生	梁茂生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梁茂忠	梁茂忠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2 人	2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簡進土	-	-	6,371	140	1.17%	1.09%	-
監察人	陳宏隆							
監察人	沈顯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簡進土/陳宏隆/沈顯和	簡進土/陳宏隆/沈顯和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 仟股/新台幣 元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3)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 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總經理	梁茂生					12,220	12,220							
PCB事業處 執行副總	賴慶文	6,670	6,670	7,009	7,009			2,451	2,451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4.74%	4.74%	-
FPD事業 處執行副總	黃敏男													
財務副總	陳芬蓉													

註1：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

註3：財務副總-陳芬蓉，已於2018年08月02日辦理退休。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梁茂生/賴慶文/黃敏男/陳芬蓉	梁茂生/賴慶文/黃敏男/陳芬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人	4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梁茂生	-	4,433	4,433	0.74%
	副執行長	梁茂忠				
	財務副總	陳芬蓉				
	PCB 事業處執行副總	賴慶文				
	FPD 事業處執行副總	黃敏男				
	FPD 事業處協理	吳晏城				
	FPD 事業處協理	袁開春				
	財務主管	張瓊瑤				
	會計主管	賴秋燕				

註：

- 財務副總陳芬蓉為 107/08 退休；
- FPD 事業處協理吳晏城、袁開春為 107/10 晉升；
- 財務主管張瓊瑤、會計主管賴秋燕為 107/08 派任。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僅由本公司支付。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兼任公司執行長、副執行長暨大陸子公司總經理之酬金、員工紅利。其中車馬費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員工認股權憑證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業務執行範圍及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定。

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董監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5%~9%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 2.25% 為董監酬勞。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梁茂生	6	0	100%	—
副董事長	梁茂忠	6	0	100%	—
董事	王作京	6	0	100%	—
獨立董事	林明杰	6	0	100%	—
獨立董事	朱知遠	6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董事會 第 16 屆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十三次 107.5.3	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裡：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五次 107.8.2	財務主管之任免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裡：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六次 107.11.14	會計主管之任免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裡：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規劃策略經營議案之討論方式。
- (2)本公司致力提升資訊透明度，相關資訊皆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以維護股東權益。
- (3)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及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4)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成立企業永續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宜，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備註
監察人	簡進土	6	100%	-
監察人	陳宏隆	3	50%	-
監察人	沈顯和	5	83%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1.會計師就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調整分錄及IFRSs公報修訂、會計師定期列席董事會，監察人得隨時與簽證會計師聯絡與充分溝通；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並出席會議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sun.com.tw/investor-relations/ 公司治理	無差異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由股務單位及股務代理機構處理相關事宜，並於公司網站揭示聯絡窗口。	無差異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定期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	無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經營管理之監理作業辦法」等內部控制辦法，建立與關係企業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每年稽核單位依稽核計畫查核其執行情形。	無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可至本公司公司網站查詢，每年視需要辦理宣導課程。	無差異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已設置二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成員皆具不同產業背景之專長，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無差異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另設有由經營團隊所組成之企業永續委員會，執行狀況及成果可至本公司公司網站查詢。	無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暨酬勞與報酬給付辦法，每年定期對董事會之績效進行評估，每年年度結束後，就公司目標、董事職責、進修等面向，以問卷自我評量方式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程序於受評年度結束後至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開會前完成，並將評分結果報告董事會，以提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結果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並已報告 108年3月14日董事會。	無差異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07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業已於107年12月27日提報董事會通過。	無差異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監)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企業永續委員會負責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財務處最高主管負責督導公司治理相關事宜，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安排董事進修課程等。	無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與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相關業務人員之聯絡資訊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在內之相關議題。	無差異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務。	無差異

資訊公開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於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https://www.csun.com.tw/investor-relations	無差異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定期將產品、業務等最新消息揭示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csun.com.tw	無差異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u>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u>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補助活動，以確保員工權益， <u>投資者關係</u> 本公司由專責單位依相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公司網站揭露有關財務、業務等相關訊息，期能達到資訊透明公開。 <u>供應商關係</u>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來審核供應商與公司的商業行為，避免損害雙方商譽及利益，必要時於供應商經審核完成後開始合作前，雙方簽署「保密合約」（NDA）以保障雙方之權利與義務 <u>利害關係人之權利</u>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u>董監進修情形</u> 本公司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持續進修，其進修情形，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u>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u> 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u>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u> 本公司平時與客戶皆保持密切聯繫，並建構專業的客服團隊及完善售服體系提供全方位優質服務，協助客戶提升競爭力並創造更高附加價值自許。 <u>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u>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董監責任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之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於董事會報告投保情形。	無差異
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將企業永續經營、與客戶及社會群體建立長期夥伴關係、善盡企業公民責任，於106年成立企業永續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相關事宜，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及結果。 107年改善項目： 1.新官網建置:優化使用介面，提供豐富且公開的企業資料/貼近使用者需求，提供更快速且直接的聯絡窗口接洽。 2.於本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讓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了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及執行情形。 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持續優化新官網各項配置，使公司網站內容更符合投資人及相關利害關係人之需求。 2.持續優化本公司網站之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讓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了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及執行情形。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明杰			✓	✓		✓	✓	✓	✓	✓	✓	2	
獨立董事	朱知遠			✓	✓		✓	✓	✓	✓	✓	✓	-	
薪酬委員	許鴻銘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民國105年08月11日至108年6月1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明杰	3	-	100%	
委員	朱知遠	3	-	100%	
委員	許鴻銘	3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透過企業永續委員會運作及管理，每年至少一次於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及結果，並予以檢討。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及員工大會宣導，如：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宣導企業社會責任使命、願景及核心價值。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由經營團隊所組成之企業永續委員會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權責單位，負責推動各項企業社會責任計畫及統籌擬定全公司社會責任目標和永續發展方向相關政策，並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其執行及處理情形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會定期評估營運成本、獲利能力、內外部薪資公平性與績效管理等，結合社會責任考量，訂立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對全體員工於到任時宣導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倫理相關規範，並將工作規則揭露於員工入口網站，供員工隨時查閱與自我檢視。員工如有相關行為違反規則時，則視情節輕重提報懲處，並與績效考核制度做連結。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1. 本公司於機台設計時，選用較小動力傳動元件讓機台輕量化或選用高效率交換器之電源供應元件，以達節能。 2. 耗材回收及再利用，包括宣導與推動紙類回收再利用及耗材再利用。 3. 妥善處理廢棄物，包括宣導與推動垃圾分類與減量，本公司將資源物資分類回收，委託合法廠商回收及處理本公司之廢棄物。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依公司特性在選取原料時，儘量選用對環境無害易分解處理的物質，降低材料使用量以減少地球資源的耗損，且在使用過程中，注重安全和節能設計，重複使用廢水等資源，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在產品報廢時，須易拆解、考慮產品的功能延伸和再利用，可回收設計，讓資源循環利用，並減少掩埋場的負荷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面對氣候變遷，公司積極推動與改革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措施，包含節能效率提升方案，如： 1. 逐年增加節能車輛之比重。 2. 辦公室內全面禁煙，吸煙者需至戶外指定場所，以符合法規，另定期消毒、滅鼠及除蟲害等 3. 全公司更換節能燈管(LED燈)。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照勞動法令規範訂定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以保障員工之權益，並依法召開勞資會議，以促進勞資和諧及營造互利雙贏的遠景。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本公司提供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有： 1. 月會（定期召開，現場提問） 2. LINE/WeChat群組（隨時可透過系統提問）， 所有同仁皆可依上述管道隨時提出反應，公司依同仁提出建議及疑問列入專案追蹤回饋管理。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對於在職員工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舉辦「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其教育訓練範圍包含：作業安全衛生有關法規概要、勞工安全衛生概念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緊急事故應變處理、消防及急救常識暨演練等。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每月召開說明會，以維持順暢的雙向溝通管道與交流。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為使員工具備專業素養與發展優勢，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課程及派外接受專業訓練。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於網站上公佈之經營理念第一項：志聖創新改良的產品與服務能使顧客滿意，公司之品質政策為：堅持品質、顧客滿意、專業踏實、企業永續，細則則明訂於品質手冊內處理各項產品與服務之售後客訴申訴處理之程序。此外依據「客戶滿意度調查程序」執行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回饋，以掌握客戶對產品、技術、品質、交期及服務之滿意度，並加以改善之。	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在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方面，採取積極進行選購節能標章設備、低耗能之辦公用品、事務機器、資訊設備、照明設備及相關器材等；諸如事務機器在待機未使用時，自動進入省電模式。	無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尚未於合約明定此條款。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方案及執行情形，不定期更新供大眾參閱。 (網址:https://www.csun.com.tw/category/企業社會責任)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本公司已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可至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有關企業社會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或本公司公司網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社會參與： 公益支持：1.支持TPCF，捐贈桃園市政府救護車/中平國小少棒隊贊助-五年計畫，提供45萬/年的資金推動品格棒球。 2.支持世大運，補助員工入場看賽費用。 扶育英才：1.提供逢甲大學機電與電腦輔助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獎學金 2.提供逢甲大學精密系統設計學士學位學程、機械系獎學金。 學術推手：贊助由台灣熱質傳學會陳玉彬教授辦理之「第四屆微奈米尺度熱傳及能源國際工作坊」。 文藝參與：認購大開劇場《問彩雲》一劇票券供員工免費參加。 弱勢關懷：1.參加『2018夢想之家 聖誕愛分享 愛心募集』活動，帶著禮物卡片拜訪清貧家庭。 2.自閉症協會義賣活動，在公司內利用員工休息時間增設義賣攤販。 3.捐款支持罕見疾病基金會/捐款支持向上基金會。 產業交流：梁茂生董事長加入台日產業技術合作促進會，促進中日雙方產業技術交流。 員工關懷與發展： 員工照顧：設置員工福利委員會，為員工制定更周全完善的福利措施 1.員工急難救助慰問金 2.員工子女獎助學金 申請/提供德國Miele蒸爐烹煮午餐，讓同仁吃得安心健康/每週三提供盛產水果，支持在地果農(火龍果及香蕉)/ 提供舒適員工宿舍/多元社團活動-公司與福委會補助員工成立籃球社、羽球社、瑜珈社 籌辦員工家庭活動:1.春節開工走春2.中秋晚會3.員工旅遊4.尾牙5.FPD姑娘餐6.PCB百岳登山活動 婦女照護:1.北中廠區設置哺乳室2.午間女性職場禮儀講座 3.育嬰留停及生育補助措施：員工可按法令申請留職停薪，2018年共7位員工提出留職停薪申請； 2018年生育補助申請人數達17人。 全球人力:1.志聖工管身心障礙者占員工比例0.9%； 2.多元招募管道：員工推薦計畫、研發替代役、徵才博覽會、產學合作、產攜專班徵才活動。 員工發展:1.新人E-learning與通識教育訓練 2.每半年公司提供免費日文五十音課程供同仁進修 3.提供員工派外訓練申請機制 4.每月主管管理課程 5.大陸與子公司幹部不定期來台受訓 安全與健康： 安全衛生培訓與演練:1.防災講座 2.月會宣導公安觀念 3.安全衛生人員定期回訓 裝設急救設備:裝設AED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及相關教育訓練 安全宣導:每月月會針對職業災害或工安事件提出全廠區宣導 健康:1.每年同仁健檢 2.主管健檢費用補助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藉以規範此所需遵循之企業及員工行為準則，並不定期向公司員工進行宣導，其執行及處理情形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載明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如：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及智慧財產權等。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本公司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外，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等辦法。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從事商業活動，並於從事商業活動前，審慎評估往來對象，以避免與不誠信之對象進行交易。另與交易對象簽訂商業契約時，由法務單位審查簽立之合約條款，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由企業永續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相關業務，另設置直轄於董事會之稽核室，負責稽核內、外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對內相關內部規章與員工公司工作守則均公佈於公司內部網站，並於修訂時函知全體同仁。對外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 http://https://www.csun.com.tw/investor-relations/ 利害關係人)。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會計制度及各項管理規章，且運作情形正常並落實誠信經營之要求，本公司內部稽核依稽核計畫進行查核並製成稽核報告，定期於董事會報告稽核結果。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公司定期辦理與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並已將相關規範之作業程序及辦法置於本公司內部網站，以供員工隨時查閱。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對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設有檢舉及申訴管道，如電子郵件、員工意見箱及相關懲戒措施，並不定期檢討修正，以達有效及充分意見溝通之管道，使問題發生時，得以快速及有效溝通解決，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設有檢舉辦法，且於公司設置檢舉信箱，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絕對以保密。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負保密之責，避免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sun.com.tw/category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或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與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漏。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該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兼具專業及獨立性，本公司每年皆會審查會計師之獨立性；會計師定期查核各大循環及內部控制，對本公司內部控制及會計處理事向建議。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致力於營運資訊透明化、即時化進而為股東創造最大投資利益一直是志聖基本經營理念，本公司公司治理情形如下：

- 1.董事會成員包含三位具多年產業經驗之獨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及三位深具營運、行銷專業知識之監察人(董事/監察人學經歷請詳第9頁)。
- 2.專業獨立董監定期參與決策機制(每三個月例行召開一~兩次董事會)
- 3.監察人定期委託會計師查核兩岸營運機制。
- 4.會計師定期參與董事會，扮演監督及諮詢的角色。
- 5.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並定期更新，讓公司之所有股東有統一且公平的管道獲取公司即時資訊。
- 6.建立專業董監諮詢制度。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8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梁茂生



總經理：梁茂生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107.08.02	第十六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通過107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報表。 2.變更本公司會計主管及財務主管。 3.變更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4.通過本公司經理人107年調薪案。
107.11.14	第十六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1.派任會計主管。 2.通過107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及合併報表。
107.12.27	第十六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1.通過108年度稽核計畫。 2.通過108年度計畫。 3.通過現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通過經理人107年績效評估結果及年終總所得內容案。
108.03.14	第十六屆第十八次董事會	1.通過107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報表。 2.通過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107年營業報告書。 4.通過107年內控聲明書。 5.通過註銷105年度第8次買回庫藏股股本暨訂定庫藏股減資註銷基準日案。 6.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7.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8.通過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9.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10.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11.通過修訂「購置及處分重要資產程序」。 12.通過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13.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4.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5.通過修訂「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6.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7.通過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管理作業程序」。 18.通過更換公司簽證會計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19.通過變更稽核主管。 20.通過第十七屆董事、獨立董事改選案。 21.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22.通過108年股東會時間、地點、議程、受理股東提案、提名期限。

(2)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重要決議：

- 1.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2.監察人審查民國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 3.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 4.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5.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可分派金額、方式報告
- 6.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私募轉換公司債案。
- 7.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 8.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

- 1.107年5月29日董事會訂定107年6月24日為除息基準日，自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1.5元)，於107年7月13日發放予股東，分派金額與股東常會決議無差異。

- 2.公司章程修訂於108年4月23日經授商字第10801042370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 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時間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註 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	3,000	-	-	-	50	50	107.1.1~107.12.31
	蘇郁琇							107.1.1~107.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4月15日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梁茂生	-	—	—	—
董事	梁茂忠	-	—	—	—
董事	王作京	—	—	—	—
董事	林明杰	—	—	—	—
董事	朱知遠	—	—	—	—
監察人	簡進土	—	—	—	—
監察人	陳宏隆	—	—	—	—
監察人	沈顯和	—	—	—	—
財會主管	陳芬蓉 ^註	—	—	—	—
副總經理	賴慶文	—	—	—	—
副總經理	黃敏男	-160,000	—	—	—
協理	袁開春	—	—	—	—
協理	吳晏城	—	—	—	—
財務主管	張瓊瑤	—	—	10	—
會計主管	賴秋燕	—	—	—	—

註：陳芬蓉副總於 107/08/02 退休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無關係人者。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 年 4 月 15 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海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梁金絨	11,507,275	7.71%	—	—	—	—	梁茂生 梁茂忠	負責人 為姊弟	
	898,296	0.60%					梁茂生 梁茂忠	負責人 為姊弟	
品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梁碧茹	9,559,656	6.41%	—	—	—	—	梁茂生	負責人 為子女	—
	710,000	0.48%					梁茂生	負責人 為子女	
梁茂忠	8,362,567	5.60%	1,082,385	0.73%	—	—	梁茂生	兄弟	—
							海杏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為姊弟	—
梁茂生	7,885,139	5.28%	320,000	0.21%	—	—	梁茂忠	兄弟	—
							海杏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為姊弟	—
							品志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為子女	—
簡進土	3,062,764	2.05%	236,610	0.16%	—	—	—	—	—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2,473,000	1.66%	—	—	—	—	—	—	—
王世全	2,260,000	1.51%	—	—	—	—	—	—	—
江朝和	1,500,000	1.01%							
花旗台灣保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專戶	1,499,740	1.01%							
傅梁秀鴻	1,330,872	0.89%	—	—	—	—	梁茂生	兄妹	—
							梁茂忠	姊弟	—
佳元投資有限公司	1,299,000	0.87%	—	—	—	—	—	—	—

九、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 SUN(B.V.I)LTD	11,593,750	100%	-	-	11,593,750	100%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註 2)	-	100%	-	-	-	100%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註 2)	-	77.47%	-	-	-	77.47%
K SUN(SAMOA) LTD	2,312,160	100%	-	-	2,312,160	100%
華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000,000	100%			77,000,000	100%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66.67%	70,000	2.33	2,070,000	69.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108 年 4 月 15 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67.04	10	300,000	3,000,000	300,000	3,000,000	創立	無	-
73.05	10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無	-
74.07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9,000 仟元	無	-
83.10	10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無	-
84.10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
85.11	10	8,500,000	85,000,000	8,500,000	85,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無	-
86.07	10	30,000,000	300,000,000	17,300,000	173,000,000	現金增資 33,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5,0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仟元	無	86.11.4(86)台財證(一)第 79879 號函
87.07	10	30,000,000	300,000,000	25,900,000	259,000,000	現金增資 49,26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36,740 仟元	無	87.6.5(87)台財證(一)第 48830 號函
88.06	10	30,600,000	306,000,000	30,600,000	306,000,000	盈餘轉增資 47,000 仟元	無	88.6.10(88)台財證(一)第 53483 號函
89.05	10	88,600,000	886,000,000	46,700,000	467,000,000	現金增資 91,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70,000 仟元	無	89.5.23(89)台財證(一)第 42313 號函、 89.5.16(89)台財證(一)第 42314 號函
90.05	10	101,300,000	1,013,000,000	60,280,000	602,800,000	盈餘轉增資 135,800 仟元	無	90.5.25(90)台財證(一)第 132351 號函
91.06	10	101,300,000	1,013,000,000	76,493,000	764,930,000	盈餘轉增資 101,85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280 仟元	無	91.6.18(91)台財證(一)第 0910132850 號函
92.08	10	101,300,000	1,013,000,000	81,395,500	813,955,000	盈餘轉增資 33,726.4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298.6 仟元	無	92.8.28(92)台財證(一)第 09201253670 號函
93.07	10	121,300,000	1,213,000,000	89,915,000	899,150,000	盈餘轉增資 52,636.8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558.2 仟元	焦	93.7.14(93)金管證(一)第 0930131353 號函
94.07	10	121,300,000	1,213,000,000	93,729,908	937,299,080	合併現金增資 38,149.08 仟元	無	94.7.21(94)金管證(一)第 0940125887 號函
94.09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02,482,700	1,024,827,000	盈餘轉增資 81,271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256.92 仟元	無	94.9.9(94)金管證(一)第 0940137840 號函
95.01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03,292,700	1,032,927,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8,100 仟元	無	95.1.25 經授商字第 09501012510 號函
95.05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03,627,700	1,036,277,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3,350 仟元	無	95.5.17 經授商字第 09501089280 號函
95.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5,959,700	1,159,597,000	盈餘轉增資 107,67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000 仟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650 仟元	無	95.8.18 經授商字第 09501176280 號函

95.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6,124,700	1,161,247,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650 仟元	無	95.11.13 經授商字第 09501251590 號函
96.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9,106,561	1,291,065,610	合併現金增資 129,268.61 仟元 暨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550 仟元	無	96.03.06 經授商字第 09601035250 號函
96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9,171,561	1,291,715,61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650 仟元	無	96.05.09 經授商字第 09601100380 號函
96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4,998,361	1,349,983,6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268 仟元	無	96.09.03 經授商字第 09601215250 號函
96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123,361	1,351,233,61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250 仟元	無	96.11.16 經授商字第 09601280890 號函
97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128,361	1,351,283,61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50 仟元	無	97.03.06 經授商字第 09701055510 號函
97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287,361	1,352,873,61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590 仟元	無	97.07.02 經授商字第 09701156110 號函
97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9,762,861	1,397,628,610	盈餘轉增資 44,755 仟元	無	97.09.24 經授商字第 09701246900 號函
98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9,792,861	1,397,928,61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300 仟元	無	98.07.13 經授商字 第 09801140360 號 函
98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3,661,610	1,436,616,100	盈餘轉增資 38,687 仟元	無	98.08.20 經授商字 第 09801189850 號
99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3,707,610	1,437,076,1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460 仟元	無	99.02.05 經授商字 第 09901026100 號
99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6,711,620	1,467,116,2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8,450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21,590.1 仟元	無	99.05.07 經授商字 第 09901092890 號
99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0,107,558	1,501,075,58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7,640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26,319.38 仟元	無	99.09.02 經授商字 第 09901199890 號
99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1,184,208	1,511,842,08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4,510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32,986.5 仟元；註銷庫藏 26,730 股仟元	無	99.11.09 經授商字 第 09901251530 號
100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2,338,304	1,523,383,04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4,855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6,685.96 仟元	無	100.03.08 經授商字 第 10001044350 號

100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3,056,510	1,530,565,1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3,185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3,997.06 仟元	無	100.05.13 經授商字第 10001096720 號
100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5,152,820	1,551,528,2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905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20,058.10 仟元	無	100.09.08 經授商字第 10001208720 號
100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6,045,219	1,560,452,19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2,200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6,723.99 仟元	無	100.11.02 經授商字第 10001252220 號
101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6,129,130	1,561,291,30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370 仟元；公司債轉換股份 469.11 仟元	無	101.03.21 經授商字第 10101048670 號
101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8,224,515	1,582,245,1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0,953.85 仟元	無	101.6.08 經授商字第 10101105390 號
101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8,744,548	1,587,445,4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200.33 仟元	無	101.10.31 經授商字第 10101226550 號
108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9,205,548	1,492,055,480	公司庫藏股註銷 95,390 仟元	無	108.4.23 經授商字第 10801042370 號

(二)資本及股份

108 年 4 月 15 日(停止過戶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49,205,548 股	50,794,452 股	200,000,000 股	含員工認股權證可認購股份數 10,000,000 股，公司債可轉換股份數 20,000,000 股。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四)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15 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81	22,529	1,359	23,969
持 有 股 數	0	0	37,703,849	87,392,210	24,109,489	149,205,548
持 股 比 例	0	0	25.27%	58.57%	16.16%	100.00%

註：陸資持股比例：0。

(五)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4 月 15 日(停止過戶日)

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14,371	1,008,932	0.676
1,000-----5,000	7,009	15,227,214	10.206
5,001-----10,000	1,240	10,039,815	6.729
10,001-----15,000	352	4,438,807	2.975
15,001-----20,000	259	4,842,414	3.245
20,001-----30,000	224	5,787,625	3.879
30,001-----40,000	122	4,387,538	2.941
40,001-----50,000	89	4,145,417	2.778
50,001-----100,000	159	11,518,392	7.720
100,001-----200,000	67	9,261,311	6.207
200,001-----400,000	37	9,953,056	6.671
400,001-----600,000	13	6,301,603	4.223
600,001-----800,000	8	5,828,517	3.906
800,001---1,000,000	2	1,778,296	1.192
1,000,001 以上	17	54,686,611	36.652
合計	23,969	149,205,548	100.000

(六)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海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07,275	7.71%
品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59,656	6.41%
梁茂忠		8,362,567	5.60%
梁茂生		7,885,139	5.28%
簡進土		3,062,764	2.05%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2,473,000	1.66%
王世全		2,260,000	1.51%
江朝和		1,500,000	1.01%
花旗台灣保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專戶		1,499,740	1.01%
傅梁秀鴻		1,330,872	0.89%

(七)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報
每股市價	最 高	29.75	31.9	29.10
	最 低	17.35	26.7	25.10
	平 均	22.71	23.5	27.6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4.98	17.13	--
	分 配 後	13.57	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58,745 仟股	149,206 仟股
	每股盈餘	追溯前	2.70	3.73
		追溯後	2.67	3.6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41	註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8.41	6.3
	本利比		16.1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6.2%	-

註：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計算公式：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八)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5%~9%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 2.25%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

- 一、依法繳納稅捐，
- 二、彌補累積虧損後，
- 三、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 四、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公司營運情況酌予保留部份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並依第三十三條之一本公司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之一:股利政策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之需求，就前條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 2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中擬定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表所示，俟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百零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 元

項目	金 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3,987,555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註)		6,420,196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數		140,407,751
本年度稅後淨利	556,387,43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5,638,744	
可供分配盈餘		641,156,44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每千股配發2500元)	373,013,87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68,142,576

(九)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十)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5%~9%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 2.25%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自 107 年度獲利中提撥員工酬勞 4.5%計新台幣 33,979,837 元及董監事酬勞 2.25%計新台幣 16,989,418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與 107 年認列費用無差異。

(十一)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8 年 4 月 15 日

買回期次	第八次
買回目的	轉讓給員工
買回期間	105/1/30~105/3/29
買回區間價格(元)	8.37~18.2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9,539,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51,417,670 元
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元)	15.8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9,539,000股(註)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以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01%

註：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買回之公司股份逾期 3 年未轉讓予員工，應向經濟部辦理註銷股份變更登記。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仟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無

(二)執行情形

前款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電子、紡織、塑膠、橡膠、印刷、化工、航太等工業用定溫加熱設備及配件機械之製造、銷售。
- B. 紫外線乾燥機、晒版機、曝光機、環境試驗設備、工業乾燥烤箱、紅外線乾燥機、輸送烘乾機、精密試驗烤箱、恆溫恆濕箱（室）、高溫爐、電熱板、真空烤箱、焊錫爐、真空含浸器、冷熱衝擊試驗機、自動沖孔預熱機、無塵室用烤箱、自動曝光設備、紫外線表面清潔機等之加工製造買賣業務。
- C.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項有關產品之報價投標經銷業務。
- D.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E.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自動化設備）。
- F.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
- G. CB01010 機械製造業。
- H.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I.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J.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K.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L.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產品種類	106 年銷貨比例	107 年銷貨比例
光固化製程設備	14%	14%
熱固化製程設備	37%	28%
黃光室(乾)製程設備	17%	18%
黃光室(濕)製程設備	18%	23%
其他產品	14%	16%
總計	100%	1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志聖工業目前生產之製程設備應用領域主要包括印刷電路板業（PCB）、平面顯示器業（FPD）、半導體業（含太陽光電）及印刷塗裝業（Printing & Coating）四大產業，針對各產業製程發展之產品分述如下：

①印刷電路板業（PCB, Printed Circuit Board）：

- A. 光阻（乾、濕膜）製程設備：自動/手動壓膜系統、真空壓膜系統、濕膜塗佈系統。
- B. 光固化/曝光製程設備：紫外線乾燥設備、內外層/乾溼膜/防焊製程之手動、半自動及全自動曝光設備、高階步進式曝光設備、新世代曝光機。
- C. 熱固化製程設備：熱風烘烤設備、連續式乾燥設備、板彎壓平設備、預熱設備、烤箱節能器。
- D. 其他：表面改質設備、剝膜機及耗材。

②平面顯示器業（FPD, Flat Panel Display）：

A.TFT-LCD：

a.TFT Array / Cell / CF 製程、Array 段退火烘烤設備、Array 段雷射修補設備、Array 段檢查治具（PROBE FRAME）、Cell 段 PI 固烤/預烤設備、Cell 段 UV 固化設備、Cell 段熱風烘烤設備、CF 段熱風烘烤設備、CF 段 IR 乾燥爐、CF UV 固化設備。

b.TFT-LCM 製程、老化試驗設備、電漿清潔及表面改質設備。

c.其他：玻璃自動化搬運系統自動化系統整合軟體。

B.其他 FPD（Touch Panel / TN / STN）：

曝光設備、UV 清洗設備、UV 改質系統、PI 固烤/預烤設備、無塵烘烤設備、光阻塗佈設備、自動/手動壓膜系統、大尺寸 Touch Panel 固烤設備。

③半導體業（Semiconductor）及太陽光電業（PV）：

晶圓表面清潔電漿處理設備、高潔淨度/無氧/熱風烘烤設備、電漿深度蝕刻設備（DRIE、ETCHER）、晶圓級乾膜貼合設備、太陽能多晶矽長晶爐、自動化烤箱、壓力烤箱、真空烤箱。

④印刷塗裝業（Printing & Coating）：

紫外線乾燥系統、熱風烘烤設備及耗材。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為因應印刷電路板新製程演進、良率提升需求、及大陸勞動成本上升趨勢，志聖積極開發高自動化、高對位精度、高解析度及高節能之黃光室製程設備，包括防焊曝光機、對準機、真空壓膜機、壓膜預熱機、貼片機、軟板 R/R 曝光機、軟板壓膜機等。

在平面顯示器產業部份，為因應 TFT LCD 新技術需求，如 IGZO 及新製程及大尺寸 Touch Panel 趨勢，志聖持續開發多種 TFT LCD 前段製程烘烤設備、UV 固化設備及 LCM 相關之光熱設備及因應 OLED 相關之製程設備。

此外，志聖延伸在印刷電路板壓膜製程之核心技術，發展半導體晶圓真空壓膜系統，及半導體矽晶圓深蝕刻系統及高階烤箱。志聖將配合印刷塗裝客戶之個別需求持續開發改良紫外線乾燥系統及熱風烘烤設備並將環保節能的概念落實在產品的設計中。並向上游關鍵零組件發展，逐步增加自製項目，尤其是客戶所需之耗材。

2.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目前主要客群包含國內外 TFT LCD Panel / Module 製造廠、太陽電池/Module 製造廠、Touch Panel / Module 製造廠、LED 晶片製造/封測廠、印刷電路板製造廠、半導體製造/封測廠、電子元件製造廠、電腦週邊產品製造廠、運動鞋代工廠及高階印刷廠。因此，以上客戶之資本支出規劃及展望乃本公司未來持續成長動能之關鍵因素。

本公司深耕之印刷電路板產業是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主要基礎零件。近年來在 LCD TV、NB 及觸控手持設備（如手機、GPS）市場等消費性電子需求的帶動下，光電板、IC 載板、HDI 板和軟板成長幅度相當大，也間接帶動近年來印刷電路板產業的整體穩定發展。預期印刷電路板主要需求的動能來自於以下政策及趨勢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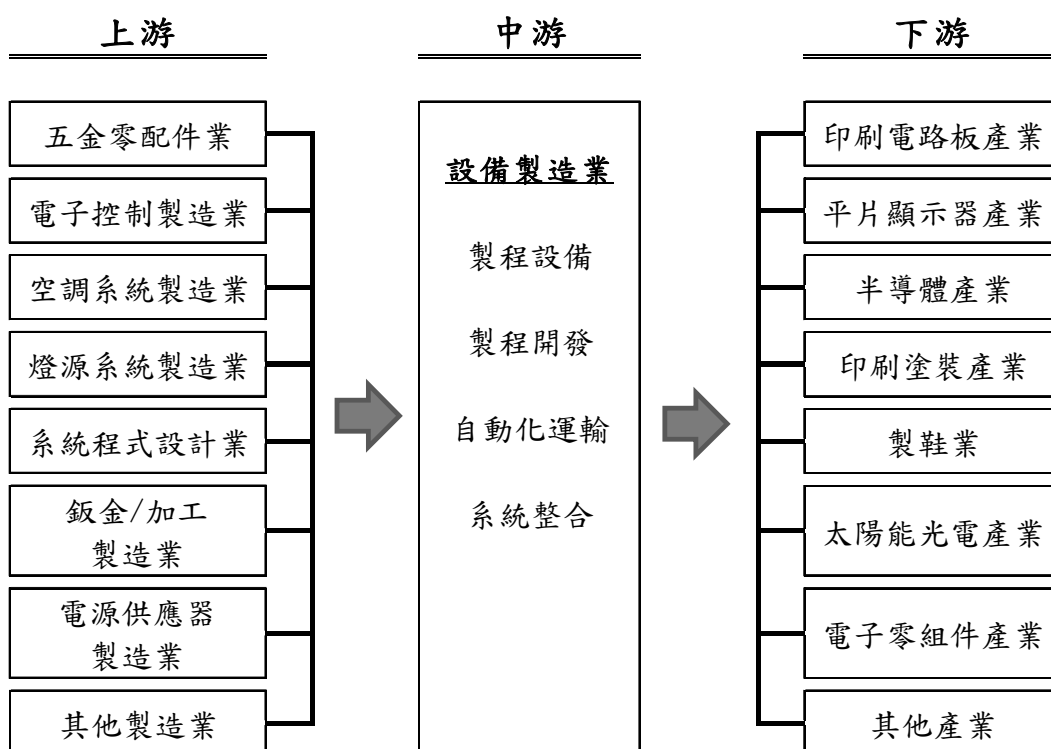
動的需求 (1) LCD TV 滲透率的提高、(2) 平板電腦的再興起、(3) Smart Phone 的快速發展、(4) LED 的擴大應用。

在平面顯示器產業方面，主要之成長動能來自於 (1)大陸市場龐大的換機需求、(2) LED TV & 3D TV 的興起、(3) iPad 帶動之大尺寸 Touch Panel 風潮。由此帶動之資本支出預期在未來三年逐步發酵，並由再次世代之接棒延續。

在半導體製造/封測產業方面，各大客戶均預期有 3-5 年之榮景。其中 MEMS、TSV 等新領域及新技術的應用更提供志聖核心技術應用的空間。

此外太陽電池及 LED 照明等綠能產業更是未來 5-10 年的明星產業。根據 Display Research 的預估，太陽能電池產業在未來三年每年將有超過 50% 的高度複合成長率。而 LED 在背光及照明取代的需求帶動下，未來五年將呈現爆發性的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總體經濟與產業發展趨勢

在平面顯示器產業方面，持續開發各式次世代 TFT 製程設備（如 3D 效果及大尺寸 Touch Panel），改善設備效能，提升進口替代率為國產設備商設備開發的主要發展趨勢。

太陽光電部分設備發展以進口替代相關設備的整線或單機需求為產品主要的發展趨勢。

在印刷電路板產業方面，終端消費電子產品週期將快速縮短，要求輕薄短小的比重預期將大幅提高，如類載板 MSAP。生產設備能以更快速的方式處理更精密的生產需求，並持续提升生產效能。在相應的光熱乾燥固化及顯影製程部分，提升板材切割效率，應用平行光及真空度因應細線路的要求，配合自動視覺定位、高精密度、高無塵/無氧化及全自動化系統整合為製程設備發展的主要趨勢。

在半導體產業方面，半導體封測設備由於製程的提升及轉換（如銅製程與 3D IC），產品要求更高的精密度、無塵度和無氧化程度。此外由於相關設備仍以進口居多，因此繼續推廣進口替代相關設備的需求為產品需求的趨勢。

印刷塗裝產業為相對成熟產業，地域性需求差異各地不同，總體而言由於環保訴求日益提升，3C 產品小型化及材料多元化，加上德日印刷機大廠為降低 UV 成本積極尋找新配合廠商，具有節能及低溫特性的紫外線乾燥產品為印刷塗裝紫外線乾燥製程設備產品主要的發展趨勢。

(4) 市場競爭情形

本公司目前在台灣為光、熱製程設備最大規模製造廠商，由於營業範疇涵蓋面大、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包含 PCB、TFT LCD、半導體、太陽能、印刷、塗裝、鞋業等，而在每一產業中同業之營業涵蓋面只及本公司之 20%~40%，在每種產業之同業只有數家，所營業之項目與公司之同質性不高。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開發成功的技術或產品	合作對象
107 年	279,637 仟元 (佔營收 4.91%)	防焊自動曝光機、半導體晶圓壓膜製程研發、高均勻度自動壓膜機、LTPS 熱風多層爐、TP UV 乾燥機、	日本企業策略合作
108 年 第一季	61,706 仟元 (佔營收 5.51%)	OLED 多層爐、熱板多層爐、UV 固化設備、軟板 R/R 曝光機、真空壓膜線、晶圓滾輪自動壓膜機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A.行銷策略

- 掌握電容式觸控及 8.5 代 TFT LCD 資本支出商機。
- 推展 2.5D/3D IC 製程設備。
- 深耕固有市場並持續推出高階產品。
- 持續深耕兩岸市場並推廣至東南亞、印度與歐美日。
- 將觸角推向新能源領域及關注環境變遷的需求（循環經濟）。

B.生產策略

- 精實管理，以不斷改善，降低成本，穩定品質，為研發資材因應景氣循環及微利時代之首要任務。
- 提升資材製造管理能力，致力於庫存最佳化的管理。
- 加強共用零組件模組化、標準化的設計，並留意環保減廢。
- 提升零組件，材料及粗加工外包之議價及品質控管能力。
- 進一步完備及修正調整各項產品之生產裝配工序，組裝規範，製程檢驗規範，使生產易製化及標準化、同時提升產品功能客製化的能力。

C.產品發展策略

整合核心關鍵技術，擴大產品組合，延伸產業應用，並與策略夥伴技術與市場合作。

D.品質策略

以 PDCA（計劃、執行、檢討、修正）的循環管理模式依據 ISO-9000 品質系統由 QC 提昇為 QA 品質保證，加強客戶滿意度，滿足客戶之品質需求。

(2) 長期計劃

A.行銷策略

- a.以自有品牌為方針。
- b.以光熱設備領導廠商，客戶的設備研製中心為定位。
- c.從大中華地區為市場，擴大至新興經濟體與先進國家。
- d.以優勢產品組合及整合性服務解決方案為市場區隔訴求，與策略夥伴市場合作。

B.生產策略

- a.建立並發展核心供應商體系。協助提升供應商因應景氣循環之應變能力及大陸地區快速穩定供貨的能力。
- b.深化兩岸研發能力，深耕引領產業發展的核心技術。
- c.因應情勢調整大陸生產基地及台灣的兩岸有效分工，循環經濟產業，與策略夥伴研發合作。

C.產品發展策略

以核心技術為基礎，配合科技產業、新興再生能源產業、環保醫療產業的技術演進及市場的需求，延伸應用領域之發展。

D.品質策略

- a.配合公司經營成長、堅持品質、專業踏實，循序漸進導入 QA 品質保證，提升公司競爭優勢，滿足顧客需求，使企業邁向國際化。
- b.以顧客為導向為提升整體服務、創造整體顧客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銷售地區：台灣、大陸、日本、美國、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泰國、印度等地。

經銷商：香港（大陸）、日本、美國、韓國、新加坡、越南、泰國、印度。

(2) 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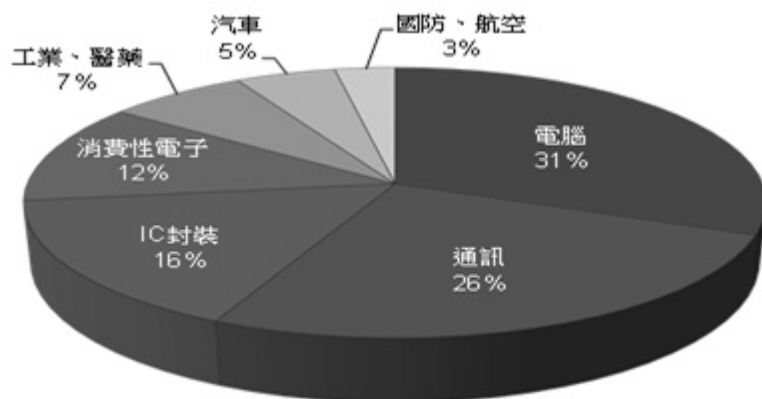
根據本公司自行針對大中華市場所做之初步統計資料顯示目前本公司在大中華市場之印刷電路板/觸控螢幕黃光室設備占有率約達 50% 以上。另針對 FPD(玻璃式)產業設備，志聖為國內 TFT-LCD/Glass Type Touch Panel 產業烘烤/固化設備之最大生產廠商，各式多層爐產品在國內 7.5 代以上製程的市占率達 50% 以上。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志聖為台灣電子產業製程設備領導廠商，以五大核心技術整合為基礎，應用在七大產業，為大中華區之主要電子產業提供相應的製程解決方案。各主要電子產業的資本支出計畫為志聖工業產品市場主要之指標，因此以下將以主要之客群產業之資本支出作為志聖產品供需狀況及成長性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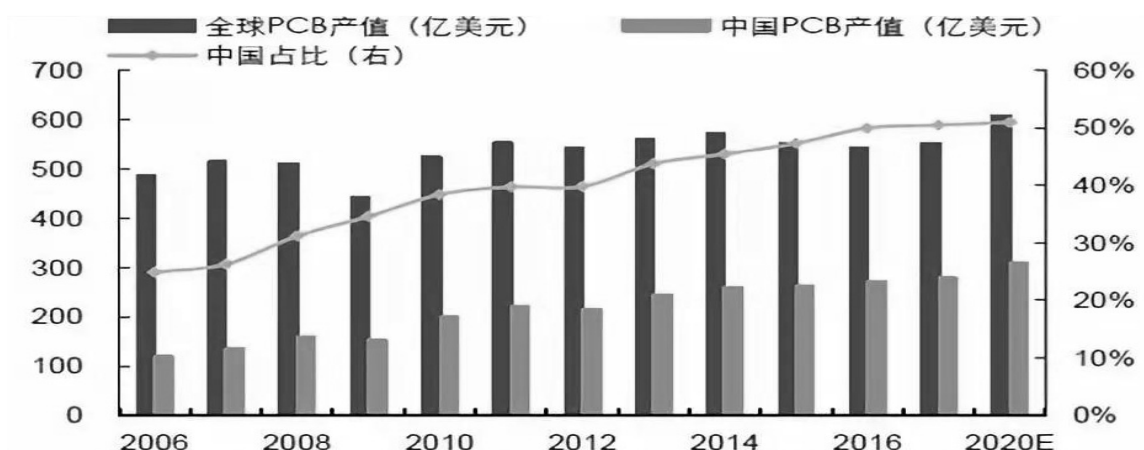
● 印刷電路板：

PCB 為電子資訊產品中不可或缺的電子元件，下游領域應用非常多元，包括消費電子、電腦及其周邊、網路通訊、汽車電子、醫療、軍事與航太科技產品等，隨著電子資訊產業和汽車產業快速發展，各種電子產品需求提升，將進一步推升 PCB 的市場商機。志聖的客戶則是以資訊、通訊、消費性等終端電子產品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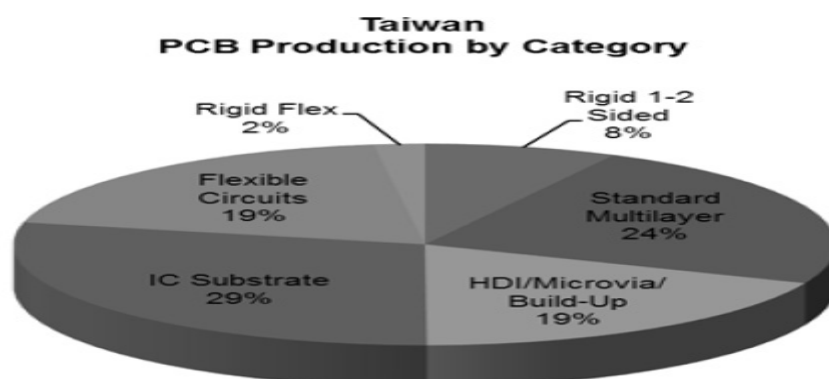
Source：拓璞產業研究所

IMF 預估 2019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9%，全球景氣雖然因為下行風險增加而被調降，但下修幅度有限。在 PCB 產業方面，因產品應用發展成熟，新趨勢多元開發，台灣 PCB 產業又受惠中高階手機供貨比重持續提升、汽車領域產品比重成長、立基型應用產品增加，加上 5G 世代即將來臨，成長性優於全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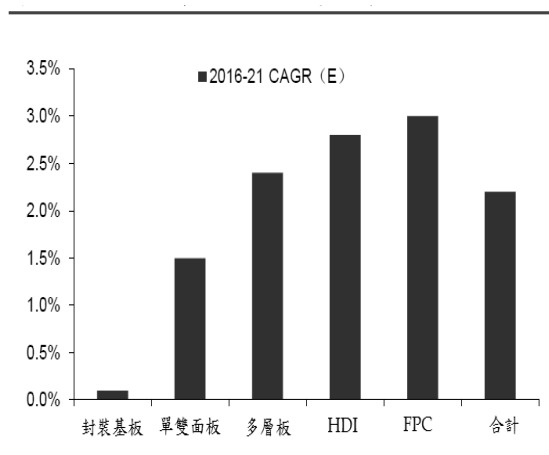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Pris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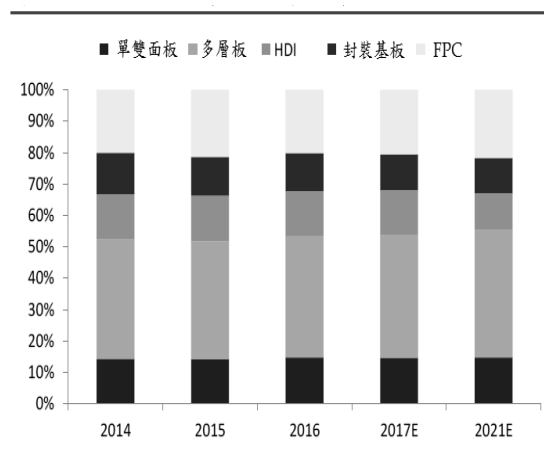
下圖為台灣 PCB 各分類產品之比重，比重最高之產品為封裝基板，其次為多層板、HDI 板及 FPC 板，在電子產品追求更輕薄短小的需求下，HDI 可以使終端產品設計更加小型化，同時滿足電子性能和效率的更高標準，軟板則因產品體積縮小、重量較輕薄、有折撓性、依照空間改變形狀做成立體配線後，可提升系統的配線密度並減少配線錯誤等多項優點，在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被大量應用。



近幾年，PCB 各分類產品之情況，可發現隨著下游應用的創新，汽車電子複雜度的提升、消費電子密度的提升，FPC、HDI、多層板的增長速度均領先行業整體。根據 Prismark 資料，2016-2021 年封裝基板、單雙面板、多層板、HDI、FPC 板的 CAGR 預計分別達到 0.1%、1.5%、2.4%、2.8%、3%。其中，FPC 產值在行業中的占比提升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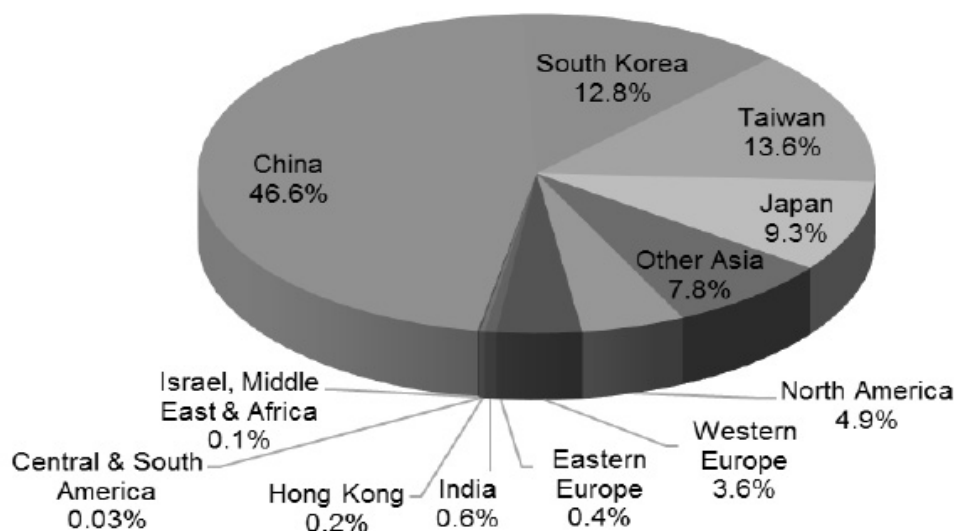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Prismark, 华泰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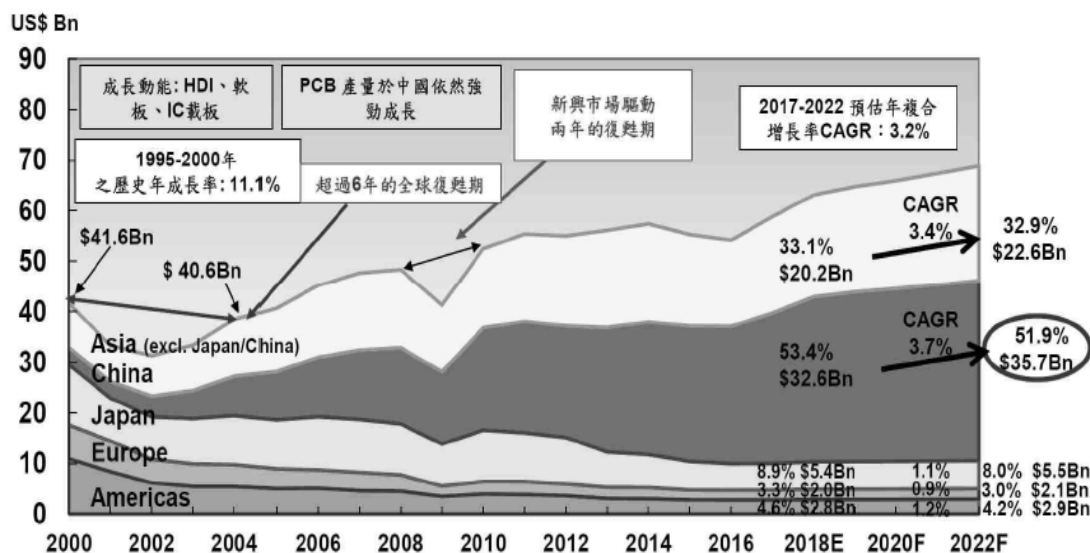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Prismark, 华泰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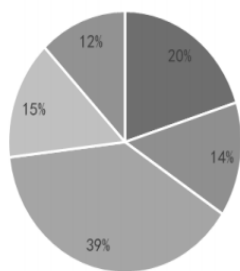
2000 年以前，全球 PCB 產業 70% 以上主要分佈於歐洲、美洲、日本三個地區，但隨著 PCB 產業重心不斷轉移至亞洲，中國及亞洲各國已成為 PCB 產業最重要的發展地。其中，中國已超越日本成為全球 PCB 產值最大與成長最快的地區。



基於成本優勢及龐大的下游市場，中國大陸在多層板、HDI、FPC 產業上優勢較為突顯，產業中心向大陸集中。全球前三十大 PCB 廠商佔比從 2007 年的 47% 之產值，到了 2017 年前三十大廠商產值已經提升至全球的 61%，可見 PCB 產業持續維持大者恆大之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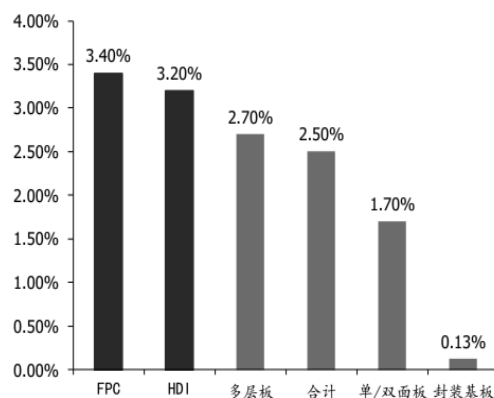


根據 Prismark 資料，2017 年全球 PCB 產業中單雙面板、多層板、HDI、封裝基板、軟板，在中國各細分產業產值占中國大陸 PCB 總產值的比重分別為 14%、39%、15%、12%、20%，其中 FPC 及 HDI 為成長最快速的兩項產品，分別為 3.4% 及 3.2%。



■FPC ■HDI ■多層板 ■單/雙面板 ■封裝基板

資料來源: Pris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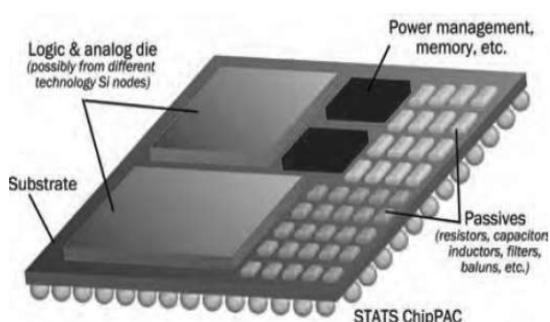
■FPC ■HDI ■多層板 ■合計 ■單/雙面板 ■封裝基板

近幾年來，智隨著智慧手機功能需求增大，功能模組和元件增多，每支手機 FPC 平均使用量不斷增加，目前每支手機平均使用 12~15 片 FPC，高階智慧型手機如 iPhone，隨功能增多，FPC 用量從 iPhone4 配置 10 片增加至目前已超過 25 片 FPC。產品創新對 FPC 在手機端的應用起著至關重要的作用，隨著手機的創新跟進，FPC 需求會進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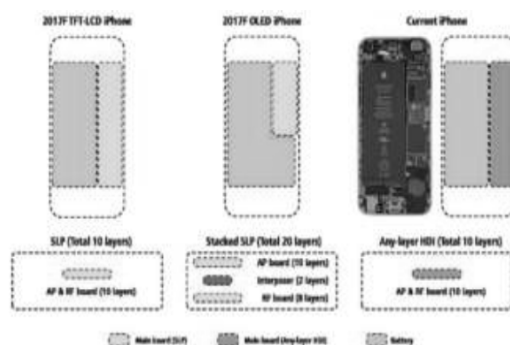
手机机型	FPC 用量
iPhone 4	10
iPhone 5S	13
iPhone 7	14-16
iPhone 7S	15-17
iPhone 8	16-18
iPhone X	20-22
iPhone XS	24-26

2017 年蘋果發表新產品 iPhone8 以及 iPhone X 採用線寬線距更小的「類載板」(SubstrateLike-PCB, 簡稱 SLP) 技術, 引領 HDI 市場朝類載板發展, 技術升級為產業帶來新的商機。類載板是 PCB 硬板的一種, 只是在製程上更接近半導體規格, 該技術將縮減手機主機板的佔用面積, 從而增加電池的空間, 解決手機續航問題; 同時, SLP 也更加符合系統級封裝 SiP 技術密度的要求。未來, 為了滿足 5G 低延時、高資料傳輸速度等需求, 5G 採用大規模天線陣列技術(Massive MIMO), MIMO 技術主要通過基站與手機終端分別採用多天線技術來實現空間複用能力, 預計智慧手機將搭配多組 5G 天線, 手機天線數量增加, 且射頻功率放大器、濾波器及相關組件需求增加, 也都將擠壓手機內部空間, 而導致對 FPC 及 SLP 需求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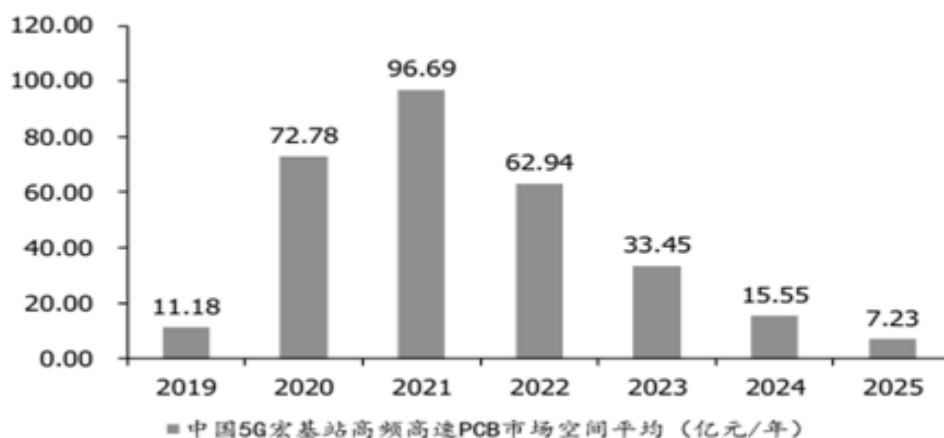
SiP 封装实例



iPhone设计



此外, 5G 建設也將加速 PCB 市場成長, 成為 PCB 產業增長的核心驅動力。近年以來, 作為 PCB 產業增長驅動力的消費電子、PC 行業需求趨於飽和, 而未來, 5G 建設基地台將先開始進行, 基地台相關的通信用 PCB 需求首先爆發。後續因 5G 時代信號傳送速率整體提升, 下游物聯網、消費電子等網路流量爆發, 5G 網路容量相較 4G 有明顯提升, 通信用 PCB 需求繼續增長, 都將帶動整體 PCB 產業的提升。尤其 5G 因高頻高速, 對線路密度、低損耗、整體技術難度都有明顯的提升, 對技術能力相對陸廠優勢且價格相對日廠便宜的台廠來說, 將是重要的成長契機。下圖是中國 5G 建設 PCB 市場預估, 市場將從 2019 年開始, 並在 2021 年達到高峰, 台廠在這一塊將是不可或缺的主要供應商。



資料來源：工信部

PCB產業技術發展藍圖

Parameters Feature	HDI/ELIC			High Layer Count			FPC		
	2017	2019	2021	2017	2019	2021	2017	2019	2021
Line Width/Spacing									
Inner layer	25/25um	20/20um	20/20um	50/50um	40/40um	30/30um	10/10um	9/9um	8/8um
Outer Layer	30/30um	25/25um	25/25um	60/60um	40/40um	30/30um	20/20um	15/15um	10/10um
Line width tolerance	6um	6um	6um	6um	6um	6um	4um	3um	2um
Through Vias									
Through via diameter(min)	100um	100um	100um	200um	150um	100um	30um	30um	20um
Through via pad diameter (min)	200um	200um	200um	400um	350um	350um	80um	70um	60um
Through via aspect ratio (max)	---	---	---	18	22	30	---	---	---
Blind Vias									
Blind via diameter (min)	60um	60um	50um	75um	75um	65um	50um	50um	30um
Blind via pad diameter (min)	135um	110um	110um	175um	150um	110um	100um	90um	80um
Blind via aspect ratio (max)	1.2	1.2	1.2	1.2	1.2	1.2	0.8	1	1.2
Via Stacking Counting	13	15	17	5	6	7	---	---	---
Interconnect Pitch									
BGA / Ball pitch (min)	0.35mm	0.3mm	0.25mm	0.5mm	0.35mm	0.35mm	0.3mm	0.3mm	0.3mm
Materials and Design Parameters									
Dielectric Materials Parameter									
Dielectric thickness(min,um)	25	20	20	38	25	20	5(Pi)	5(Pi)	5(Pi)
Tg(min)	210°C	210°C	210°C	210°C	210°C	210°C	>300°C	>300°C	>300°C
Dielectric constant (Dk-1GHz)(RC≥50%)	< 3.0	< 3.0	< 3.0	< 3.2	< 3.2	< 3.0	< 2.8	< 2.8	< 2.8
Dissipation factor (Df-1GHz)(RC≥50%)	< 0.01	< 0.01	< 0.006	0.005	0.004	0.003	< 0.008	< 0.008	< 0.006

資料來源：TPCA(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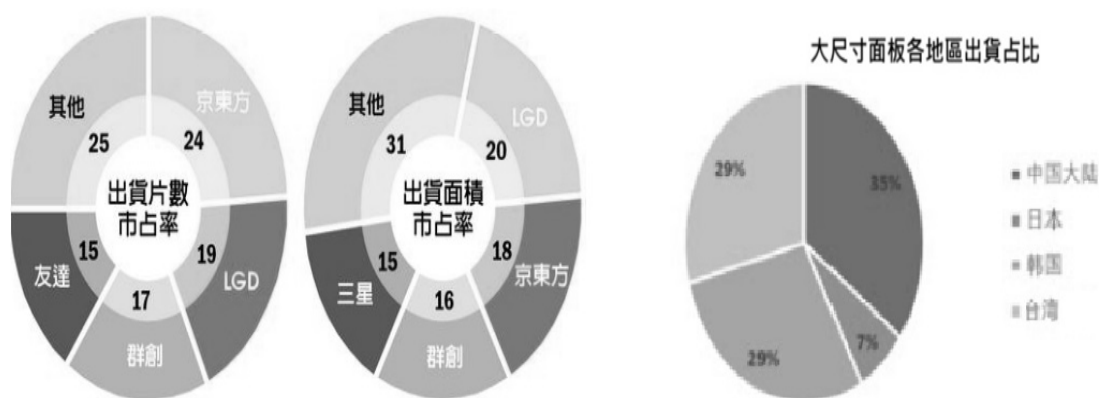
台灣作為消費電子產品的製造中心，2018 年表現優異，透過分析台灣 PCB 出貨量，可預測全球電子市場的趨勢。根據 TPCA 統計資料，2018 年度台商兩岸 PCB 產業產值達 6514 億元(約為 216.01 億美元)，較 2017 年的 6,192 億元相比成長 5%，產值再次創下歷史新高，而台商整體產值 2018 年台灣廠商仍以 31% 全球市占率穩居世界領導地位，產值持續創高原因包括三個趨勢(Advanced PCB、Big-data、Car)及三個意外，分別為 PC 出貨量緩跌、IC 載板供不應求、蘋果智慧手表與藍芽耳機等週邊成長爆發。

展望 2019 年，全螢幕手機、5G、IoT 等應用持續帶動之下，PCB 整體產業將持續成長，預估台商兩岸 PCB 產值將較去年成長 1.5%，產值預估達 6,611 億元，PCB 相關設備公司將充分受益於 PCB 企業新產品的投資擴產，今年將維持不錯的營運動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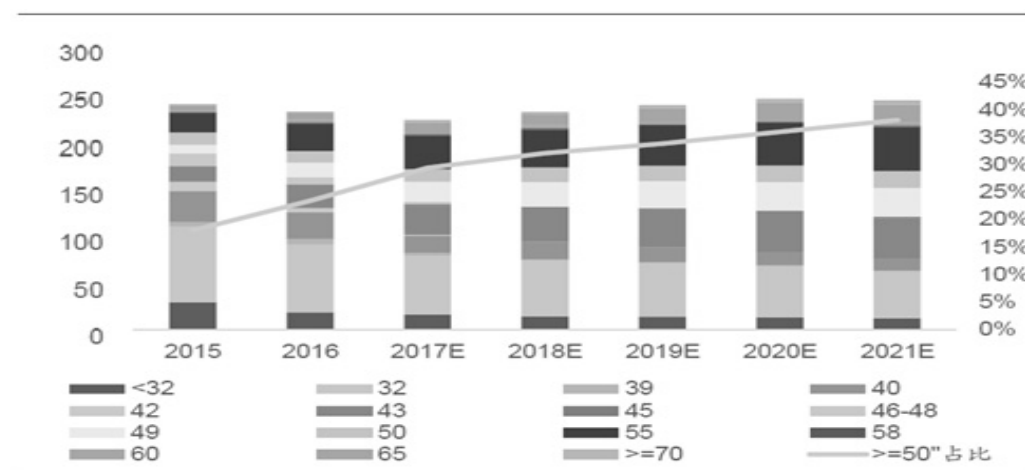
● 平面顯示器市場：

21 世紀是眼球經濟時代，圖片和影像在生活中無處不在，各種資訊每天透過視覺不斷傳輸，中間的媒介即為平面顯示器產品，視覺產品從手機、GPS 等手持式裝置到桌上型電腦螢幕、筆記型電腦螢幕、平面電視、室外公共看板及電子書等不一而足，相應產品不斷的發展演進出包含 AMOLED、TFT LCD、TN / STN / CSTN LCD、OLED、PDP 等技術，未來在需求推動視覺產業持續快速成長下，如 8K、4K 超高解析度顯示器，VR 虛擬實境等新技術及新產品，都將源源不絕的躍入人們的生活中。

過去顯示器產業以日本、台灣及韓國為主。近年，中國大陸面板產能急速擴張，加上成本優勢，已成為全球最大的液晶面板生產基地。下圖分別是大尺寸面板及中小尺寸面板的全球面板廠商市場份額情況，大尺寸方面，京東方出貨為出貨量第一大廠商，帶動中國地區占全球出貨比重 35%，顯示中國勢力快速崛起，已成為不可忽視的市場。



顯示器市場產品包含電視、監視器、NB、平板以及手機螢幕，其中又以電視所消耗之面板面積對面板產業最具有影響力，電視面板銷售量增長，加上隨著科技技術的演進，推動電視螢幕大尺寸化，近年來 50 吋以上，甚至 60 吋電視已成為消費者購買選擇之產品，從下圖可知 50 吋電視占比從 2015 年不到 20% 比重，到 2018 年已成長到超過 30% 比重，預估 2019 年在 50、55、65 吋等大尺寸面板的需求持續升溫之下，電視面板需求將持續成長，帶動面板產業需求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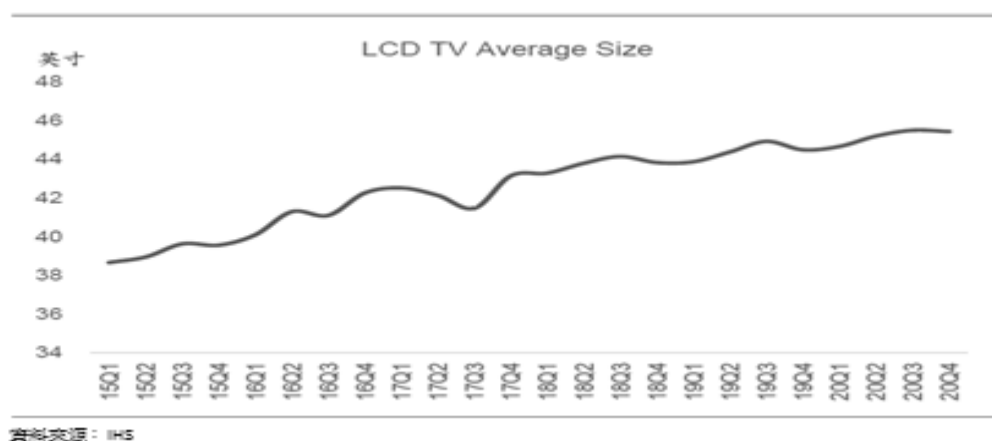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H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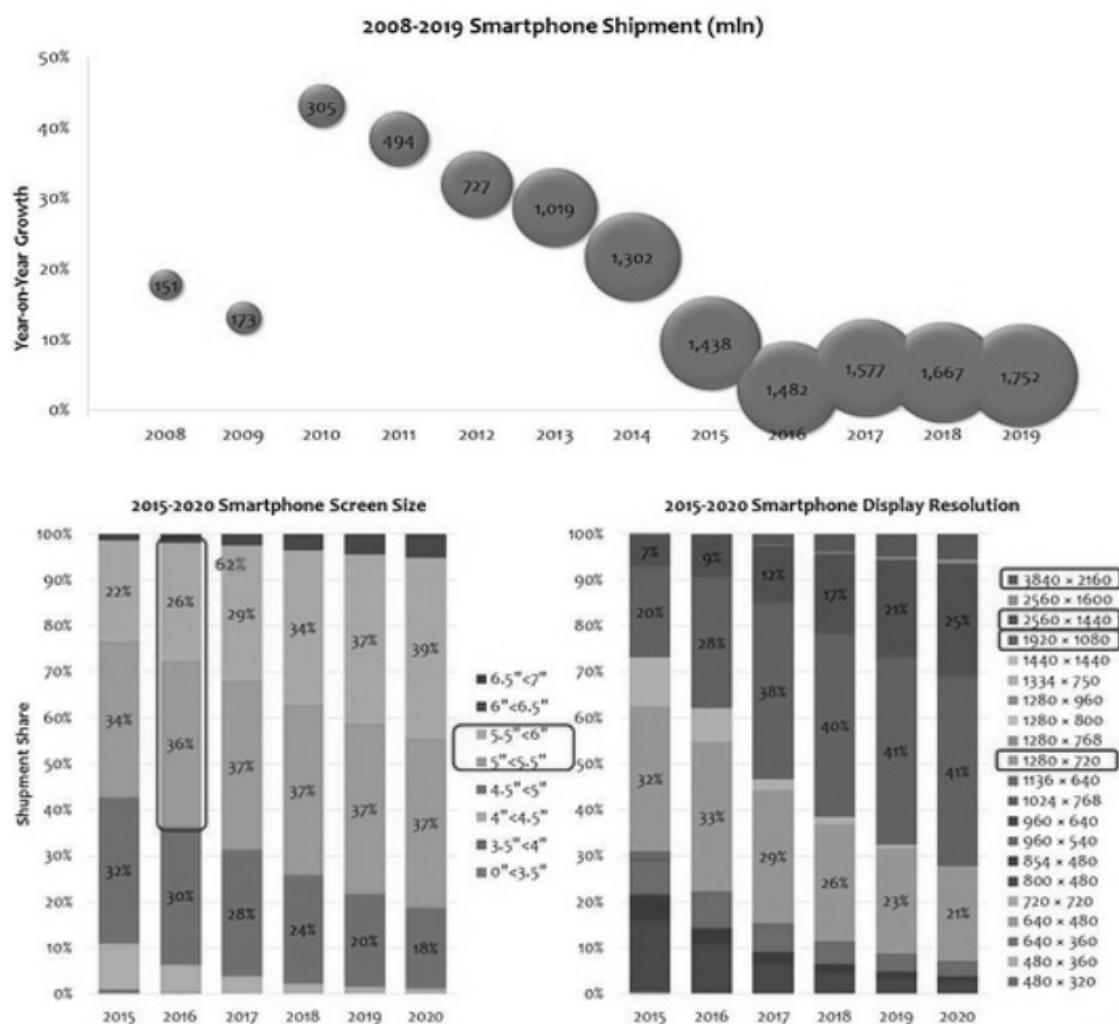
生產尺寸也可望帶來的經濟效益，下表為面板世代產線，對應的 TV 面板尺寸切的片數及切割效用值，目前新開出的 8 代及 10 代產能，最適切割尺寸也同步放大。

世代	尺寸(mm)	22吋	27吋	32吋	37吋	42吋	46吋	52吋	57吋	65吋
G5	1100*1300	8/75%	6/84%							
G6	1500*1800	15/72%	10/72%	8/81%	6/82%					
G7	1870*2200		15/73%	12/82%	8/73%	8/95%	6/85%			
G8	2160*2460			15/80%	12/85%	8/73%	8/88%	6/84%	3/51%	2/44%
G10	2850*3050					15/84%	12/81%	8/69%	8/82%	6/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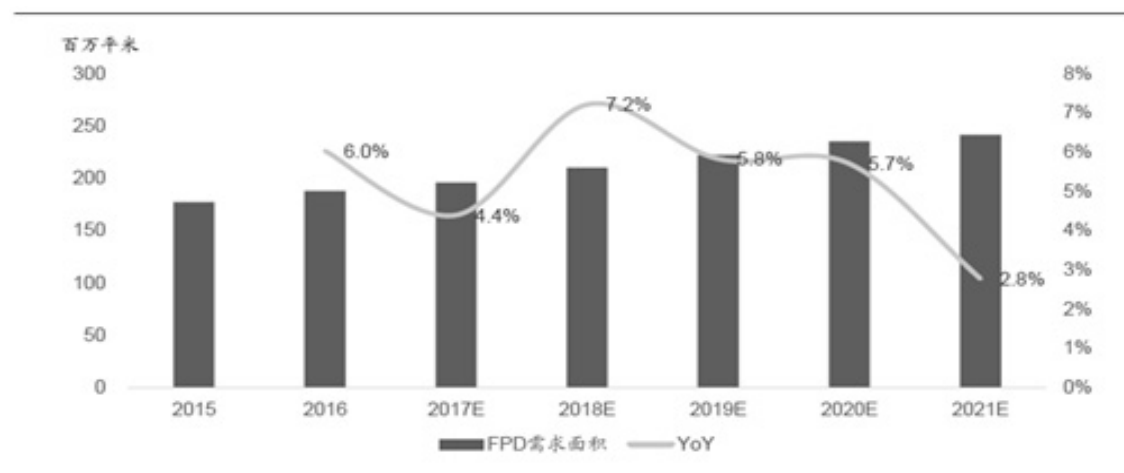
下圖為 2015~2020 年電視尺寸增長走勢圖，根據 HIS 資料顯示，預計 2019 年電視平均尺寸將較 2018 年增長 1.2 吋至 45.0 吋。



中小尺寸面板部分，隨著智慧型手機出貨量持續增長，以及尺寸的放大，對面板需求也不斷的向上成長。下圖分別是 2008-2019 年智慧型手機銷售量、螢幕尺寸及解析度圖表，顯示近年來手機銷售量因基期墊高，但螢幕尺寸因 5 吋以上大屏幕成長，同時螢幕解析度也持續向上放大，讓小尺寸面板仍可維持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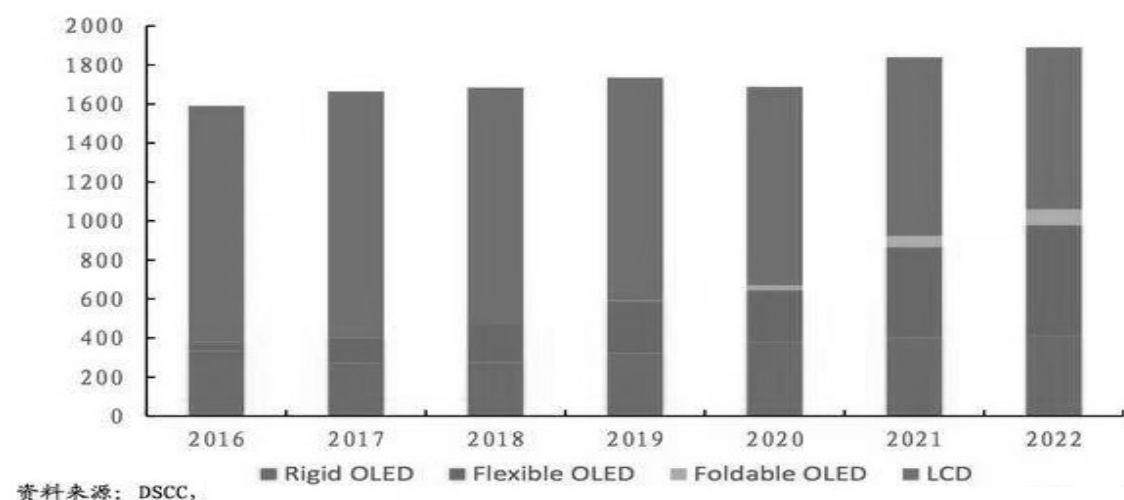


綜合來看，2019 年 FPD 產業受惠電視尺寸放大，加上中小尺寸面板在智慧型手機、平板板、NB 也持續成長的帶動之下，面積增長將超過 5.8%，維持快速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IHS

目前中小尺寸 AMOLED 技術已經相對成熟，被廣泛應用於智慧手機、穿戴裝置、VR 等產品領域，根據 DSCC 報告預測資料顯示，2021 年 OLED 手機面板出貨量(包括剛性、柔性和可摺疊)將超過 LCD。長期而言，全球 AMOLED 面板收入將繼續以兩位數增長率保持增長，到 2020 年達到 32% 的高峰，到 2022 年增至 572 億美元。



資料來源：DSCC,

因應需求的快速成長，供給面也將同步增加，2016 年開始，中國面板廠商開始積極擴充新世代面板產能，從 8.6 代到 10.5 代面板產線積極的建置，帶動全球面板產能近年也有較大幅度的增加。下圖為 2016~2019 全球面板產線之產能變化，2018~2019 年全球面板產線包括京東方合肥 10.5 代廠、中電熊貓成都 8.6 代廠、惠科昆明 11 代廠、華星光電深圳 11 代廠、鴻海集團廣州增城 10.5 代廠、京東方武漢 10.5 代廠，以及鴻海集團美國威州的 6 代廠；AMOLED 廠包括 6 代廠的華星光電武漢廠、和輝光電上海廠、京東方四川綿陽廠；另一座為樂金顯示器 8.5 代廠。

厂商	工厂	世代线	2016				2017E				2018E				2019E			
			16Q1	16Q2	16Q3	16Q4	17Q1	17Q2	17Q3	17Q4	18Q1	18Q2	18Q3	18Q4	19Q1	19Q2	19Q3	19Q4
BOE	BOE Fuzing B10	8						347	825	1650	2063	2393	2475	2475	2475	2475	2475	2475
	BOE Hefei B9	10.5/11									297	1040	1635	2081	2675	2972	3270	3567
CEC Panda	PND Chengdu	8.6												1170	1620	1980	2160	2160
China Star	CSOT Shenzhen T2	8.6	990	1353	1848	1980	1980	2112	2277	2310	2310	2310	2310	2310	2310	2310	2310	2310
	CSOT T6	10.5/11													297	1040	1783	2081
CHOT	CEC Xianyang	8.6									529	881	1233		1586	1938	2114	2114
HKC Display	HKC Chongqing G8.6	8.6					70	527	1053	1229	1229	1229	1229		1229	1229	1229	1229
	HKC G8.6 or 8.7_Chuzhou	8.7													373	745	1304	1677
LG Display	LGD Guangzhou 2	8		248	776	825	825	1155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2145	2475	2475	2475	2475
	LGD Paju P8	8	4917	4917	4917	4917	4455	4455	4241	4208	4208	4208	4208	4208	4208	4208	4208	4208
Sharp	Shrp-Fxcn Guangzhou	10.5/11															446	892
	SHP Kameyama 2	8	319	319	319	239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SHP Kameyama 2 Oxide	8	638	638	638	717	797	797	797	797	797	797	797	797	797	797	797	797
Panasonic LCD	IPSA Himeji 1	8	792	743	660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165
Samsung Display	SEC Tangjong L7-1	7	1851	1851	1851	1234									2772	3102	3102	3102
	SEC Tangjong L8-2	8	2805	2805	2756	2756	2756	2756	2756	2756	2772	2772	2772	2772	2772	3102	3102	3102
AUO	AUO Taichung L8B	8	825	1106	1221	1221	1238	1238	1238	1238	1254	1436	1601	1683	1683	1683	1766	2013
Innolux Corp	CMO Kaohsiung Fab8_b	8.6					263	527	790	790	790	790	790	790	790	790	790	790
全年合计			56154				59844				81055				116444			
高世代线供给变化 T-(T-1)							3690				21212				35389			

面板廠	世代	地點	量產時間	產能(萬片/月)	技術
京東方	Gcn10.5	合肥	2018	12	TFT-LCD
	Gcn6	成都	2017	4.8	AMOLED
	Gcn8.5	福州	2017	12	TFT-LCD
	Gcn6	錫陽	2019	4.8	AMOLED
華星光	Gcn10.5	武漢	2020	12	TFT-LCD
	Gcn6	武漢	2017	3	TFT-LCD
	Gcn6	武漢	2020	4.5	AMOLED
群創	Gcn11	深圳	2019	14	TFT-LCD+AMOLED
	Gcn8.6	成都	2018	12	TFT-LCD
天馬	Gcn6	武漢	2017	3	AMOLED
合輝	Gcn6	上海	2019	3	AMOLED
維信諾	Gcn6	昆山	2018	3	AMOLED
彩虹	Gcn8.6	咸陽	2018	12	TFT-LCD
國科	Gcn8.5	重慶	2017	7	TFT-LCD
	Gcn8.6	徐州	2020	12	TFT-LCD
信利	Gcn5	汕頭	2018	5	TFT-LCD
	Gcn5	眉山	2019	1.4	TFT-LCD
	Gcn6	眉山	2020	3	AMOLED
鴻海	Gcn10.5	廣州	2019	9	TFT-L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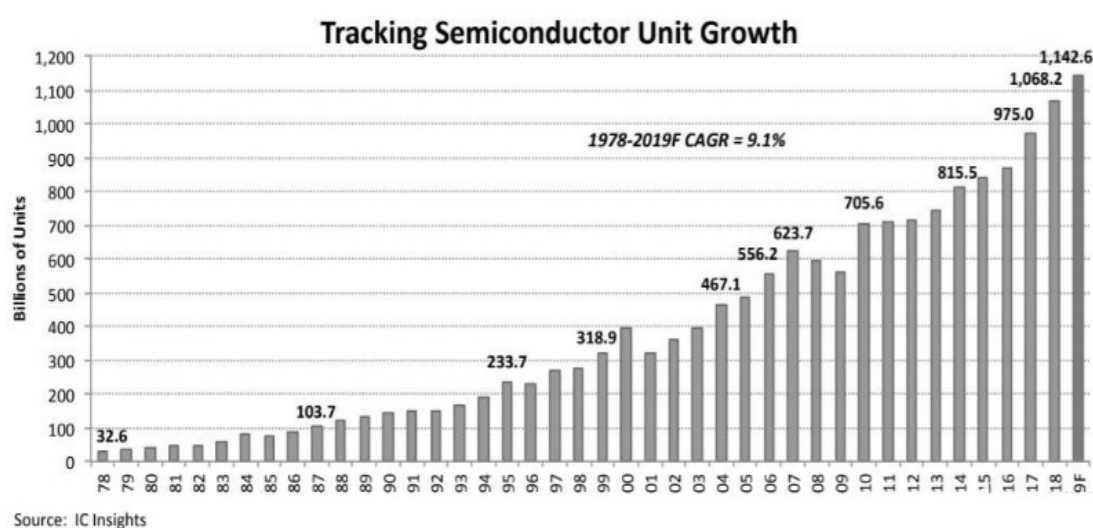
受惠中國政府持續擴大扶植面板產業，面板廠的建置帶動了相關設備廠商一波強勁的成長動能，但隨著產能的陸續開出，不論大尺寸面板，還是中小尺寸面板的全球產能都呈現供過於求的壓力，各廠之間競爭激烈，加上美中貿易戰摩擦衝擊了終端消費市場，目前各廠商產能建置的腳步將會放緩，相關設備廠商短期內訂單也將受到一定衝擊。

● 半導體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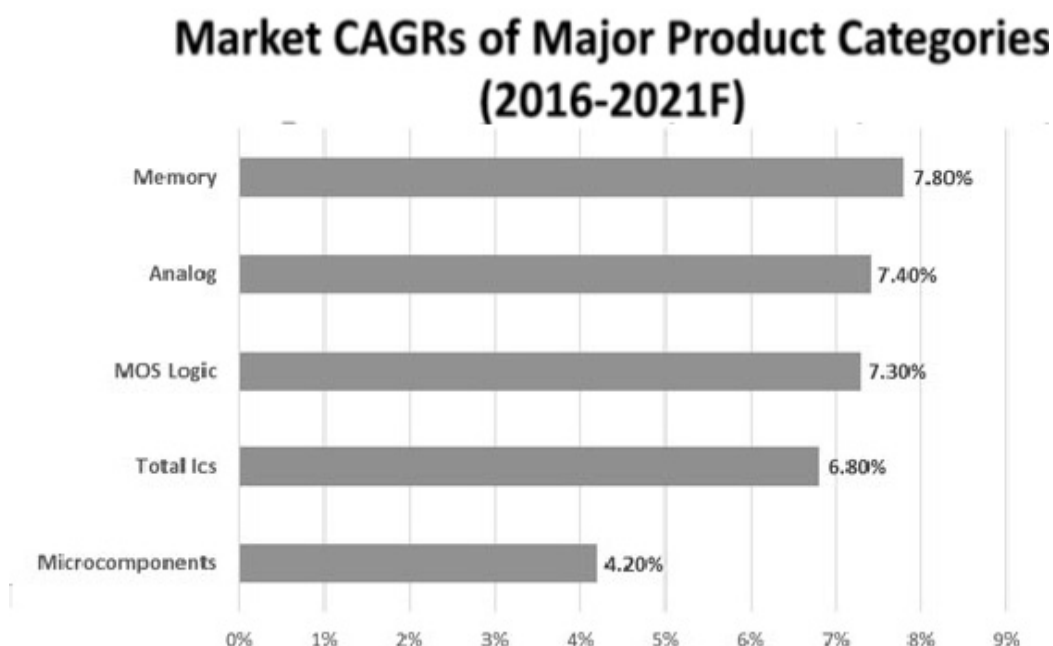
半導體產業分布廣泛，大致可區分為上游 IP 設計及 IC 設計業；中游 IC 製造、晶圓製造、相關生產製程檢測設備、光罩、化學品等業，以及下游 IC 封裝測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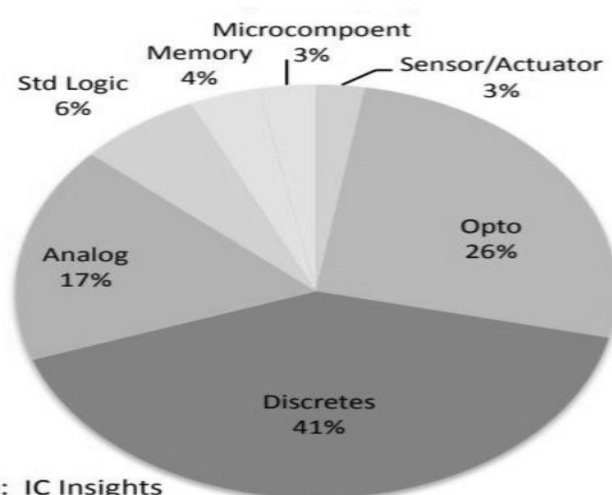
、相關生產製程檢測設備、零組件（如基板、導線架）、IC 模組、IC 通路等業。產業中每家公司各司其職，從 IC 設計公司設計完成產品，委由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從 IC 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到最終銷售都一手包辦）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後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進行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銷售至全世界各處。台灣半導體產業發展較早，人才技術具有領先優勢，因此擁有全球最完整的半導體產業聚落及專業分工。

因使用產品廣泛，產品出貨量驚人，根據 IC Insights 最新報告指出，2018 年全球半導體出貨量預估達一兆六百八十二億顆，正式突破一兆顆關卡，自 1978 至 2019 年間，扣除兩次全球景氣的影響衰退(2001 年網路泡沫、2009 年融海嘯衝擊)，整體半導體出貨量年增率高達 9.1%。預估 2019 年出貨量持續成長至一兆一千四百二十六億顆，年成長 6.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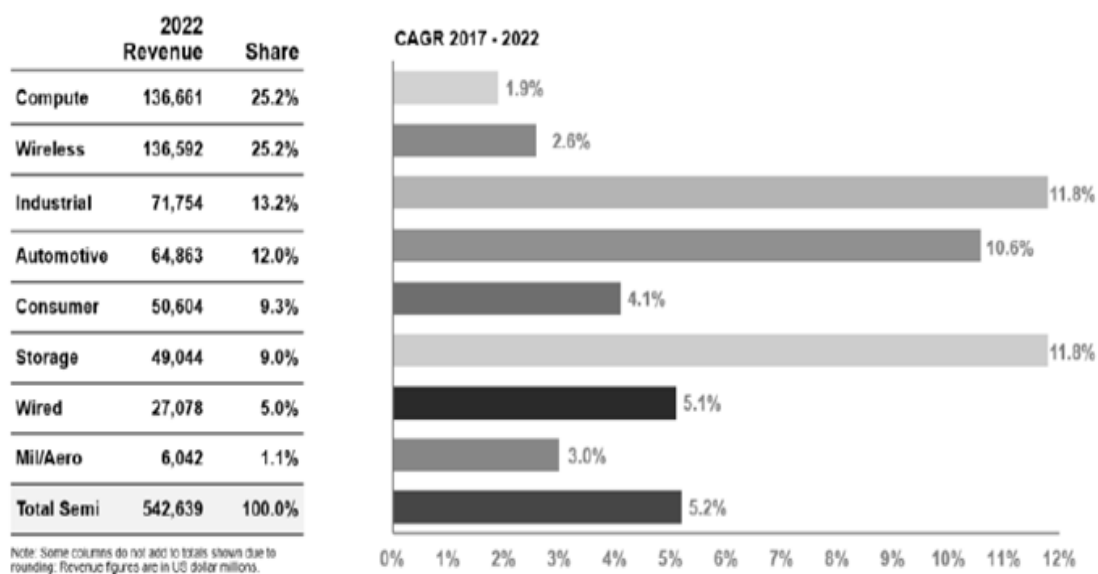
預計全部半導體出貨量的百分比將繼續偏向 O-S-D 器件。在 2019 年，預計 O-S-D 器件占半導體元件總數 70%，而 IC 元件比例為 30%。





IC Insights 資料中也指出，而以產品別來看，2016 年~2021 年四種主要半導體產品之年複合成長率，主要以記憶體(7.8%)、類比(7.4%)、MOS IC(7.3%)三種產品優於整體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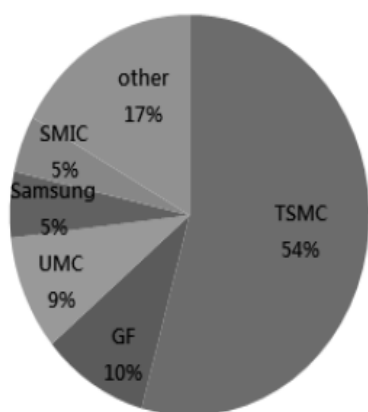
依 Gartner 預估，CAGR 高成長的市場分別為工業電子、資料儲存以及汽車電子，其中工業電子及資料儲存產品年複合成長率 11.8%最高，其次為車用半導體，至 2022 年年複合成長率為 10.6%。以 2019 年度來看，出貨量成長率最高的類別將在智慧手機、汽車電子系統以及用於人工智慧、大數據、深度學習的運算系統之半導體產品。



資料來源：Gartn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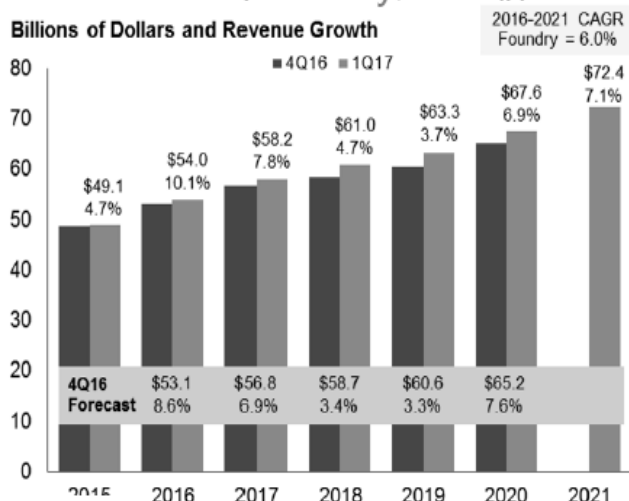
因各種需求的提升，晶圓代工廠也維持強勁的成長動能，以台積電為例，預估未來 3 年成長率優於整體產業平均。

全球晶圓代工市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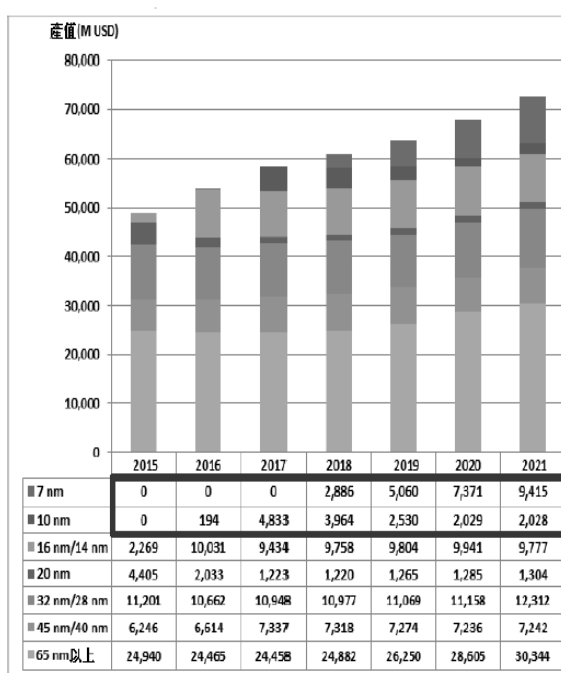


Source : Gartn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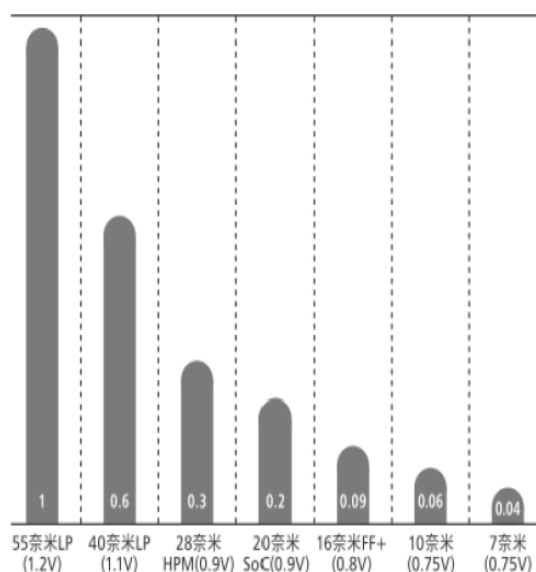
未來五年Foundry產值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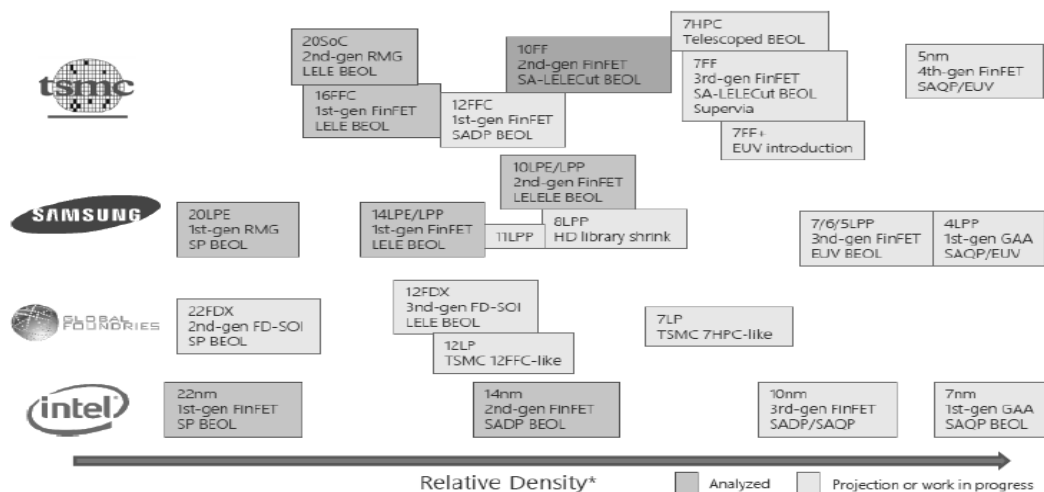
因應新世代產品的體積變小、功耗降低、效能提高及熱能更少...等優勢，半導體業界持續投資先進製程，以維持競爭力，先進製程成為各晶圓廠商的發展重點。下圖為半導體產業先進製程產值成長預估，以及先進製程中所消耗電力比較圖，可以看出耗電量急遽降低，這種優勢將讓消費型產品廠商更願意採用最新一代晶片產品。



Source : Gartn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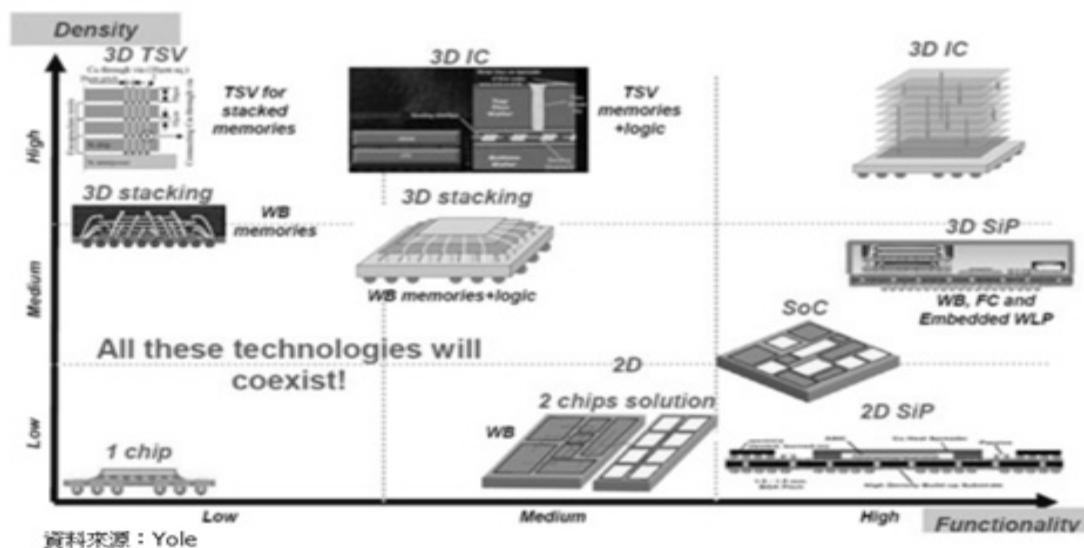


現今晶圓代工業技術發展依然以製程微縮為主，因為 IC 要提升效能最快的方式就是微型化，在越小的空間佈更多的線路效能越佳，在 2018 年第二季台積電量產 7 奈米製程，並預計 2020 年導入 5 奈米製程。其他晶圓代工業者也爭相積極研發投入更先進製程，以追求更小體及更高速度之晶片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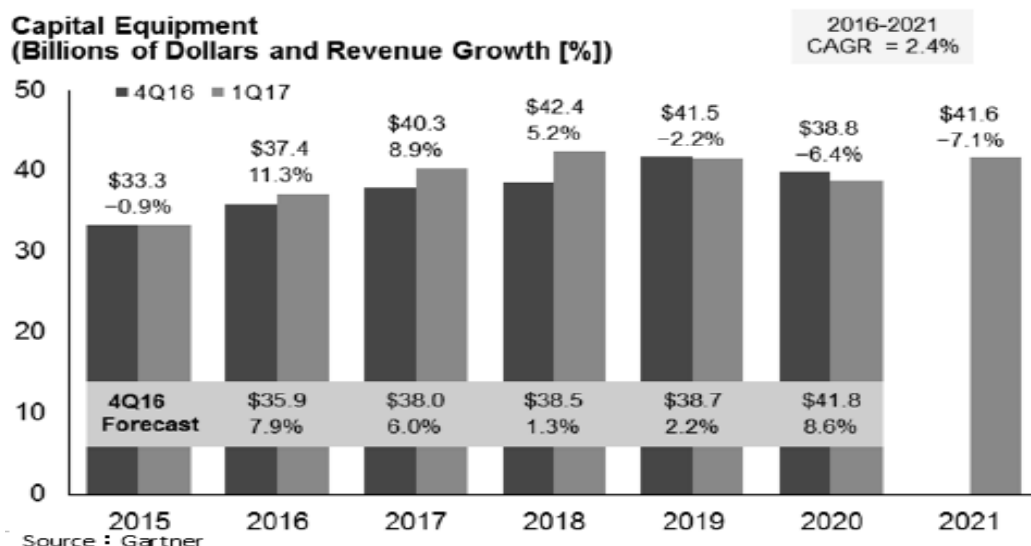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echInsight

在各種不同系統封裝技術中，最有機會讓封裝遵循摩爾定律演進的互連技術，稱為 3D TSV 直通矽晶穿孔(Through-Silicon Via)封裝技術，其設計概念是來自於印刷電路板(PCB)多層化的設計，TSV 可像三明治一樣堆疊數片晶片，是一種可以電力互相連接的三次元堆疊封裝(Stack Package)，TSV 使 2D 平面晶片配置技術演進至 3D 堆疊技術，目前晶圓代工及封測廠已積極切入 3D IC 封測，3D IC 產值在 2010~2018 年 CAGR 約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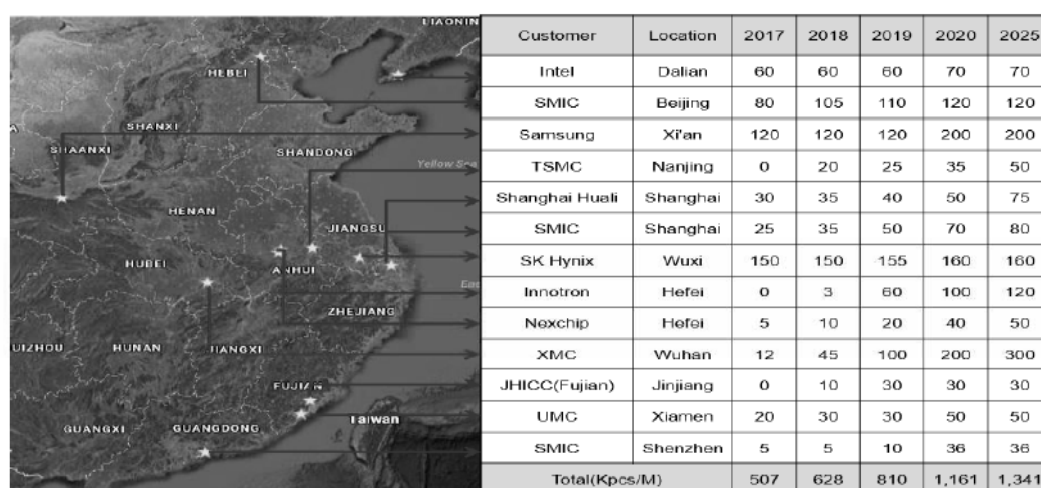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Yo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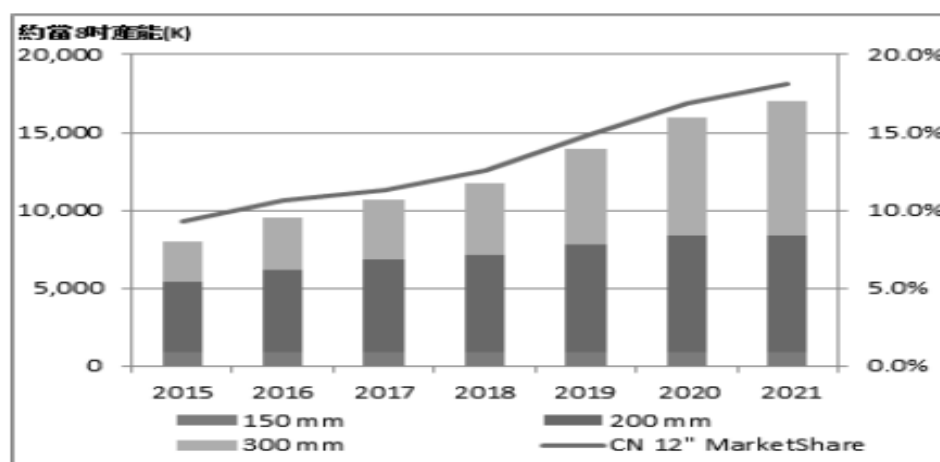
目前全球半導體大廠，包含三星電子、高通、美光、台積電等，皆積極投入大量資源研發，也帶動相關的設備市場規模快速成長，根據統計，2016~2021 年相關設備廠商年複合成長率為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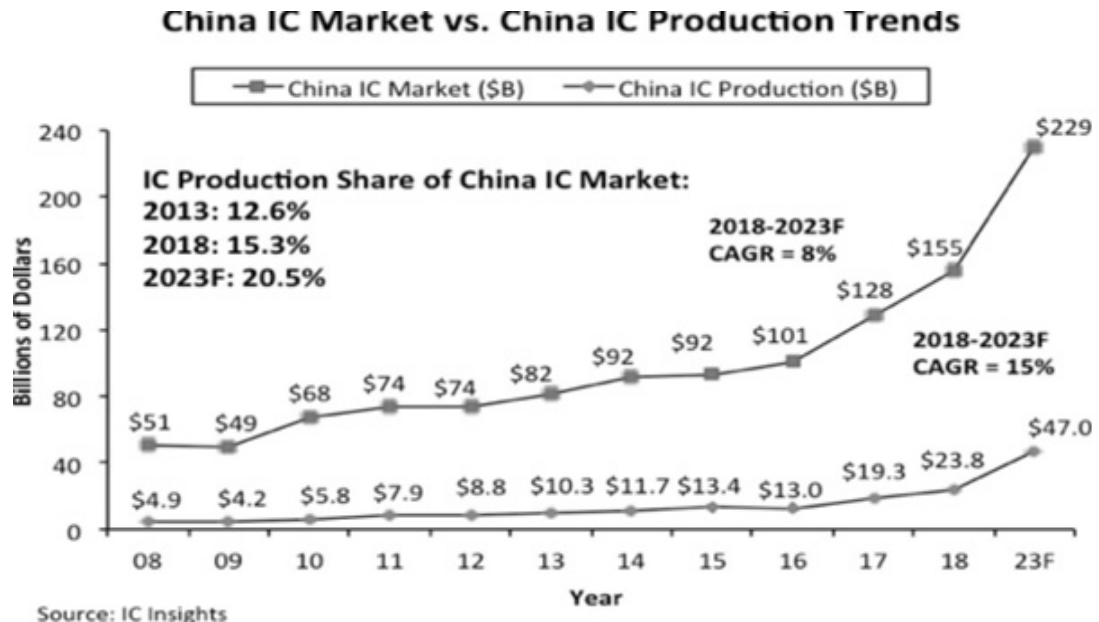
此外，中國也在近幾年大力發展半導體產業，利用國家大基金的支援，推動產業發展，提升中國半導體產業發展，達到高度自製率目標，下圖為中國未來半導體代工廠興建規劃集產能預估。



資料來源: FST



中國快速發展半導體產業，產生龐大的設備需求，2018 年中國半導體產值為 238 億美元，占全球 1,550 億美元市場的 15.3%，預計未來 5 年中國半導體產量將大幅增加至 470 億美元，成長 97.5%，年複合成長 15%，大於市場成長的 8%。包括純晶圓代工廠中芯國際、華虹集團，以及記憶體廠長江存儲、合肥長鑫等都會加入擴產的行列，但中國自製設備方面，技術大幅落後國際大廠，導致多數半導體設備均需外購，國內自給率低於 15%，此情況對台灣相關設備廠商是一大商機所在。



整體來看，2019 年的半導體產業，在汽車電子、AI 高速運算晶片與物聯網的產品需求持續下，推升整體半導體產業將維持成長，而中國半導體廠商的為了拉升自製率，更將積極布建新產能，相關設備廠商將可持續受惠成長。

(4) 競爭利基：

- A. 優勢品牌(邁入第 53 年)。
- B. 核心技術(五大核心技術)。
- C. 綿密的服務及銷售通路(七大應用產業及超過 3,000 家客戶)。
- D. 高品質之設備。
- E. 優良之售後服務及維修能力。
- F. 高效率的研發設計能力。
- G. 高度彈性的製造能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A. 進口替代持續。
- B. 大陸市場持續內資化；志聖已深耕大陸市場多年，通路佈局完整。
- C. 志聖為知名 UV 光、Lamination & 熱處理技術品牌，並持續延伸核心技術至濕製程及 Plasma，構成堅強的商業策略基礎。
- D. 技術經驗及研發成果之累積傳承完整、有利生產效率與品管之提升。
- E. 通過 ISO 9001 評鑑，且關鍵技術多自行研發，品質保證與研發能力深受肯定。
- F. 志聖為上市公司，財務穩健。

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 A.國內高科技生產設備製造業起步較晚，且機械業長久以來給予人「黑手業」之形象，故於吸引優秀研發人才投入較為困難。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致力從機械製造導向轉向於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導向，將材料及製程整合於本公司產品平台上，大幅增加本公司提供給客戶的附加價值，由此進而產生對跨領域知識技術整合的迫切需求，人員更需用心的帶領及耐心陪伴成長，如此而成的企業文化加上同仁共同創造的終身學習環境，將持續改變本公司的人力素質，以期能更貼近本公司像台積電等一流客戶的水平，才能持續與一流的客戶在世界一流的舞台上共同合作。

- B.由於機械設備業係下游產業延伸性需求，且產品生命週期長，通常於下游客戶設立、擴廠、製程改變、或產品層次提升時才有相關設備之需求，故客戶需求之變動較大。

因應對策：

- a.持續研發新產品及耗材及材料需求，以開發多樣化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提升競爭力，進而誘發客戶新需求。
- b.嚴格要求業務部門主動定期蒐集下游客戶所處產業之相關資訊，以了解產業脈動，並積極參與不同區域之展覽及研討會議，提高品牌專業形象，此外亦與國、內外經銷商保持良好關係，尋找合適共同合作對象。

- C.材料及匯率波動影響長交期的設備獲利。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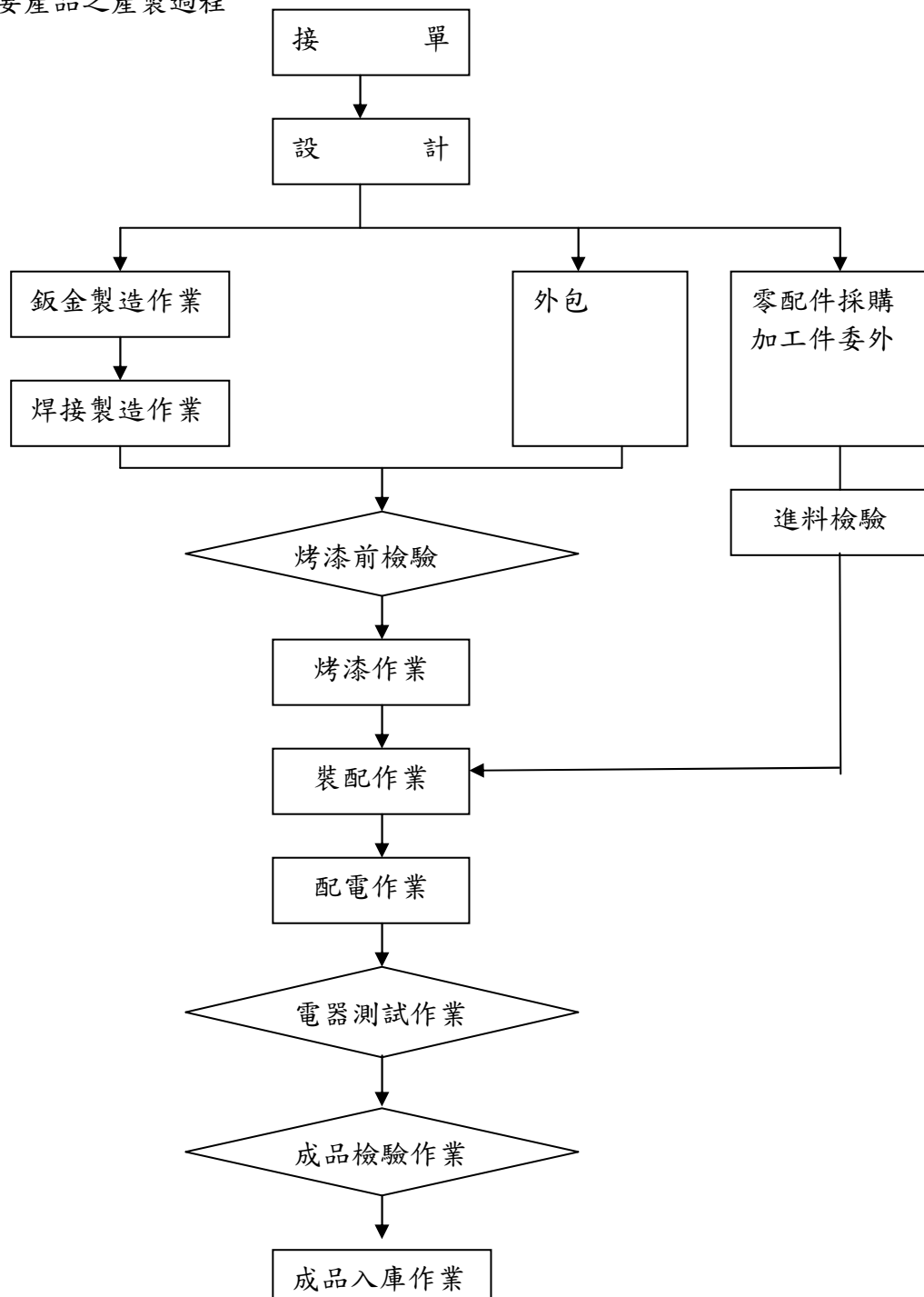
匯率部份詳見風險管理內容第 87 頁。

2.主要產品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類別	產品重要用途
熱製程設備	電子元件產業如 PCB/LCD/IC / 太陽光電 Photovoltaic /LED 及運動鞋、印刷塗裝業產品之烘烤、固化、乾燥、改質、純化、定向
UV 光製程設備	電子元件產業及運動鞋、印刷塗裝業產品之乾燥、固化、影像轉移、清洗、定向
電漿製程設備	電子元件產業及運動鞋產品之改質、蝕刻、清洗、薄化、去應力
乾濕膜製程設備	電子元件產業產品之上光阻、表面保護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零件為溫度控制器、燈管、安定器、電容器等電子零件、光學元件、氣壓元件，取自國內外大廠如：OMRON、美商 A、日商 B、FESTO、SMC、RKC、裕昌等，由於長期配合，已建立彼此穩定之供應關係，貨源供應充足，其品質與交期均能維持一定的水準。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及廠商名稱：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06 年			107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進貨總額 10%以下之廠商	其他	4,964,751	100%		其他	3,418,776
進貨淨額		4,964,751	100%			3,418,776
						100%
						-

註：無佔進貨額 10% 以上之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06 年			107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1	L 社	577,049	12%		C 社	803,087
2						
佔銷貨總額 10%以下之客戶	其他	4,425,540	88%	-	其他	4,896,699
銷貨淨額		5,002,589	100%	-		5,699,786
						100%
						-

註：無。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元/台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年 度			107年 度		
		產量	產能	產值	產量	產能	產值
光固化製程設備		243	243	685,403	195	195	818,133
熱固化製程設備		1,499	1,499	1,864,481	1,251	1,251	1,615,959
黃光室(乾)製程設備		284	284	835,733	280	280	1,011,898
黃光室(濕)製程設備		115	115	908,732	168	168	1,320,811
其他產品		143	143	708,240	175	175	932,984
合計		2,284	2,284	5,002,589	2,069	2,069	5,699,786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元/台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年 度				107年 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固化製程設備		67	91,233	176	594,170	67	91,233	128	726,900
熱固化製程設備		331	304,516	1,168	1,559,966	331	304,516	920	1,311,443
黃光室(乾)製程設備		54	215,274	230	620,459	54	215,274	226	796,625
黃光室(濕)製程設備				115	908,732			168	1,320,811
其他產品		27	245,470	116	462,769	27	245,470	148	687,514
合計		479	856,493	1,805	4,146,096	479	856,493	1,590	4,843,29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一)從業人結構：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3 月 31 日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職 員	289	273	306
	技 術 員	565	552	526
	合 計	854	825	832
平 均 年 歲		35.29	36.82	36.1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33	7.82	7.8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3	3
	碩 士	70	71	72
	大 專	499	519	504
	高 中	245	218	216
	高 中 以 下	38	38	37

(二)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提高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本公司編制有員工工作規則手冊(計十四章節)，針對紀律與守則、僱用與訓練、工作時間與休息、請假規範、獎懲與考核、資遣與考核、退休、職業災害補償與撫卹、安全衛生、福利措施、勞資溝通等進行規範。並另訂“獎懲管理辦法”作為員工獎懲之依據。

(三)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志聖工業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特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勞工安全組織及各級職責；同時持續積極推動 5S 運動(整理、整頓、清掃、清潔、安全)用以防止職災之發生並創造良好的工作環境。

四、環保支出資訊：

1.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2.因應對策：

本公司製造過程並不會對環境造成污染，估計未來不會有環境污染情形。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A.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職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如：婚喪、年節禮品、生育、住院、重大災害等補助，並舉辦員工旅遊活動。

- B.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便管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各項事宜。
- C.本公司亦按政府相關法令投保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更為了員工安全著想，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以保障員工，提供員工更多福利。
- D.員工現金增資入股及員工紅利制度：
 - a.入股：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法保留 10%~15%由員工認股。
 - b.分紅：依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規定辦理。

(2)進修及教育訓練：

- A.本公司 107 年度全公司員工實際訓練工時為 13,709 小時，訓練費支出為新台幣 434 仟元。
 - B.針對同仁之需求及配合政府法令規定，舉辦新進人員訓練、專業技術訓練、品質管制訓練、員工成長相關訓練及勞工安全衛生等各類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及自我成長。
 - C.本公司為提高人力素質，增進員工工作知識、技能，得依員工本身之條件及工作之需要配合實施下列有關之訓練：
 - 一、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害之訓練。
 - 二、職前訓練：新進人員進入本公司必須接受「一般性職前訓練」及該職務之「專業性訓練」。
 - 三、在職訓練：依據員工執行職務所須之各項專業職能，規劃一系列訓練課程。
 - 四、其他專長訓練。
- 本公司員工訓練之實施方式如下：
- 一、內訓部份：集中公司內或其他地點訓練，由內部講師或聘任國內外專業講師講授課程。
 - 二、外訓部份：派送國內外專業訓練機構受訓。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依照「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制定管理辦法，為配合時勢，特再訂定員工「工作滿 15 年」優退辦法，並勞工局完成核備。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無。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勞資糾紛。本公司對員工之福利非常重視，隨時注重主、客觀環境之變動，訂定各項福利措施，以滿足員工之需求。

六、社會責任：

志聖自 1966 年成立以來，立志成為電路板、平面顯示器、觸摸屏、半導體、印刷塗裝、及太陽能等產業世界級的設備領導廠商，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力量，致力於追求謀取員工、股東、客戶、供應商等關係利益人最大權益，善盡企業公民責任，追求企業永續經營。

執行管理方針

志聖「Back to Basic」精神，落實四大基本面：

1. 公司治理：堅持營運透明，團體共決，邀請業界、學界擁有豐富經驗的董事會成員，組成實力堅強的董事會組織，設置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善盡監督公司營運合法、財務資訊清廉、策略經營方向正確之職責，奠定公司治理的良好基礎。
2. 員工關懷與發展：以勞資會議為橋梁，每季定期與同仁溝通交流；善用福利發展委員會的功能，每年安排多元的員工活動，提升人文素養，增進同仁情誼；建立多元招募管道，針對各階層人員進行訓練與輪調，務實培養精實多工人才。
3. 安全與健康：以照顧員工個人健康為宗旨，打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為使命
4. 社會參與：積極與學校進行產學合作，深耕核心技術，培育未來產業優質人才；熱衷於推廣學術文藝活動，幫助弱勢團體，推廣企業志工文化；並積極與產業協會交流，以提升台灣產業與技術競爭力，為社會盡一份心力。

社會參與

志聖多年來秉持著「取之社會，用之社會」、飲水思源的感恩心，定期回饋社會團體及學界，贊助的團體也包括了罕見疾病基金會、家扶中心、向上基金會、揚家服務中心等，也參與慈善機構後援會；除了弱勢捐助之外，對產業人才培育我們也不遺餘力，多年來持續與明志科大、逢甲大學、中興等大學合作，包含「建教與實習合作」、「學術研究合作」、「獎助學金」三大面向，以培育產業優秀人才為己任，同時公司高階主管擔任各大學講師，發揮業師精神，傳承產業經驗，縮小學用落差；並大力鼓吹運動風潮，贊助桃園中平國小棒球隊，鼓勵台灣青年邁向國際，孕育未來國際賽場上的明日之星；此外，企業內部亦以行動支持文藝活動，推廣志工文化，提供公司全體同仁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各項資訊與管道，培養同仁感恩、互助的優質企業文化。

- 參與財團法人夢想之家教育基金會。參加「Open in house」、「年末感恩餐會」及「聖誕清貧送暖」活動等，並積極與其就業服務部門接洽，增加產學合作或實習工讀的機會。
- 與 TPCF 財團法人電路板環境公益基金會共同協助桃園縣中平國小棒球隊，推行品格棒球，幫助下一代台灣運動員，不僅是體能與技巧上的強化，也要求品格的培育與穩定的德行。
- 加入 TSIA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產學委員會。贊助年費及《孫運璿傳》，參加 2019 年校園巡迴演講，增進各大專院校對志聖的認識，締造產學合作的契機。
- 2019 年於逢甲大學、清華大學及台北科技大學辦理企業講座，回饋社會，傳承業界經驗。

員工關懷與發展

建立崇本務實、誠實正直的企業文化，講究品德教育，力求團隊共好，透過不同形式的訓練與傳承，打造企業永續經營的原動力，創造員工發展的平台，全方位照護員工發展，力求員工工作與生活品質的平衡，使員工能無後顧之憂，成為公司長期策略夥伴。

- 落實訓練與傳承，主管制定同仁個人發展計畫，透過新進人員訓練、每月管理課程訓練、與專業 OJT 訓練，以輪調、與代理機制為輔，強化員工的工作意願與能力，提升員工個人績效，達成公司目標。

落實專職專用，培育各功能單位符合政府規定證照人才，安排外部訓練課程，提升員工工作價值。

- 福委會組織運作，籌辦員工旅遊、家庭日、節慶、尾牙等大小活動，讓員工工作之餘，也能享受等各項軟性團康活動，增進親子互動與同事情誼；並擬定社團補助辦法，鼓勵員工自組健康性、音樂性、舞蹈性社團，提升同仁文化素質。
- 維護同仁食安健康，提供德國 Miele 蒸爐烹煮午餐，讓同仁吃得安心，吃得健康。
- 優化獎酬制度，與考核結合，定義薪資級距、合理年薪概念，讓同仁在志聖的成長與付出能符應獎金與酬勞。
- 推動國外旅遊補助計畫，並由人力資源部及各部門主管積極落實特別休假安排，讓員工能妥善安排工作之餘的生活品質。

安全與健康

公司致力於打造一個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全方位照護員工健康。

- 每年至少辦理一次以上的全體員工健康檢查，並加碼補助員工健康檢查項目。
- 嚴格遵守國內的職業安全衛生和消防法規，建立災病緊急應變措施，守護每個員工的工作安全，並透過防災講座的安排和每月職災宣導，讓職業災害防治觀念深植每個志聖員工，以防患於未然為最高準則，將員工的安全視為企業運作的第一要務。
- 針對每項因公受傷案例立案控管，統計類型與次數，並每季召開跨廠區場級主管季會及行政季會檢討及提出改善預防方針，打造安全安心的工作環境。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4,143,960	3,884,677	3,775,091	4,369,940	4,641,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3,790	852,580	778,642	721,447	763,951
無形資產		155,460	71,839	61,290	64,520	58,328
其他資產		967,127	771,957	803,992	761,787	1,046,446
資產總額		6,110,337	5,581,053	5,419,015	5,917,694	6,509,7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24,558	2,527,739	2,461,763	2,709,827	2,837,198
	分配後	2,630,926	2,527,739	2,536,369	2,933,635	註 3
非流動負債		693,689	971,258	907,125	829,437	953,5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18,247	3,498,997	3,368,888	3,539,264	3,790,744
	分配後	3,324,615	3,498,997	3,443,494	3,763,072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81,507	2,189,352	1,980,110	2,289,223	2,595,484
股本		1,587,445	1,587,445	1,587,445	1,587,445	1,587,445
資本公積		328,042	357,989	319,648	246,818	246,81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51,489	144,023	156,264	554,358	899,847
	分配後	645,121	144,023	81,658	330,550	註 3
其他權益		114,531	136,336	68,171	52,020	12,792
庫藏股票		--	--	(151,418)	(151,418)	(151,418)
非控制權益		110,583	(107,296)	70,017	89,207	123,50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92,090	2,082,056	2,050,127	2,378,430	2,718,986
	分配後	2,785,722	2,082,056	1,975,521	2,154,622	註 3

註 1：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辦理資產重估。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再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2,072,206	2,300,975	2,164,549	2,591,359	2,686,693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463,479	434,465	417,556	396,086	464,850
無 形 資 產		66,832	2,974	3,917	12,574	8,300
其 他 資 產		2,552,014	2,416,117	2,412,057	2,289,817	2,665,888
資 產 總 額		5,154,531	5,154,531	4,998,079	5,289,836	5,825,731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628,868	1,664,010	2,114,735	2,171,736	2,277,251
	分配後	1,833,236	1,664,010	2,189,341	2,395,544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644,156	1,439,042	903,234	828,877	952,99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273,024	3,083,052	3,017,969	3,000,613	3,230,247
	分配後	2,479,392	3,083,052	3,092,575	3,224,421	註 3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881,507	2,189,352	1,980,110	2,289,223	2,595,484
股 本		1,587,445	1,587,445	1,587,445	1,587,445	1,587,445
資 本 公 積		328,042	321,548	319,648	246,818	246,818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851,489	144,023	156,264	554,358	899,847
	分配後	645,121	144,023	81,658	330,550	註 3
其 他 權 益		114,531	136,336	68,171	52,020	12,792
庫 藏 股 票		--	--	(151,418)	(151,418)	(151,418)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881,507	2,189,352	1,980,110	2,289,223	2,595,484
	分配後	2,675,139	2,189,352	1,905,504	2,065,415	註 3

註 1：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辦理資產重估。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再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3,740,395	3,362,717	3,884,793	5,002,589	5,699,786
營業毛利	1,250,447	743,981	1,162,311	1,658,088	1,797,707
營業損益	212,921	(224,114)	211,739	566,823	679,1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33	(418,596)	(9,819)	(53,034)	105,806
稅前淨利	283,154	(642,710)	201,920	513,789	785,00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83,154	(642,710)	201,920	513,789	785,003
停業單位損失					
本期淨利（損）	228,445	(729,577)	200,209	427,183	597,6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348	16,602	(79,144)	(21,569)	(37,5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6,793	(712,975)	121,065	405,614	560,07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3,189	(495,895)	210,003	402,988	556,38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744)	(233,682)	(9,794)	24,195	41,25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01,537	(479,296)	136,742	381,943	525,7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14,744)	(233,682)	(15,677)	23,671	34,295
每股盈餘	1.53	(3.12)	1.39	2.70	3.73

註 1：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2,274,798	2,297,002	2,733,219	3,462,370	3,768,211
營業毛利	732,438	618,616	786,444	1,015,799	1,100,785
營業損益	183,706	84,353	298,273	397,267	421,0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2,474	(556,013)	(98,117)	56,860	283,066
稅前淨利	296,180	(471,660)	200,156	454,127	704,11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96,180	(471,660)	200,156	454,127	704,118
停業單位損失					
本期淨利（損）	243,189	(495,895)	210,003	402,988	556,3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348	16,602	(73,261)	(21,045)	(30,6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1,537	(479,293)	136,742	381,943	525,78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3,189	(495,895)	210,003	402,988	556,38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301,537	(479,293)	136,742	381,943	525,7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每股盈餘	1.53	(3.12)	1.39	2.70	3.73

註 1：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事務所名稱
103	林宜慧、龔雙雄	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4	林宜慧、龔雙雄	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	林宜慧、李麗鳳	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6	李麗鳳、蘇郁琇	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7	李麗鳳、蘇郁琇	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10	58.48	60.38	56.72	55.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57.95	642.02	617.91	714.30	691.7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7.22	139.96	102.36	119.32	117.98
	速動比率	88.36	115.34	79.19	94.62	91.26
	利息保障倍數	1781	-2331	806	1888	227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3	1.86	2.13	2.53	2.21
	平均收現日數	159	196	171	144	165
	存貨週轉率 (次)	2.70	3.32	4.41	3.26	3.4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78	2.88	2.26	3.10	3.22
	平均銷貨日數	135	110	83	112	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91	5.29	6.55	8.74	8.1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4	0.44	0.55	0.65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17	-9.20	4.55	8.24	10.49
	權益報酬率 (%)	8.56	-19.56	10.07	18.88	22.7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8.66	-29.71	12.61	28.61	44.36
	純益率 (%)	10.69	-21.59	7.68	11.64	14.77
	每股盈餘 (元)	1.53	-3.12	1.41	2.54	3.7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02	5.06	42.58	-9.11	12.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0.28	48.89	128.53	114.35	122.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27	-3.16	29.71	-7.93	5.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9	1.53	1.03	1.07	1.12
	財務槓桿度	1.11	1.30	1.11	1.07	1.08

註 1：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獲利能力：

- 各項比率上升：主係因107年營業收入增加致營運獲利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

- 各項比率上升：主係因107年度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主係因107年營運獲利增加所致。

財務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註3)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03	62.69	62.17	59.81	58.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3.75	330.34	340.35	404.52	437.0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0.92	153.68	153.35	161.26	163.58
	速動比率	119.42	117.96	120.97	121.86	127.08
	利息保障倍數	1,425	-2163	754	2123	25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00	1.74	2.13	2.47	2.36
	平均收現日數	183	210	171	148	155
	存貨週轉率 (次)	2.26	2.06	2.25	2.72	3.0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39	3.82	3.28	3.37	3.61
	平均銷貨日數	162	177	162	134	1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43	3.94	4.99	6.93	7.4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1	0.6	0.72	0.85	0.8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25	-8.08	4.28	7.48	9.37
	權益報酬率 (%)	8.04	-19.56	10.16	18.20	21.8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7.84	-40.49	13.34	32.37	49.45
	純益率 (%)	6.11	-14.75	5.41	8.06	9.76
	每股盈餘 (元)	1.44	-3.12	1.39	2.54	3.7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28	16.91	35.11	2.64	18.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1.12	37.80	90.02	91.45	118.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08	5.50	23.69	-0.08	7.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6	0.40	1.37	1.12	1.15
	財務槓桿度	1.11	0.89	1.17	1.05	1.05

註1：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償債能力：
 -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因107年獲利增加所致。
- 2.獲利能力：
 - 各項比率上升：主係因107年營業收入增加致營運獲利增加。
- 3.現金流量：
 - 各項比率上升：主係因107年度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2.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四、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虧損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虧損撥補表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核。

此致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 簡進士



沈顯和



陳宏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五、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第 97 頁至第 191 頁

六、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第
192 頁至第 298 頁

七、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641,005	4,369,940	271,065	6
固定資產	763,951	721,447	42,504	6
其他資產	1,104,774	826,307	278,467	34
資產總額	6,509,730	5,917,694	592,036	10
流動負債	2,837,198	2,709,827	127,371	5
長期負債	953,546	829,437	124,109	15
負債總額	3,790,744	3,539,264	251,480	7
股 本	1,587,445	1,587,445	0	0
資本公積	246,818	246,818	0	0
保留盈餘	899,847	554,358	345,489	62
其他權益	12,792	52,020	-39,228	-75
庫藏股	151,418	151,418	0	0
股東權益總額	2,595,484	2,289,223	306,261	13
說 明： 1.其他權益減少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所影響。				

二、經營結果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699,786	5,002,589	697,197	14
營業成本	(3,902,079)	(3,344,501)	(557,578)	17
營業費用	(1,118,510)	(1,091,265)	(27,245)	2
營業利益	679,197	566,823	112,374	20
營業外收支	105,806	(53,034)	158,840	-300
稅前淨利	785,003	513,789	271,214	53
所得稅費用	(187,362)	(86,606)	(100,756)	116
本期淨利	597,641	427,183	170,458	40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增加：107年營收成長致營業利益增加。 2.營業外收益增加：係因107年外幣兌換收益及外幣減損損失漸少。 3.所得稅費用增加：營運獲利增加、未分配盈餘加徵及本年度遞延所得稅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在我們的核心關鍵技術下，擴大產品組合，並考量各事業處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銷售目標。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視未來產業變動狀況，加強產品組合，擴大市場佔有率，提升公司獲利，未來業務應可持續成長，財務狀況亦良好。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②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籌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③	現 金 剩 餘 數 額 ① + ② + ③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融 資 計 畫
817,877	513,237	(372,723)	958,391	-	-

(一)107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本公司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現金淨增加 140,514 仟元，各項營運活動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如下：

- (1)營業活動淨流入增加 441,812 仟元
- (2)投資活動淨流入增加 170,684 仟元
- (3)籌資活動淨流入減少 318,778 仟元

(二)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之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8.09%	2.64%	585.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8.17%	91.45%	29.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7.07%	-0.08%	-893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增減比例變動情形分析說明：主係因營運現金流入增加。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②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籌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③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數 額 ① + ② + ③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融 資 計 畫
958,391	79,413	(696,149)	341,65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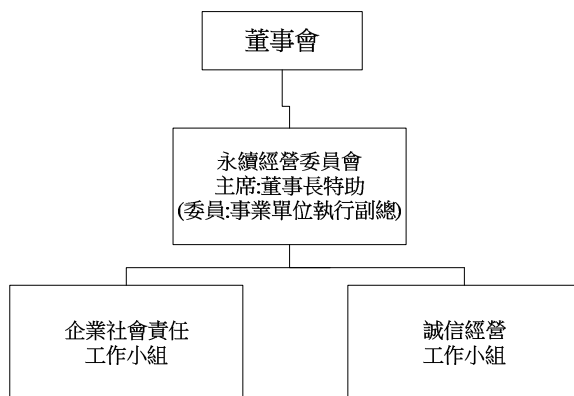
說明	項目	金額(註)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C SUN(B.V.I.)	新台幣 133,917 仟元	深耕大陸市場及建立策略聯盟關係。	主要係來自於志聖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視投資標的公司之資金需求而定

註：以上係本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為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及使公司永續經營發產，本公司於 106 年成立企業永續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相關事宜，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及結果。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圖如下：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項目	107 年度金額(仟元)	佔 107 年度營收比重(%)
利息支出	32,313	0.57

2.匯率變動:

本公司的因應措施為，採用先預估未來現金流量，然後針對淨部位做出預售/購遠匯或直接於現貨市場出脫/買進外幣以避險為主。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公司對客戶及供應商之報價，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重大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各項投資皆經謹慎評估，並且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暨核決權限規定辦理，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事宜。本公司 107 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各項投資案皆需經審慎評估後送至董事會表決通過。
2. 在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方面，對象以本公司之子、孫公司為對象，並且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處理。本公司買賣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並未從事投資性目的之衍生性商品。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有關研發情形詳第 48 頁，本公司預計 108 年度之研發費用計 NT\$256,036 影響未來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為研發團隊能力與對市場資訊之掌握度，因本公司設有技術委員會，負責統籌公司未來產品的研發策略且近年來亦不斷提昇研發人力之素質，故對未來產業變化之新產品開發會持續不斷發展。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主管機關針對公司治理、公司法、證交法等重要政策及相關法律之修訂，本公司均配合之；此外，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本公司除積極參與經濟部等科專研究計畫，致力發展高階技術之研發及創新並隨時掌握產業發展方向，故目前對公司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堅持誠實經營原則及社會責任之參與，多年來皆保持良好的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之危機可能性。

目前志聖工業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同時受到主管機關監督、恪守法令，因此企業形象良好。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與因應措施：

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本公司已於華東區購土地、建廠替代長期租用的廠房，對於資金需求及運用已做好計畫及控制，評估應無太大風險存在。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售產業範圍擴及電子、半導體、LCD、PCB、印刷塗裝等產業，本公司除持續耕耘舊客戶外，並積極拓展新客戶。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目前為止，公司經營權並無發生重大改變。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處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四)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1. 資安目標及政策

志聖資訊安全目標為：保護智慧財產、強化資訊控管、落實資安教育。本公司訂定資訊安全管理作業規範，以維護資訊系統的正常運作、確保資訊傳輸交易安全

，預防電腦軟、硬體遭受入侵，影響數位資料之機密性與完整性。要求各單位資訊安全檢查及稽核作業，對稽核之缺失予以管制，以落實執行矯正及預防措施。此外，資訊部門落實執行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定期資訊安全宣導及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等宣導，將資訊安全列為營運管理中心的核心目標。

2. 資安執行及風險管理

資訊安全管理與執行是透過控管的方法，把資訊風險降低到可控管的程度。因此，為了保障重大機密資料不外流，志聖採用的方式為：執行各單位資訊資產清點、風險評鑑作業，資安權限分級授權管理；內部資訊流通透過資訊部門自建內部伺服器(包含電子郵件、部門機密資料、客戶個資等)搭配定期防毒軟體進行監控；外部資訊流通透過加密軟體保障資料安全性，確保情報不落地。

3. 資安檢視及教育訓練

IT 部門貫徹執行資安事件通報及協助應變處置，並辦理各單位同仁接受資訊安全訓練。除新進人員入職時進行基本資訊安全相關訓練外，本公司亦有相關資安議題課程，如電子郵件收發須知、加密軟體使用流程、部門機密資料管理等，並與外部專業講師協助員工培訓，提高各單位資安管理的應變能力。關於資訊部門則有相關系統的配套控管平台，透過系統化工具達到即時性通報，加速突發狀況的處理，確保資訊安全落實並融入日常營運作業。

(十五)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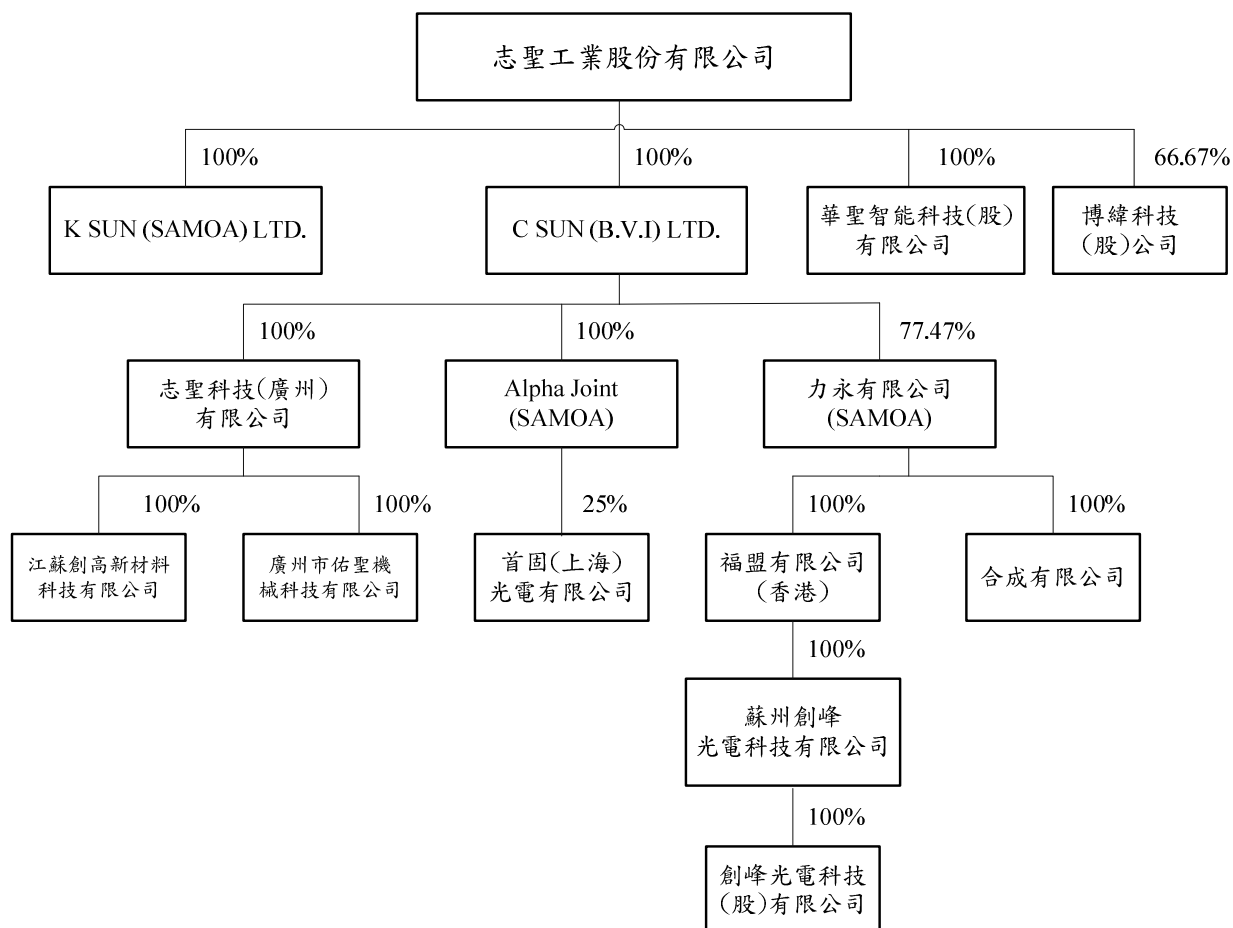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關係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 107/12/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註)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CSUN(B.V.I.)LTD	85/11(本公司於86/09 投資)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1,593,750	控股投資
KSUN(SAMOA)LTD	89/06	SAMOA	USD2,312,160	控股投資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83/04(本公司於86/10 投資)	花都市獅嶺鎮第二工業區	USD19,210,000	生產、組裝、銷售、加工各類乾燥設備、曝光設備、壓膜設備及零組件。
AlphaJoint(SAMOA)	94/06	SAMOA	USD580,000	控股投資
力永有限公司	96/02	SAMOA	USD6,000,000	控股投資
福盟有限公司	96/02	香港	USD6,000,000	控股投資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96/8/16	蘇州	USD5,500,000	設計、生產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半導體、太陽能產業專用設備及相關零配件等銷售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7/26	桃園市平鎮區民族路雙連二段 118 巷 51 弄 3 號	NTD6,000,000	機械安裝及批發、電器零售及電子材料批發。
合成有限公司	98/01/02	SAMOA	USD1,000,000	貿易事業
廣州市佑聖機械科技有限公司(原金吉昌)	97/7/15	廣州市	RMB13,500,000	機械設備、儀器的金屬外殼、箱體、機架、機櫃的加工製造；金屬及金屬材料成型加工，相關產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07/26	新北市林口區工二工業區工五路 4 號	NTD770,000,000	電子材料、精密儀器批發零售，電腦及事務性設備批發零售。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3/06/20	昆山市	RMB20,000,000	新高材料、智力玩具及玩具氣球研發、生產；計算機軟件開發應用；模具及精密機械製造。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04/22	桃園縣中壢市後寮里中山東路二段 422 巷 57 號	NTD30,000,000	機械設備批發及製造業

註：民國年／月／日。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上項。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07/12/31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 SUN (B.V.I.) LTD	董事	梁茂生	志聖公司持有 11,593,750 股	100%
K SUN(SAMOA) LTD	董事	梁又文	志聖公司持有 2,312,160 股	100%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梁茂生 梁茂忠 梁又文 黃敏男 賴慶文 梁又丰	—	100%
Alpha Joint(SAMOA)	董事	梁茂生	志聖公司持有 580,000 股	100%
力永有限公司	董事	梁又文	志聖公司持有 4,770,261 股	77.47%
福盟有限公司	董事	梁又文	力永公司持有 6,000,000 股	100%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	梁又文	—	100%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梁又文	—	100%
合成有限公司	董事	梁明凱	—	100%
廣州市佑聖機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梁茂忠	—	100%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梁茂忠	—	100%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梁又文 梁茂生 梁明凱	志聖公司持有 77,000,000 股	100%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賴慶文 陳芬蓉 梁又文 鄒書語 游振輝	志聖公司持有 2,000,000 股	66.67%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12/31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C SUN(B.V.I.),LTD	356,102	1,767,688	17,028	1,750,660	0	(68)	216,079	356,102
K SUN(SAMOA),LTD	71,018	17,970	7	17,963	0	(43)	(14)	-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618,815	1,438,385	224,570	1,213,815	1,019,332	39,308	55,470	-
Alpha Joint Ltd.	17,815	65,430	0	65,430	0	(45)	7,199	-
力永有限公司	181,526	590,106	53,505	536,601	279,077	(22,962)	190,570	-
福盟有限公司	184,290	550,226	0	550,226	0	(135)	228,048	-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175,168	998,816	448,673	550,143	1,256,185	208,061	190,209	-
合成有限公司	0	42	0	42	16,156	15,996	36,610	-
廣州市佑聖機械有限公司	60,413	11,336	7,247	4,089	11,139	396	427	-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237,175	229,183	756	228,428	14,256	1,837	1,785	-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770,000	47,726	29,524	18,203	26,378	7,471	6,997	-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7,367	9,487	7,880	107	(2,277)	(2,282)	-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77,562	258,387	16,699	241,688	191,526	32,829	12,561	-

註：換算美金對台幣匯率：107 年 12 月 31 日為 1: 30.715；107 年度平均為 1: 30.149

換算人民幣對台幣匯率：107 年 12 月 31 日為 1: 4.475；107 年度平均為 1: 4.56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茂 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茂 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志聖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聖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志聖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志聖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志聖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志聖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來源為印刷電路板業、平面顯示器業等製造機台銷售。近年熱固化製程設備銷售量成長，該類設備多為需廠外裝機之大型機台，須待客戶簽回安裝確認完成單後，確定客戶已取得資產控制，方可認列收入。因涉及判斷銷售商品之控制權移轉時點，且該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將熱固化製程設備之銷貨收入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及附註二四。

本會計師針對銷貨收入之認列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抽樣執行證實性測試，核對出貨（安裝）單，確認客戶已簽回之記錄，並依歸屬之發票檢查對應之出貨對象相同。

其他事項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志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志聖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志聖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志聖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志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志聖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志聖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蘇郁琇



蘇郁琇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8 日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58,391	15	\$ 817,877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99,836	1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0,287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	-	303,869	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46,354	1	31,069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及三一）	2,460,295	38	2,090,106	3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三一）	13,201	-	58,94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7,135	-	368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950,847	15	928,741	16
1410	預付款項	67,364	1	64,30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八及三二）	14,337	-	68,816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2,958	-	5,84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641,005	71	4,369,940	7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04,956	12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	-	365,029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	-	168,166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59,726	1	53,77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五）	763,951	12	721,447	12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六）	47,460	1	49,073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0,868	-	15,4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00,607	2	92,968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八及三二）	5,400	-	9,21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75,757	1	72,63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68,725	29	1,547,754	26
1XXX	資 產 總 計	\$ 6,509,730	100	\$ 5,917,69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879,449	13	\$ 986,254	1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2,358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157,615	2	111,800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966,465	15	921,291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2,520	-	1,160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574,497	9	473,55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62,202	1	46,237	1
2310	合約負債（附註二四）	185,780	3	-	-
2311	預收貨項	-	-	147,19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8,670	-	19,97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37,198	43	2,709,827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620,000	10	540,00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301,500	5	242,789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附註二二）	31,496	-	46,08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550	-	5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53,546	15	829,437	14
2XXX	負債總計	3,790,744	58	3,539,264	6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				
	股本				
3110	普通股本	1,587,445	24	1,587,445	27
3200	資本公積	246,818	4	246,818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4,662	2	104,36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901	1	51,901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703,284	11	398,094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99,847	14	554,358	9
3490	其他權益	12,792	-	52,020	1
3500	庫藏股票	(151,418)	(2)	(151,418)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595,484	40	2,289,223	39
36XX	非控制權益	123,502	2	89,207	1
3XXX	權益總計	2,718,986	42	2,378,430	4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509,730	100	\$ 5,917,69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4100	銷貨收入	\$ 5,597,503	98	\$ 4,825,069	97
4600	勞務收入	68,674	1	59,643	1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3,609	1	117,877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699,786	100	5,002,58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3,867,473)	(68)	(3,307,649)	(6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4,606)	-	(36,852)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3,902,079)	(68)	(3,344,501)	(67)
5900	營業毛利	1,797,707	32	1,658,088	33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520,698)	(9)	(563,395)	(11)
6200	管理費用	(300,023)	(5)	(279,17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9,637)	(5)	(248,691)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8,152)	(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18,510)	(20)	(1,091,265)	(22)
6900	營業淨利	679,197	12	566,82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五及三一）				
7010	其他收入	105,432	2	91,60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597	1	(122,487)	(2)
7050	財務成本	(32,313)	(1)	(25,398)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090	-	3,24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5,806	2	(53,03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785,003	14	\$ 513,78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六)	(187,362)	(3)	(86,60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597,641</u>	<u>11</u>	<u>427,183</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6,420	-	(4,89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1,926)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660)	(1)	(36,57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	-	-	13,77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4,603</u>	<u>-</u>	<u>6,12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563)	(1)	(21,56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0,078</u>	<u>10</u>	<u>\$ 405,614</u>	<u>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56,388	10	\$ 402,988	8
8620	非控制權益	<u>41,253</u>	<u>-</u>	<u>24,195</u>	<u>1</u>
8600		<u>\$ 597,641</u>	<u>10</u>	<u>\$ 427,183</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25,783	9	\$ 381,943	8
8720	非控制權益	<u>34,295</u>	<u>1</u>	<u>23,671</u>	<u>-</u>
8700		<u>\$ 560,078</u>	<u>10</u>	<u>\$ 405,614</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3.73</u>		<u>\$ 2.70</u>	
9810	稀 釋	<u>\$ 3.69</u>		<u>\$ 2.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公司其他業務之權益												
			其												
			本額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司	業	權	項	目		
股數(仟股)	金	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權益總額		
A1	158,745	\$ 1,587,445	\$ 319,648	\$ 357,989	\$ 51,901	\$ 51,901	\$ 253,626	(\$ 47,441)	\$ 115,082	\$ -	\$ 530	\$ 1,980,110	\$ 70,017	\$ 2,050,127	
B1	-	-	-	(253,626)	-	-	253,626	-	-	-	-	-	-	-	
B5	-	(74,606)	-	-	-	-	-	-	-	-	-	(74,606)	-	(74,606)	
M7	-	-	1,776	-	-	-	-	-	-	-	-	1,776	-	1,776	
D1	-	-	-	-	-	-	402,988	-	-	-	-	402,988	24,195	427,183	
D3	-	-	-	-	-	(4,894)	(29,921)	13,770	-	-	-	(21,045)	(524)	(21,569)	
D5	-	-	-	-	-	-	398,094	(29,921)	13,770	-	-	381,943	23,671	405,614	
O1	-	-	-	-	-	-	-	-	-	-	-	-	(4,481)	(4,481)	
Z1	158,745	1,587,445	246,818	104,363	51,901	51,901	398,094	(77,362)	128,852	-	530	(151,418)	89,207	2,378,430	
A3	-	-	-	-	-	-	5,905	-	(128,852)	127,233	-	4,286	-	4,286	
A5	158,745	1,587,445	246,818	104,363	51,901	51,901	403,999	(77,362)	-	127,233	530	(151,418)	89,207	2,382,716	
B1	-	-	-	40,299	-	(40,299)	-	-	-	-	-	-	-	-	
B5	-	-	-	-	-	(223,808)	-	-	-	-	-	(223,808)	-	(223,808)	
D1	-	-	-	-	-	-	556,388	-	-	-	-	556,388	41,253	597,641	
D3	-	-	-	-	-	-	6,420	(25,099)	-	(11,926)	-	(30,605)	(6,958)	(37,563)	
D5	-	-	-	-	-	-	562,808	(25,099)	-	(11,926)	-	525,783	34,295	560,078	
Q1	-	-	-	-	-	-	584	-	-	(584)	-	-	-	-	
Z1	158,745	\$ 1,587,445	\$ 246,818	\$ 144,662	\$ 51,901	\$ 51,901	\$ 703,284	(\$ 102,461)	\$ -	\$ 114,723	\$ 530	(\$ 151,418)	\$ 123,502	\$ 2,718,9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785,003	\$ 513,7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204	62,057
A20200	攤銷費用	8,494	7,95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8,152	-
A20300	呆帳費用	-	22,377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損失	(2,358)	2,358
A20900	財務成本	32,313	25,398
A21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16,003)	-
A21200	利息收入	(22,763)	(16,500)
A21300	股利收入	(42,086)	(43,28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7,090)	(3,24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4)	(2,043)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225	(1,909)
A29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79	2,60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343	6,975
A299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9,5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5,482)	(5,287)
A31150	應收帳款	(385,620)	(376,688)
A31200	存 貨	(41,271)	(126,964)
A31230	預付款項	(3,059)	(15,4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85	(252)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3
A32130	應付票據	45,815	(73,026)
A32150	應付帳款	46,534	158,36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1,204	117,197
A32210	合約負債	38,585	(193,4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309)	1,1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172)	(7,8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12,679	103,92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572)	(24,6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42,086	\$ 43,28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8,956)	(51,1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13,237</u>	<u>71,4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197)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416	-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63)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58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26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1,293)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453)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30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25)	(17,4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18	4,0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838)	(14,338)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增加)	45,470	(41,63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58,297	(4,10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增加) 減少	(92,575)	6,006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182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22,673</u>	<u>16,32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7,958)</u>	<u>(238,64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986,25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6,805)	(794,13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5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0,000)	(600,00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23,808)	(74,60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3,33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6,958)	(52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 (流出) 流入	<u>(257,581)</u>	<u>53,66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7,184)</u>	<u>(39,65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 140,514	(\$ 153,20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17,877</u>	<u>971,08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58,391</u>	<u>\$ 817,8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志聖公司」)係於 67 年 4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4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半導體、液晶顯示器(LCD)、印刷電路板、紡織、塑膠、橡膠、印刷、化工、航太等工業用箱式烤箱、隧道式烤箱、紫外線乾燥設備、紫外線曝光設備、自動化設備、電漿設備(PRS 系列)、自動化系統整合技術與研發及相關零配件之製造、維修、銷售及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2.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817,877	\$ 817,877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89,492	389,492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68,166	168,166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0,005	250,005	(2)
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9,401	33,687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8,214	58,214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80,121	2,180,121	(5)
備償戶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602	10,602	(4)
質押定存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218	9,218	(4)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影響	107 年 1 月 1 日其他權益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50,005	\$ 250,005	\$ 5,905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250,005	(250,005)	-	-	(5,905)
	250,005	-	250,005	5,905	(5,9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557,658	557,658	-	127,233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389,492	(389,492)	-	-	(127,233)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168,166	(168,166)	-	-	-
	557,658	-	557,65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09,719	3,109,719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金融資產重分類	29,401	(33,687)	-	-	4,286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3,076,032	(3,076,032)	-	-	-
	3,105,433	-	3,109,719	-	4,286
合 計	\$ 3,913,096	\$ -	\$ 3,917,382	\$ 5,905	(\$ 1,619)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 389,492 仟元，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7,233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 168,166 仟元，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5,905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5,905 仟元。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其經營模式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且其原始認列時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依 IFRS 9 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有效利息法在實務上不可行，故合併公司以該等債券之 107 年 1 月 1 日公允價值 33,687 仟元作為適用 IFRS 9 之總帳面金額，並調整增加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286 仟元。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

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43,802	\$ 43,802
資產影響	\$ -	\$ 43,802	\$ 43,80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 43,802	\$ 43,802
負債影響	\$ -	\$ 43,802	\$ 43,802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

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該修正規定釐清對於非採用權益法處理之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其他金融工具投資，包括 IAS 28 第 38 段所述實質上構成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之金融工具，係適用 IFRS 9 之規定處理。

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且應適用 IFRS 9 者，合併公司將依據 108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依 IFRS 9 評估金融資產分類並予以追溯調整。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4.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5.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首次適用前述修正

後，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將納入 108 年以後之一般借款資本化利率計算。

6.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

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

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財編製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

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

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

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

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

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股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製造電子與半導體機台設備及自動化系統整合技術產品之銷售。當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維修服務。

隨合併公司提供之維修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下列方式決定：

- (1) 安裝費係按安裝完成程度認列，其係依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已耗安裝時數占預期總時數之比例決定；
- (2) 商品銷售價格中所包含之服務費，係按因銷售商品所提供服務之成本占總成本比例認列；及
- (3) 連工帶料合約之收入係依已發生人工時數與直接費用，依合約所訂之費率認列。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

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97	\$ 2,6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65,522	617,18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承兌匯票	24,391	54,147
銀行定期存款	66,181	84,524
附買回債券	-	59,420
	<u>\$ 958,391</u>	<u>\$ 817,87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0%-0.23%	0.01%-0.32%
定期存款	1.05%-4.05%	1.33%-3.50%
附買回債券	-	1.2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8,534	\$ -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一)	\$ 1,302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一)	\$ -	\$ 2,358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換 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年1月至108年3月	USD 13,800/NTD422,163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換 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年1月至107年3月	USD 13,400/NTD 400,911

合併公司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287
<u>非 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804,9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地心引力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431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4,956
群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4,900</u>
	<u>\$ 20,287</u>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632,98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7,375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65,124

未上市（櫃）股票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3,123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7,321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068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8,257</u>

小 計 757,253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英屬開曼群島商國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普通股	38,139
Unimax C.P.I. Technology Corp.	<u>9,564</u>
	<u>47,703</u>
	<u>\$ 804,956</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九及附註十。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4,463
國外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250,005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債	29,401
小 計	279,406
	<u>\$ 303,869</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365,029</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8 月購買台塑集團（開曼）公司所發行之 10 年期公司債，票面利率 3.375%。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00,710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67,456
	<u>\$ 168,166</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68,166</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6,857	\$ 31,374
減：備抵損失	(503)	(305)
	<u>\$ 46,354</u>	<u>\$ 31,06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568,071	\$ 2,178,363
減：備抵損失	(106,903)	(88,179)
未實現利息收益	(1,668)	(1,668)
	2,459,500	2,088,5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5	1,590
	<u>\$ 2,460,295</u>	<u>\$ 2,090,106</u>
<u>催收款</u>		
催收款	\$ 155,986	\$ 169,644
減：備抵損失	(155,986)	(169,644)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放款－關係人		
固定利率	\$ -	\$ 13,284
其他應收款	13,201	45,662
	<u>\$ 13,201</u>	<u>\$ 58,946</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而對交機保留驗收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65 天至 540 天。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60 天	逾期 ~ 61 ~ 120 天	逾期 121 ~ 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5%以下	30%-50%	60%-80%	90%-100%	
總帳面金額	\$ 2,523,959	\$ 18,186	\$ 4,673	\$ 22,048	\$ 2,568,8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0,654)	(10,740)	(3,461)	(22,048)	(106,903)
攤銷後成本	<u>\$ 2,453,305</u>	<u>\$ 7,446</u>	<u>\$ 1,212</u>	<u>\$ -</u>	<u>\$ 2,461,963</u>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257,82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257,82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1)	17,95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2)	(10,365)
外幣換算差額	(2,523)
年底餘額	<u>\$ 262,889</u>

1. 與 107 年 1 月 1 日相較，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淨增加 389,708 仟元，並導致備抵損失提列增加 17,954 仟元。
2. 107 年度因有客戶進入清算程序，故沖銷相關應收帳款 10,365 仟元與備抵損失 10,365 仟元。

合併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總額	\$ 89,911
未實現利息收入	(<u>1,668</u>)
	<u>\$ 88,243</u>

該等應收帳款預期於 108 年、109 年及 110 年分別收回 10,477 仟元、60,255 仟元及 19,179 仟元。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而對交機保留驗收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65 天至 54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及超過 540 天之交機保留驗收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及超過 540 天之交機保留驗收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1 天至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及 366 天至 540 天之交機保留驗收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依據內控制度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不定期檢視。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皆已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 至 60 天	\$ 552,249
61 至 180 天	607,174
181 天以上	<u>1,020,530</u>
合 計	<u>\$ 2,179,95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個別減損所考量之因素為帳齡，故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詳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齡。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應收帳款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情事。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240,860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29,513
減：本期實際沖銷	(4,161)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5,626)
外幣換算差額	(2,76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57,823</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69,644 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合併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總額	\$ 73,626
未實現利息收入	(1,668)
	<u>\$ 71,958</u>

該等應收帳款預期於 107 年、108 年及 109 年分別收回 24,083 仟元、40,699 仟元及 8,844 仟元。

(二) 應收票據

107 年度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5%以下	-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46,671	\$ -	\$ 47	\$ 139	\$ 46,85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17)	-	(47)	(139)	(503)
攤銷後成本	<u>\$ 46,354</u>	<u>\$ -</u>	<u>\$ -</u>	<u>\$ -</u>	<u>\$ 46,354</u>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30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30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1)	198
年底餘額	<u>\$ 503</u>

1. 與 107 年 1 月 1 日相較，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總帳面金額淨增加 15,483 仟元，並導致備抵損失增加 198 仟元。

106 年度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 至 60 天	\$ 24,579
61 至 180 天	6,653
181 天以上	<u>142</u>
合 計	<u>\$ 31,374</u>

以上係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數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因合併公司應收票據之個別減損所考量之因素為帳齡，故已個別減損之應收票據帳齡分析詳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齡。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票據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情事。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1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u>1,51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5</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19,300	\$ 178,550
在 製 品	624,298	546,680
原 物 料	178,684	170,593
在途存貨	<u>28,565</u>	<u>32,918</u>
	<u>\$ 950,847</u>	<u>\$ 928,741</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867,473 仟元及 3,307,649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1,343 仟元及 6,975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志聖公司	CSun (B.V.I.)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KSun (Samoa)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2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66.67	66.67	-
C Sun (B.V.I.) Ltd.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Alpha Joint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77.47	77.47	1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合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 公司	廣州市佑聖機械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備 註：

1.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於 106 年 9 月 5 日非按持股比例買回並註銷庫藏股 90 仟股，以致 C Sun (B.V.I.) Ltd. 持股比例由 76.36% 上升至 77.47%。
2. 原華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6 日更名為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u>\$ 59,726</u>	<u>\$ 53,773</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25%	2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9,755	\$ 629,509	\$ 436,130	\$ 37,018	\$ 89,632	\$ 205,315	\$ 1,507,359
增添	-	-	259	5,653	1,939	9,627	17,478
處分	-	(17,855)	(281,506)	(6,885)	(1,790)	(58,878)	(366,914)
重分類	-	-	-	-	-	(6)	(6)
淨兌換差額	-	(5,623)	(2,668)	(498)	(1,119)	(2,945)	(12,85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755</u>	<u>\$ 606,031</u>	<u>\$ 152,215</u>	<u>\$ 35,288</u>	<u>\$ 88,662</u>	<u>\$ 153,113</u>	<u>\$ 1,145,06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47,803	\$ 378,049	\$ 27,451	\$ 52,528	\$ 122,886	\$ 728,717
處分	-	(17,855)	(281,276)	(5,526)	(1,473)	(58,809)	(364,939)
折舊費用	-	23,229	9,774	3,023	9,813	16,218	62,057
淨兌換差額	-	204	(1,474)	(425)	(773)	250	(2,21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53,381</u>	<u>\$ 105,073</u>	<u>\$ 24,523</u>	<u>\$ 60,095</u>	<u>\$ 80,545</u>	<u>\$ 423,61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09,755</u>	<u>\$ 452,650</u>	<u>\$ 47,142</u>	<u>\$ 10,765</u>	<u>\$ 28,567</u>	<u>\$ 72,568</u>	<u>\$ 721,447</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9,755	\$ 606,031	\$ 152,215	\$ 35,288	\$ 88,662	\$ 153,113	\$ 1,145,064
增添	44	1,347	1,258	3,363	7,887	9,726	23,625
處分	-	(893)	(13,830)	-	(5,202)	(2,114)	(22,039)
重分類	64,329	22,613	21	-	(21)	388	87,330
淨兌換差額	-	(4,713)	(1,870)	(481)	(895)	(2,505)	(10,46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74,128</u>	<u>\$ 624,385</u>	<u>\$ 137,794</u>	<u>\$ 38,170</u>	<u>\$ 90,431</u>	<u>\$ 158,608</u>	<u>\$ 1,223,51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53,381	\$ 105,073	\$ 24,523	\$ 60,095	\$ 80,545	\$ 423,617
處分	-	(893)	(12,196)	-	(5,194)	(1,982)	(20,265)
認列減損損失	-	-	-	36	53	61	150
折舊費用	-	22,183	8,869	3,073	9,143	17,936	61,204
淨兌換差額	-	(1,431)	(1,282)	(322)	(620)	(1,486)	(5,14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73,240</u>	<u>\$ 100,464</u>	<u>\$ 27,310</u>	<u>\$ 63,477</u>	<u>\$ 95,074</u>	<u>\$ 459,56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74,128</u>	<u>\$ 451,145</u>	<u>\$ 37,330</u>	<u>\$ 10,860</u>	<u>\$ 26,954</u>	<u>\$ 63,534</u>	<u>\$ 763,951</u>

因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不佳，其生產之產品已無未來競爭力及市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考量後，決定全面停止相關營運，並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合併公司係採用淨公允價值作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經評估合併公司於107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50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6年
機電動力設備	6至11年
工程系統	3至10年
其他	4至20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1至16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六、商 譽

	107年度	106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02,899	\$ 209,519
淨兌換差額	358	(6,620)
年底餘額	<u>\$ 203,257</u>	<u>\$ 202,899</u>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153,826)	(\$ 155,039)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129)	(2,606)
淨兌換差額	158	3,819
年底餘額	<u>(\$ 155,797)</u>	<u>(\$ 153,826)</u>
年底淨額	<u>\$ 47,460</u>	<u>\$ 49,073</u>

合併公司經評估部分商譽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商譽減損 2,129 仟元及 2,606 仟元，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並採用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作為折現率予以計算。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63	\$ 9,422	\$ 12,685
單獨取得	753	13,585	14,338
處 分	-	(37)	(37)
淨兌換差額	(58)	(88)	(14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58</u>	<u>\$ 22,882</u>	<u>\$ 26,840</u>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3)	(\$ 4,672)	(\$ 5,875)
攤銷費用	(282)	(5,368)	(5,650)
處 分	-	37	37
淨兌換差額	<u>22</u>	<u>73</u>	<u>9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463</u>)	(\$ <u>9,930</u>)	(\$ <u>11,39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2,495</u>	\$ <u>12,952</u>	\$ <u>15,447</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58	\$ 22,882	\$ 26,840
單獨取得	330	1,508	1,838
淨兌換差額	(<u>76</u>)	(<u>322</u>)	(<u>39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4,212</u>	\$ <u>24,068</u>	\$ <u>28,28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63)	(\$ 9,930)	(\$ 11,393)
攤銷費用	(352)	(6,021)	(6,373)
淨兌換差額	<u>33</u>	<u>321</u>	<u>354</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782</u>)	(\$ <u>15,630</u>)	(\$ <u>17,412</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2,430</u>	\$ <u>8,438</u>	\$ <u>10,86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3至10年
電腦軟體	3至10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65	\$ 115
攤銷費用	45	49
管理費用	5,461	4,766
研發費用	<u>702</u>	<u>720</u>
	\$ <u>6,373</u>	\$ <u>5,650</u>

十八、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暫付款	\$ 2,958	\$ 5,800
代付款	-	43
	<u>\$ 2,958</u>	<u>\$ 5,843</u>
其他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9,436	\$ 58,214
銀行存款－備償戶	4,901	10,602
	<u>\$ 14,337</u>	<u>\$ 68,816</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1,585	\$ 880
存出保證金	8,463	8,878
長期預付租金	52,814	56,408
其他	12,895	6,467
	<u>\$ 75,757</u>	<u>\$ 72,633</u>
其他金融資產		
質押定存單	<u>\$ 5,400</u>	<u>\$ 9,218</u>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75%-1.95%及1.35%-3.5%。

十九、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 50,000	\$ 5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829,449	936,254
	<u>\$ 879,449</u>	<u>\$ 986,25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1.13%-3.39%及1.01%-2.5%。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 420,000	\$ 540,00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200,000	-
長期借款	<u>\$ 620,000</u>	<u>\$ 540,000</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				
1.79%之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109.12.18	動用最長不得超過 6 個月，借款人應於借款到期時一次清償。借款人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 420,000	\$ 540,000
1.01%之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108.10.19	動用最長不得超過 18 個月，借款人應於借款到期時一次清償。	200,000	-
長期借款			<u>\$ 620,000</u>	<u>\$ 540,000</u>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於 104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04 年 10 月 27 日與玉山銀行等聯合簽署授信合約，乙項授信額度為 840,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實際動支金額為 420,000 仟元。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 應付票據

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36,967 仟元及 24,676 仟元之已開立票據係供產品銷貨保固之存出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

(二) 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3 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2,309	\$ 116,072
應付休假給付	19,747	19,671
應付新制退休金	22,427	22,367
應付設備款	614	30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50,969	57,294
應付勞務費	2,963	2,995
其 他	<u>345,468</u>	<u>254,851</u>
	<u>\$ 574,497</u>	<u>\$ 473,553</u>
其他負債		
暫 收 款	\$ 7,613	\$ 18,763
其他流動負債	<u>1,057</u>	<u>1,216</u>
	<u>\$ 8,670</u>	<u>\$ 19,979</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	<u>\$ 550</u>	<u>\$ 560</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華聖智能公司、台灣創峰公司及博緯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7,824	\$ 156,7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6,328)	(110,668)
提撥短絀	31,496	46,0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1,496	\$ 46,088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4,258	(\$ 115,204)	\$ 49,05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80	-	1,180
利息費用（收入）	1,848	(1,351)	497
認列於損益	3,028	(1,351)	1,67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4	254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870	-	870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3,770	-	3,7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640	254	4,894
雇主提撥	-	(9,537)	(9,537)
福利支付	(15,170)	15,170	-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6,756	(110,668)	46,08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02	-	902
利息費用（收入）	1,764	(1,300)	464
認列於損益	2,666	(1,300)	1,36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10)	(3,310)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1,070	-	1,070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4,180)	-	(4,1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110)	(3,310)	(6,420)
雇主提撥	-	(9,538)	(9,538)
福利支付	(8,488)	8,488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47,824	(\$ 116,328)	\$ 31,49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600	\$ 709
推銷費用	219	312
管理費用	191	250
研發費用	356	406
	<u>\$ 1,366</u>	<u>\$ 1,67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851)	(\$ 3,956)
減少 0.25%	\$ 4,005	\$ 4,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849	\$ 3,940
減少 0.25%	(\$ 3,722)	(\$ 3,81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9,537</u>	<u>\$ 9,82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6 年	10.3 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58,745</u>	<u>158,745</u>
已發行股本	<u>\$ 1,587,445</u>	<u>\$ 1,587,445</u>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91,056	\$ 91,05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1,761	11,761
合併溢額	142,218	142,21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1,776	1,77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7</u>	<u>7</u>
	<u>\$ 246,818</u>	<u>\$ 246,81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9 日及 106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				
虧損	\$ -	(\$ 253,626)	\$ -	\$ -
法定盈餘公積	40,299	-	-	-
現金股利	223,808	-	1.5	-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8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74,606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5,639	\$ -
現金股利	373,014	2.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合併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合併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77,362)	(\$ 47,44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預		
算差額	(25,099)	(29,921)
年底餘額	(\$102,461)	(\$ 77,362)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5,082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3,77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3,77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8,852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128,852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28,852)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 -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89,207	\$ 70,01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41,253	24,19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958)	(524)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附註		
二八）	-	(4,481)
年底餘額	\$ 123,502	\$ 89,207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u>9,539</u>	<u>-</u>	<u>-</u>	<u>9,53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9,539</u>	<u>-</u>	<u>-</u>	<u>9,539</u>
107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u>9,539</u>	<u>-</u>	<u>-</u>	<u>9,53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9,539</u>	<u>-</u>	<u>-</u>	<u>9,539</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四、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5,597,503	\$ 4,825,069
勞務收入	<u>68,674</u>	<u>59,643</u>
	5,666,177	4,884,712
其他營業收入		
勞務收入	<u>33,609</u>	<u>117,877</u>
	<u>\$ 5,699,786</u>	<u>\$ 5,002,589</u>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收入	<u>\$ 185,780</u>

客戶合約收入之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機台之銷售。依合併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合併公司係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並帳列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款項。

其他營業收入之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大陸地區廠房出租及廢鐵出售等。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2,763	\$ 16,500
股利收入	42,086	43,282
其 他	40,583	31,826
	<u>\$ 105,432</u>	<u>\$ 91,60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9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25)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2,358	(2,358)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16,00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44	2,043
淨外幣兌換（損）益	28,513	(69,468)
減損損失	(2,279)	(52,145)
其 他	(14,917)	(2,468)
	<u>\$ 25,597</u>	<u>(\$122,487)</u>

(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損失係因換匯合約及賣出選擇權而產生，係對合併公司之外幣交易現金流量風險進行經濟避險。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32,313</u>	<u>\$ 25,398</u>

(四) 減損損失 (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以成本衡量權益投資	\$ -	\$ 49,539
商 譽	2,129	2,6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	-
	<u>\$ 2,279</u>	<u>\$ 52,145</u>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1,204	\$ 62,057
無形資產	6,373	5,6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45	874
長期預付租金	1,176	1,428
	<u>\$ 69,698</u>	<u>\$ 70,00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746	\$ 30,764
營業費用	32,458	31,293
	<u>\$ 61,204</u>	<u>\$ 62,05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	\$ 115
營業費用	8,329	7,837
	<u>\$ 8,494</u>	<u>\$ 7,95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89,132	\$ 726,31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2,467	11,773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二)	1,366	1,677
其他員工福利合計	180	17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03,145</u>	<u>\$ 739,94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7,629	\$ 227,173
營業費用	565,516	512,775
	<u>\$ 803,145</u>	<u>\$ 739,94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5%~9% 及不高於 2.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4 日及 107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4.5%	9.00%
董監事酬勞	2.25%	2.25%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3,980	\$ 45,835
董監事酬勞	\$ 16,989	\$ 11,45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83,015	\$ 302,13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54,502)	(371,603)
淨 損 益	\$ 28,513	(\$ 69,468)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5,961	\$ 112,8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88	-
以前年度之調整	6,759	-
所得稅抵減	(29,309)	(19,054)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 規定繳納之所得可扣 抵之稅額	1,616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2,079	(7,155)
稅率變動	26,36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7,362</u>	<u>\$ 86,6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85,003</u>	<u>\$ 513,78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57,000	\$ 87,34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19	599
免稅所得	(9,817)	(7,6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88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14)	-
當期抵用五年免稅	(29,309)	(19,054)
備抵評價	32,012	2,556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8,344)	22,767
稅率變動	26,368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75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7,362</u>	<u>\$ 86,606</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4,603	\$ 6,128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7,135	\$ 368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2,202	\$ 46,23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7,911	(\$ 6,496)	\$ -	\$ 1,41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6,359	2,794	-	39,153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401	(401)	-	-
備抵呆帳超限	11,692	7,604	-	19,296
聯屬公司間順流未實現毛利	2,610	91	-	2,701
聯屬公司間逆流未實現毛利	687	1,015	-	1,70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58	-	-	10,058
應付休假給付	3,401	125	-	3,526
減損損失	19,611	2,865	-	22,476
其 他	238	42	-	280
	<u>\$ 92,968</u>	<u>\$ 7,639</u>	<u>\$ -</u>	<u>\$ 100,60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228)	(\$ 1,341)	\$ -	(\$ 1,887)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	(260)	-	(260)
關聯企業	(202,944)	(61,508)	-	(264,45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583)	-	4,603	(2,98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191)	(2,887)	-	(9,078)
土地增值稅	(22,843)	-	-	(22,843)
	<u>(\$ 242,789)</u>	<u>(\$ 63,314)</u>	<u>\$ 4,603</u>	<u>(\$ 301,500)</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269	\$ 4,642	\$ -	\$ 7,91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1,634	(5,275)	-	36,359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	401	-	401
備抵呆帳超限	12,025	(333)	-	11,692
聯屬公司間順流未實現毛利	3,350	(740)	-	2,610
聯屬公司間逆流未實現毛利	618	69	-	68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58	-	-	10,058
應付休假給付	2,850	551	-	3,401
減損損失	14,374	5,237	-	19,611
其 他	238	-	-	238
	88,416	4,552	-	92,968
虧損扣抵	2,660	(2,660)	-	-
	<u>\$ 91,076</u>	<u>\$ 1,892</u>	<u>\$ -</u>	<u>\$ 92,96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3,228)	\$ -	(\$ 3,228)
關聯企業	(212,771)	9,827	-	(202,94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711)	-	6,128	(7,5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855)	(1,336)	-	(6,191)
土地增值稅	(22,843)	-	-	(22,843)
	<u>(\$ 254,180)</u>	<u>\$ 5,263</u>	<u>\$ 6,128</u>	<u>(\$ 242,789)</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	\$ 1,038
109 年度到期	4,560	10,694
110 年度到期	57,231	57,231
111 年度到期	55,080	55,080
112 年度到期	78,864	78,864
113 年度到期	66,492	70,096
114 年度到期	215,818	215,855
115 年度到期	420,100	420,048
116 年度到期	253,571	248,785
	<u>\$ 1,151,716</u>	<u>\$ 1,157,69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761	\$ 528
未實現兌換損益	10	37
備抵呆帳超限	58,193	58,283
減損損失	34,547	34,397
其 他	1,524	1,524
	<u>\$ 96,035</u>	<u>\$ 94,769</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53,571	116
420,100	115
215,818	114
66,492	113
78,864	112
55,080	111
57,231	110
4,560	109
<u>\$1,151,716</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6 年度外，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73</u>	<u>\$ 2.70</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69</u>	<u>\$ 2.6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556,388</u>	<u>\$ 402,988</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56,388</u>	<u>\$ 402,98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56,388</u>	<u>\$ 402,98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49,206	149,2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614</u>	<u>1,6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0,820</u>	<u>150,80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 5 日買回並註銷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1.5% 之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76.36% 增加至 77.4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6年9月5日)
	力 永 企 業 有 限 公 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70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轉入)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4,481
權益交易差額	\$ 1,776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 1,776
未分配盈餘	-
	\$ 1,776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以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8,534	\$ -	\$ -	\$ 98,534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換匯合約	-	1,302	-	1,302
	<u>\$ 98,534</u>	<u>\$ 1,302</u>	<u>\$ -</u>	<u>\$ 99,83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718,396	\$ -	\$ 7,375	\$ 725,77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51,769	51,769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47,703	47,703
	<u>\$ 718,396</u>	<u>\$ -</u>	<u>\$ 106,847</u>	<u>\$ 825,24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89,492	\$ -	\$ -	\$ 389,492
基金受益憑證	250,005	-	-	250,005
國外上市（櫃）債券	29,401	-	-	29,401
合 計	<u>\$ 668,898</u>	<u>\$ -</u>	<u>\$ -</u>	<u>\$ 668,898</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 量之金融負債</u>				
其他衍生工具	<u>\$ -</u>	<u>\$ 2,358</u>	<u>\$ -</u>	<u>\$ 2,358</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68,1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9,009)
減資退回股款	(5,182)
轉出第 3 等級	(37,128)
年底餘額	<u>\$ 106,847</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或依據公司淨值並參考流動性折價估算。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9,836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3,076,0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68,8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3,497,97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825,243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3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200,546	3,034,05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

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 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貨 幣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貨 幣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8,728	\$ 4,923	\$ 839	\$ 1,382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約當現金、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本期以美元計價之借款增加導致以美元計價之借款餘額上升。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1,017	\$ 151,956
－金融負債	879,449	986,25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620,000	540,000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合併公司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公允價值風險之政策。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 LIBOR 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50 仟元及 1,35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減少。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82,524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66,89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1,345,981 仟元及 928,407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至 3 年	3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79,449	\$ 620,000	\$ -	\$ -
應付款項	<u>1,701,076</u>	<u>-</u>	<u>-</u>	<u>-</u>
	<u>\$ 2,580,525</u>	<u>\$ 620,000</u>	<u>\$ -</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至 3 年	3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86,254	\$ 540,000	\$ -	\$ -
應付款項	<u>1,507,804</u>	<u>-</u>	<u>-</u>	<u>-</u>
	<u>\$ 2,494,058</u>	<u>\$ 540,000</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u>\$ 2,358</u>	<u>\$ -</u>	<u>\$ -</u>	<u>\$ -</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視動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u>\$ 10</u>	<u>\$ 23</u>

對關係人之銷貨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u>\$ 14,285</u>	<u>\$ 19,979</u>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795</u>	<u>\$ 1,59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u>\$ 2,520</u>	<u>\$ 1,16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u>\$ -</u>	<u>\$ 13,284</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u>\$ 267</u>	<u>\$ 466</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股利收入	實質關係人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1,271	\$ 30,920
	視動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2,403	4,325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48	4,383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2	3,479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82</u>	<u>-</u>
		<u>\$ 41,686</u>	<u>\$ 43,107</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498	\$ 33,370
退職後福利	484	513
	<u>\$ 33,982</u>	<u>\$ 33,88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5,400	\$ 9,218
銀行存款—備償戶（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901	10,602
土地及建築物—淨額	<u>323,117</u>	<u>328,185</u>
	<u>\$ 333,418</u>	<u>\$ 348,005</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合併公司因銷貨履約所收取之保證票據 43,022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因銷貨履約所開立之保證票據 36,967 仟元。
- (三) 因廠房整修收取保證票據 8,434 仟元。
- (四) 向海關申請關稅記帳保證 1,500 仟元。
- (五) 合併公司因借款開立予銀行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13,500 仟元。
- (六)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貨款	<u>\$ 33,344</u>	<u>\$ 23,163</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425</u>	<u>\$ 220</u>

三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9,839	30.67 (美元：新台幣)	\$ 1,528,309
人 民 幣		18,859	4.45 (人民幣：新台幣)	83,865
港 幣		188	3.891 (港幣：新台幣)	734
日 圓		103,201	0.276 (日圓：新台幣)	28,504
韓 幣		1,846	0.025 (韓幣：新台幣)	48
				<u>\$ 1,641,46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1,947	30.67 (美元：新台幣)	<u>\$ 59,72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308	30.77 (美元：新台幣)	\$ 655,553
日 圓		56,971	0.280 (日圓：新台幣)	15,963
				<u>\$ 671,516</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9,667	29.71 (美元：新台幣)	\$ 1,178,507
人 民 幣		30,855	4.54 (人民幣：新台幣)	140,082
港 幣		194	3.777 (港幣：新台幣)	733
日 圓		62,718	0.262 (日圓：新台幣)	16,445
韓 幣		1,846	0.026 (韓幣：新台幣)	48
				<u>\$ 1,335,815</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	1,807	29.76	(美元：新台幣)	\$	53,77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3,019	29.81	(美元：新台幣)	\$	686,196		
人民幣		409	4.59	(人民幣：新台幣)		1,877		
日圓		71,119	0.266	(日圓：新台幣)		18,932		
					\$	707,005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8,513 仟元及 (69,46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附表九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九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九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無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母公司－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志聖公司）

中國大陸－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志聖科技公司）

中國大陸－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創峰公司）

其 他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稅前稅利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揭露之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志	聖	志 聖 科 技	蘇 州 創 峰	其 他	總 計
<u>107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11,054	\$ 729,945	\$ 1,047,872	\$ 310,915	\$ 5,699,786	
部門間收入	<u>157,157</u>	<u>313,235</u>	<u>233,845</u>	<u>34,848</u>	<u>739,085</u>	
部門收入	3,768,211	1,043,180	1,281,717	345,763	6,438,871	
內部沖銷	(157,157)	(313,235)	(233,845)	(34,848)	(739,085)	
合併收入	<u>\$ 3,611,054</u>	<u>\$ 729,945</u>	<u>\$ 1,047,872</u>	<u>\$ 310,915</u>	<u>\$ 5,699,786</u>	
部門損益	<u>\$ 473,690</u>	<u>\$ 74,621</u>	<u>\$ 193,932</u>	<u>\$ 35,692</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7,0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785,025</u>
<u>106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91,044	\$ 799,098	\$ 693,521	\$ 218,926	\$ 5,002,589	
部門間收入	<u>171,326</u>	<u>298,703</u>	<u>191,047</u>	<u>31,986</u>	<u>693,062</u>	
部門收入	3,462,370	1,097,801	884,568	250,912	5,695,651	
內部沖銷	(171,326)	(298,703)	(191,047)	(31,986)	(693,062)	
合併收入	<u>\$ 3,291,044</u>	<u>\$ 799,098</u>	<u>\$ 693,521</u>	<u>\$ 218,926</u>	<u>\$ 5,002,589</u>	
部門損益	<u>\$ 318,458</u>	<u>\$ 88,223</u>	<u>\$ 114,340</u>	<u>(\$ 10,475)</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3,24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513,789</u>

部門間銷售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志 聖	\$ 3,997,329	\$ 3,531,635
志聖科技	1,051,259	1,234,466
蘇州創峰	969,728	687,728
其 他	<u>491,414</u>	<u>463,865</u>
合併資產總額	<u>\$ 6,509,730</u>	<u>\$ 5,917,694</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	\$ 3,638,816	\$ 3,413,279	\$ 466,639	\$ 576,031
中國	<u>2,060,970</u>	<u>1,589,310</u>	<u>496,523</u>	<u>513,726</u>
	<u>\$ 5,699,786</u>	<u>\$ 5,002,589</u>	<u>\$ 963,162</u>	<u>\$ 1,089,75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均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 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項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未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 額	擔 保 稱	品 值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總額	資 金 限 額	與 額
0	志聖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華聖智能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7,000	\$ 27,000	\$ 13,500	1.8	營運週轉	\$ -	營運週轉	\$ -	支	\$ 13,500	\$1,038,194 (註3)	淨值之40% \$1,038,194 (註2)	
1	志聖科技 (廣州)有 限公司	首固(上海) 光電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360 (RMB 5,000)	-	-	6	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淨值之10% 121,390 (註4)	淨值之20% 242,780 (註4)	
2	創峰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力永企業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408	2,000	-	1.8	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淨值之40% 3,179 (註6)	淨值之40% 3,179 (註5)	
3	力永企業有限 公司	合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422 (USD 730)	-	-	1.8	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淨值之40% 214,640 (註7)	淨值之40% 214,640 (註7)	

註1：編號填寫方式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2：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4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20%。
- 註3：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40%。
- 註4：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2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10%。
- 註5：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4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20%。
- 註6：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40%。
- 註7：力永企業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4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40%。
- 註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限額 (註3)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母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0	志聖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 有限公司	\$ 519,097	\$ (RMB 222)	\$ (RMB 222)	\$ 994 (RMB 222)	\$ -	0.04	\$ 1,297,742	Y	N	Y

註1：0.係發行人

註2：3.母子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3：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為限。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種 類	價 證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	地心引力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	\$ 431	0.14	\$ 431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26	14,956	0.48	14,956	
		群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4,900	0.18	4,900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9	\$ 20,287 \$ 65,124	7.03	65,124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且其代表人梁又文擔任副董事長	"	29,170	632,985	17.66	632,985	
	基金受益憑證	Power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9	\$ 698,109 \$ 43,065	-		
	興櫃公司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4	7,375	1.15	7,375	
	非上市（櫃）公司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481	13,123	14.87	13,123	
		永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653	27,321	14.02	27,321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40	8,257	6.00	8,25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4	\$ 3,068	2.24	\$ 3,068	
	英屬開曼群島商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	"	1,360	27,223	1.52	27,223	
	亞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0	\$ 86,367	5.68	-	
	正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44	-	0.70	-	
	Aqua Science Corporation	"	"	0.333	-	-	-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7	-	0.56	-	
	光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2,036	-	10.18	-	
	軒豐股份有限公司	"	"	287	-	2.73	-	
	昱盛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0.19	-	19.00	-	
C Sun (B.V.I.) Ltd.	非上市(櫃)公司 A.H.C	"	"	904	-	12.00	-	
	英屬開曼群島商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7	10,916	0.58	10,916	
	基金受益憑證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5	(USD 33,092 1,077)	-	(USD 33,093 1,077)	
K Sun (Samoa) Ltd.	股票 Unimax C.P.I. Technology Corp.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0	(USD 9,564 311)	17.86	(USD 9,564 311)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農業銀行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RMB 22,377 5,000)	-	(RMB 22,377 5,000)	

註：本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抵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之情事。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 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295,313	12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	無顯著不同	(\$ 130,615)	15
			銷貨	140,361	4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	無顯著不同	10,892	1
			銷貨	233,844	18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	無顯著不同	21,207	4
蘇州創鋒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力永企業間接 100% 持有蘇州創鋒光電	銷貨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款	收項餘額	係人額	週轉率	逾期金	應收額	關處額	係理方	人款式	項收	應收	關係人款項	後額	提損	列失	備金	抵額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	130,615		4	\$	-		-		\$	-			\$			-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註3)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4)	營業收或 率%	形
2	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 公司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 123	—	—	—	—
				其他應付款	7,842	—	—	—	—
				租金支出	14,590	—	—	—	—
				銷貨	638	—	—	—	—
				進貨	1,914	—	—	—	—
				勞務費	1,722	—	—	—	—
3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233,844	—	—	4%	—
				進貨	1,410	—	—	—	—
				應收帳款	21,207	—	—	—	—
				銷貨	71	—	—	—	—
				利息收入	5	—	—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母子公司間除對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之銷貨，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其餘進銷貨及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並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未 股 數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總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資 產 損 益 備 註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 Sun (B.V.I.)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Investment	\$ 356,110 (USD 11,594)	-	\$ 1,726,747	\$ 211,477	\$ 207,009 (註 1)
	K Sun (Samoa) Ltd.	Samoa	Investment	68,805 (USD 2,312)	-	17,963	(12)	(12)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台 灣	設計生產藍寶石基板	770,000	77,000	18,203	6,997	6,997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機械設備批發及製造業	20,000	2,000	4,345	(2,282)	(1,521)
C Sun (B.V.I.) Ltd.	Alpha Joint Ltd.	Samoa	Investment	17,815 (USD 580)	580	65,423 (USD 2,130)	7,034 (USD 234)	7,034 (USD 234)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Investment	156,677 (USD 5,101)	-	441,251 (USD 14,366)	186,498 (USD 6,204)	144,503 (USD 4,807)
力永有限公司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	Investment	184,290 (USD 6,000)	6,000	550,229 (USD 17,914)	223,202 (USD 7,425)	223,202 (USD 7,425)
福盟有限公司	合成有限公司	Samoa	貿易事業	-	-	31 (USD 1)	35,833 (USD 1,192)	35,833 (USD 1,192)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機械安裝及批發、電器零售及電子材料批發。	7,500	750	7,952 (RMB 1,777)	289 (RMB 63)	289 (RMB 63)

註 1：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計算之。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3：原華順科技有限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6 日更名為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益(損)及二(註一及二)	期末面價(註一)	截至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止本期台灣資產收益
					出收	回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生產、組裝、銷售加工各類乾燥設備、溫濕度試驗設備、曝光設備	\$ 590,035 (USD 19,21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1,717 (USD 4,762)	\$ -	\$ -	100	\$ 56,755 (USD 1,888)	\$ 56,755 (USD 1,888)	\$ 1,215,915 (USD 39,587)	\$ 66,835 (RMB 15,000)	-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紫外線固化燈	65,085 (USD 2,11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773 (USD 530)	-	-	25	28,347 (USD 943)	7,090 (USD 236)	59,726 (USD 1,945)	-	-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籌建、設計、研發、生產、加工銅箔基板等半導體、元器件專用材料和柔性線路板	552,870 (USD 18,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202 (USD 242)	-	-	0.89	-	-	-	-	-
北方炬業(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經營信息技術、網路技術、技術服務及硬件銷售業務	153,575 (USD 5,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19 (USD 172)	-	-	2.82	-	-	-	-	-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半導體、太陽能產業專用設備及相關零配件等銷售	168,933 (USD 5,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5,197 (USD 5,887)	-	-	77.47 (註三)	194,073 (USD 6,456)	194,073 (USD 6,456)	550,167 (USD 17,912)	16,159 (USD 530)	-
廣州市佑聖機械科技有限公司	專營鐳射切割機械零件各類金屬精密钣金件、鐳射、沖孔；曲折加工機械機台；機架開發製作無塵室用不鏽鋼設備；發電機、空壓機、機械、隔音罩及機房隔音設計、製作、安裝發電機、周邊零配件	60,413 (RMB 13,500)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100	435 (RMB 95)	(321) (RMB -70)	4,090 (RMB 914)	-	-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國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國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國投資(損)益(註一及二)	本期認列帳(註一)	期末投資價值(註一)	截至本國匯回投資收益止
					匯出	收回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材料、智力玩具及玩具氣球研發、生產；計算機軟件開發應用；模具及精密機械製造。	\$ 237,175 (RMB 53,000)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	\$ -	\$ -	100.00	\$ 1,827 (RMB 399)	\$ 453 (RMB 99)	\$ 248,340 (RMB 55,495)	\$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實投資金額
\$ 356,079 (USD11,593)	\$ 777,397 (USD25,310)	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NTD 1,557,290

註一：本表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07.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 30.715；人民幣即期匯率為 4.475）。

註二：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計算之。

註三：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C Sun (B.V.I.) Ltd. 持有力永有限公司 77.47% 之股權，並間接取得其透過第三地在大陸轉投資公司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之股權。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百 分 比 %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	百分比 (%)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銷 貨	\$ 140,361	4	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無顯著不同	收 款 條 件 比 照 一 般 銷 貨 客 戶	應 收 帳 款 \$ 10,892	\$ 12,598
		進 貨	295,313	12	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無顯著不同	貨 物 出 口 後 30 天 內 到 匯	應 付 帳 款 (130,615)	8,50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為印刷電路板業、平面顯示器業等製造機台銷售。近年熱固化製程設備銷售量成長，該類設備多為需廠外裝機之大型機台，須待客戶簽回安裝確認完成單後，確定客戶已取得資產控制，方可認列收入。因涉及判斷銷售商品之控制權移轉時點，且該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將熱固化製程設備之銷貨收入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附註二二。

本會計師針對銷貨收入之認列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抽樣執行證實性測試，核對出貨（安裝）單，確認客戶已簽回之記錄，並依歸屬之發票檢查對應之出貨對象相同。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麗 凰



李麗凰

會計師 蘇 郁 琇



蘇郁琇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8 日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13,646	4	\$ 245,531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4,367	1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0,287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	-	273,322	5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一）	38,229	1	31,069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一）	1,712,076	29	1,424,216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九）	27,429	1	56,67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九）	22,227	-	24,17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570,565	10	491,014	9
1410	預付款項	21,599	-	27,31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六及三十）	4,901	-	10,6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九）	11,367	-	7,43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86,693</u>	<u>46</u>	<u>2,591,359</u>	<u>4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784,476	1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	365,029	7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	-	142,101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767,258	30	1,673,628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464,850	8	396,086	7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8,300	-	12,5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99,908	2	92,144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六及三十）	5,400	-	5,4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8,846	-	11,51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39,038</u>	<u>54</u>	<u>2,698,477</u>	<u>5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825,731</u>	<u>100</u>	<u>\$ 5,289,836</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879,449	15	\$ 986,254	1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2,358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八）	157,291	3	111,053	2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八）	576,129	10	577,827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40,550	2	97,685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410,694	7	300,60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62,038	1	42,546	1
231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及二九）	49,636	1	-	-
2311	預收款項（附註二九）	-	-	49,02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及二九）	1,464	-	4,37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77,251</u>	<u>39</u>	<u>2,171,736</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620,000	11	540,00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01,500	5	242,789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31,496	-	46,08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52,996</u>	<u>16</u>	<u>828,877</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3,230,247</u>	<u>55</u>	<u>3,000,613</u>	<u>57</u>
	權益（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1,587,445	27	1,587,445	30
3200	資本公積	246,818	4	246,818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4,662	3	104,36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901	1	51,90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03,284	12	398,094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99,847	16	554,358	10
3400	其他權益	12,792	-	52,020	1
3500	庫藏股票	(151,418)	(2)	(151,418)	(3)
3XXX	權益總計	<u>2,595,484</u>	<u>45</u>	<u>2,289,223</u>	<u>43</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5,825,731</u>	<u>100</u>	<u>\$ 5,289,83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4110	銷貨收入	\$ 3,699,537	98	\$ 3,404,558	98
4600	勞務收入	<u>68,674</u>	<u>2</u>	<u>57,812</u>	<u>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3,768,211</u>	<u>100</u>	<u>3,462,37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2,645,823)	(70)	(2,420,924)	(7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u>21,603</u>)	(<u>1</u>)	(<u>25,647</u>)	(<u>1</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667,426</u>)	(<u>71</u>)	(<u>2,446,571</u>)	(<u>71</u>)
5900	營業毛利	<u>1,100,785</u>	<u>29</u>	<u>1,015,799</u>	<u>29</u>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13,508)	-	(15,351)	(1)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u>15,351</u>	<u>-</u>	<u>19,707</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102,628</u>	<u>29</u>	<u>1,020,155</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291,946)	(8)	(300,998)	(9)
6200	管理費用	(186,491)	(5)	(161,15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9,317)	(4)	(160,738)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33,822</u>)	(<u>1</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81,576</u>)	(<u>18</u>)	(<u>622,888</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421,052</u>	<u>11</u>	<u>397,267</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及二九）				
7010	其他收入	65,328	2	63,94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584	1	(105,020)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32,319)	(1)	(\$ 25,398)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212,473</u>	<u>6</u>	<u>123,332</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83,066</u>	<u>8</u>	<u>56,860</u>	<u>2</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04,118	19	454,127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147,730</u>)	(<u>4</u>)	(<u>51,13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56,388</u>	<u>15</u>	<u>402,988</u>	<u>1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420	-	(4,89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926)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02)	(1)	(36,049)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13,77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4,603</u>	<u>-</u>	<u>6,12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0,605</u>)	(<u>1</u>)	(<u>21,045</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25,783</u>	<u>14</u>	<u>\$ 381,943</u>	<u>1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3.73</u>		<u>\$ 2.70</u>	
9810	稀 釋	<u>\$ 3.69</u>		<u>\$ 2.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股 份 數 (仟 股)	本 金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額
A1	158,745	\$ 1,587,445	\$ 319,648	\$ 357,989	\$ 51,90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87,445
B1	-	-	-	(253,626)	-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B5	-	-	(74,606)	-	-	以法定盈餘公積補虧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74,606)
M7	-	-	1,776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對力永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六)	1,776
D1	-	-	-	-	-	106 年度淨利	-
D3	-	-	-	-	(4,894)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4,894)
D5	-	-	-	-	398,094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98,094
Z1	158,745	1,587,445	246,818	104,363	51,90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89,223
A3	-	-	-	-	5,90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5,905
A5	158,745	1,587,445	246,818	104,363	51,901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295,509
B1	-	-	-	40,299	(40,299)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B5	-	-	-	-	(223,808)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223,808)
D1	-	-	-	-	556,388	107 年度淨利	556,388
D3	-	-	-	-	6,420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6,420
D5	-	-	-	-	562,808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62,808
Q1	-	-	-	-	58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84
Z1	158,745	\$ 1,587,445	\$ 246,818	\$ 144,662	\$ 51,90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95,4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704,118	\$ 454,12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117	27,658
A20200	攤銷費用	6,696	5,771
A20300	呆帳費用	-	2,61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3,822	-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損失	(2,358)	2,358
A21100	透過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12,789)	-
A20900	財務成本	32,319	25,398
A21200	利息收入	(2,850)	(3,882)
A21300	股利收入	(42,086)	(43,28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2,473)	(123,33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530)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4,225	(2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4,243	(30,503)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未實現利益	13,508	15,351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已實現利益	(15,351)	(19,70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9,5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358)	(5,458)
A31150	應收帳款	(292,234)	(373,664)
A31200	存 貨	(93,794)	22,076
A31230	預付款項	5,715	(11,1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911)	(2,563)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3
A32130	應付票據	46,238	(65,09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150	應付帳款	(\$ 1,698)	\$ 19,55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865	38,5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10,347	79,461
A32125	合約負債	608	(253,30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15)	3,48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172)	(7,8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9,832	(194,3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2,689)	(22,00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2,086	43,28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578)	(24,67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76,651</u>	<u>(197,7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820)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700	-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63)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77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26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1,293)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453)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90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40)	(7,2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63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699	(15,26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997)	1,36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77)	(13,554)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82,994	182,678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948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3,220)	3,827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182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3,468</u>	<u>3,88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923)</u>	<u>(30,56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	\$ 986,25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6,805)	(794,11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5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0,000)	(600,000)
C04500	支付股利	(223,808)	(74,60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50,613)	57,53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1,885)	(170,77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5,531	416,30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3,646	\$ 245,5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茂生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7 年 4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4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半導體、液晶顯示器(LCD)、印刷電路板、紡織、塑膠、橡膠、印刷、化工、航太等工業用箱式烤箱、隧道式烤箱、紫外線乾燥設備、紫外線曝光設備、自動化設備、電漿設備(PRS 系列)、自動化系統整合技術與研發及相關零配件之製造、維修、銷售及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2.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45,531	\$ 245,531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89,492	389,492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42,101	142,101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19,458	219,458	(2)	
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9,401	33,687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36,139	1,536,139	(5)	
備 償 戶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600	10,600	(4)	
質押定存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400	5,400	(4)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影響	107 年 1 月 1 日其他權益影響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19,458	\$ 219,458	\$ 5,905	\$ -	(2)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219,458	(219,458)	-	-	(5,905)	(2)
	219,458	-	219,458	5,905	(5,9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531,593	531,593	-	127,233	(1)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389,492	(389,492)	-	-	(127,233)	(1)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142,101	(142,101)	-	-	-	(1)
	531,593	-	531,593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31,357	1,831,357	-	-	(3)、(4)、(5)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金融資產重分類	29,401	(33,687)	-	-	4,286	(3)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1,797,670	(1,797,670)	-	-	-	(4)、(5)
	1,827,071	-	1,831,357	-	4,286	
合 計	\$ 2,578,122	\$ -	\$ 2,582,408	\$ 5,905	(\$ 1,619)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 389,492 仟元，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7,233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 142,101 仟元，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5,905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5,905 仟元。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其經營模式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且其原始認列時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依 IFRS 9 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有效利息法在實務上不可行，故本公司以該等債券之 107 年 1 月 1 日公允價值 33,687 仟元作為適用 IFRS 9 之總帳面金額，並調整增加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286 仟元。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

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5,837	\$ 5,837
資產影響	\$ -	\$ 5,837	\$ 5,83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 5,837	\$ 5,837
負債影響	\$ -	\$ 5,837	\$ 5,837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

方法) 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該修正規定釐清對於非採用權益法處理之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其他金融工具投資，包括 IAS 28 第 38 段所述實質上構成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之金融工具，係適用 IFRS 9 之規定處理。

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且應適用 IFRS 9 者，本公司將依據 108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依 IFRS 9 評估金融資產分類並予以追溯調整。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4.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5.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首次適用前述修正

後，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將納入 108 年以後之一般借款資本化利率計算。

6.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

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

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

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製造電子與半導體機台設備及自動化系統整合技術產品之銷售。當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維修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維修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包含服務特許權協議下所提供之營運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下列方式決定：

- (1) 安裝費係按安裝完成程度認列，其係依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已耗安裝時數占預期總時數之比例決定；
- (2) 商品銷售價格中所包含之服務費，係按因銷售商品所提供服務之成本占總成本比例認列；及
- (3) 連工帶料合約之收入係依已發生人工時數與直接費用，依合約所訂之費率認列。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

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合。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73	\$ 1,0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1,940	100,51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0,333	84,524
附買回債券	-	59,420
	<u>\$213,646</u>	<u>\$245,53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0%~0.23%	0.01%~0.32%
定期存款	1.05%~4.05%	1.33%~3.50%
附買回債券	-	1.2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43,065</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一)	\$ 1,302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一)	\$ -	\$ 2,358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換 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 年 1 月	至	108 年 3 月		USD 13,800/NTD 422,163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換 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 年 1 月	至	107 年 3 月		USD 13,400/NTD 400,911

本公司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287
<u>非 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784,4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地心引力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431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4,956
群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900
	\$ 20,287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632,98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7,375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65,124

未上市(櫃)股票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3,123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7,321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068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8,257

小計 757,253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英屬開曼群島商國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普通股 27,223

\$ 784,476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九及附註十。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4,463

國外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219,458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債券

29,401

248,859

\$ 273,322

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365,029

本公司於 105 年 8 月購買台塑集團（開曼）公司所發行之 10 年期公司債，票面利率 3.375%。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00,710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41,391</u>
	<u>\$ 142,101</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8,732	\$ 31,374
減：備抵損失	(<u>503</u>)	(<u>305</u>)
	<u>\$ 38,229</u>	<u>\$ 31,06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79,490	\$ 1,473,095
減：備抵損失	(65,746)	(47,211)
未實現利息收益	(<u>1,668</u>)	(<u>1,668</u>)
	<u>\$ 1,712,076</u>	<u>\$ 1,424,21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27,429</u>	<u>\$ 56,679</u>
<u>催收款</u>		
催收款	\$ 88,552	\$ 75,227
減：備抵損失	(<u>88,552</u>)	(<u>75,227</u>)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應收放款		
固定利率	\$ 13,500	\$ 13,500
代付款	<u>8,727</u>	<u>10,675</u>
	<u>\$ 22,227</u>	<u>\$ 24,175</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而對交機保留驗收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65 天至 540 天。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60 天	逾期 61 ~ 120 天	逾期 121 ~ 180 天	逾期 181 天 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5%以下	40%~60%	60%~80%	90%~100%	
總帳面金額	\$ 1,773,174	\$ 16,566	\$ 4,674	\$ 12,505	\$ 1,806,91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0,717)	(9,858)	(3,461)	(11,710)	(65,746)
攤銷後成本	<u>\$ 1,732,457</u>	<u>\$ 6,708</u>	<u>\$ 1,213</u>	<u>\$ 795</u>	<u>\$ 1,741,17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122,43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122,43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1)	33,62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2)	(1,764)
年底餘額	<u>\$ 154,298</u>

1. 與 107 年 1 月 1 日相較，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淨增加 290,470 仟元，並導致備抵損失提列增加 33,624 仟元。
2. 因有客戶進入清算程序，故沖銷相關應收帳款 1,764 仟元與備抵損失 1,764 仟元。

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總額	\$ 89,911
未實現利息收入	(1,668)
	<u>\$ 88,243</u>

該等應收帳款預期於 108 年、109 年及 110 年分別收回 10,477 仟元、60,255 仟元及 19,179 仟元。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而對交機保留驗收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65 天至 54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及超過 540 天之交機保留驗收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及超過 540 天之交機保留驗收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 366 天至 540 天之交機保留驗收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依據內控制度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不定期檢視。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之應收帳款本公司皆已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 至 60 天	\$ 442,342
61 至 180 天	340,047
181 天以上	<u>747,385</u>
合 計	<u>\$ 1,529,77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因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個別減損所考量之因素為帳齡，故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詳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齡。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情事。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60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4,12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1,29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2,438</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75,227 仟元。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本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總額	\$ 73,626
未實現利息收入	(<u>1,668</u>)
	<u>\$ 71,958</u>

該等應收帳款預期於 107 年、108 年及 109 年分別收回 24,083 仟元、40,699 仟元及 8,844 仟元。

(二) 應收票據

107 年度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60 天	逾期 61 ~ 120 天	逾期 12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5%以下		-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38,546	\$ -	\$ 47	\$ 139	\$ 38,7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17)	-	(47)	(139)	(503)	
攤銷後成本	\$ 38,229	\$ -	\$ -	\$ -	\$ 38,229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30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30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1)	198
年底餘額	\$ 503

1. 與 107 年 1 月 1 日相較，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總帳面金額淨增加 7,358 仟元，並導致備抵損失增加 198 仟元。

106 年度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 至 60 天	\$ 24,579
61 至 180 天	6,653
181 天以上	142
合計	\$ 31,374

以上係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數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因本公司應收票據之個別減損所考量之因素為帳齡，故已個別減損之應收票據帳齡分析詳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齡。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票據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情事。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1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u>1,51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5</u>

(三) 其他應收款－應收放款

本公司固定利率應收放款之利率暴險及合約到期日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不超過1年	<u>\$ -</u>	<u>\$ 13,500</u>

本公司應收放款之有效利率與合約約定利率相同，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	1.80%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7,417	\$ 76,334
在製品	373,303	346,001
原物料	120,245	61,482
在途存貨	<u>19,600</u>	<u>7,197</u>
	<u>\$570,565</u>	<u>\$491,01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645,823 仟元及 2,420,924 仟元。107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243 仟元；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0,503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1,767,258</u>	<u>\$ 1,673,628</u>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C Sun (B.V.I.) Ltd.	\$ 1,726,747	\$ 1,635,977
K Sun (B.V.I.) Ltd.	17,963	19,671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03	11,206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45	6,774
	<u>\$ 1,767,258</u>	<u>\$ 1,673,628</u>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9,755	\$ 352,868	\$ 30,539	\$ 13,818	\$ 40,863	\$ 16,209	\$ 564,052
增添	-	-	79	-	1,527	5,690	7,296
處分	-	(17,855)	-	(3,605)	(1,051)	(5,834)	(28,34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755</u>	<u>\$ 335,013</u>	<u>\$ 30,618</u>	<u>\$ 10,213</u>	<u>\$ 41,339</u>	<u>\$ 16,065</u>	<u>\$ 543,00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82,512	\$ 22,017	\$ 7,872	\$ 21,204	\$ 12,891	\$ 146,496
處分	-	(17,855)	-	(2,497)	(1,051)	(5,834)	(27,237)
折舊費用	-	15,574	1,322	1,690	6,901	2,171	27,65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0,231</u>	<u>\$ 23,339</u>	<u>\$ 7,065</u>	<u>\$ 27,054</u>	<u>\$ 9,228</u>	<u>\$ 146,91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09,755</u>	<u>\$ 254,782</u>	<u>\$ 7,279</u>	<u>\$ 3,148</u>	<u>\$ 14,285</u>	<u>\$ 6,837</u>	<u>\$ 396,086</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9,755	\$ 335,013	\$ 30,618	\$ 10,213	\$ 41,339	\$ 16,065	\$ 543,003
增添	44	1,347	429	-	2,917	1,203	5,940
處分	-	(893)	-	-	(5,124)	(480)	(6,497)
重分類	64,329	22,612	-	-	-	-	86,94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74,128</u>	<u>\$ 358,079</u>	<u>\$ 31,047</u>	<u>\$ 10,213</u>	<u>\$ 39,132</u>	<u>\$ 16,788</u>	<u>\$ 629,38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80,231	\$ 23,339	\$ 7,065	\$ 27,054	\$ 9,228	\$ 146,917
處分	-	(893)	-	-	(5,124)	(480)	(6,497)
折舊費用	-	13,001	1,357	1,446	6,099	2,214	24,11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2,339</u>	<u>\$ 24,696</u>	<u>\$ 8,511</u>	<u>\$ 28,029</u>	<u>\$ 10,962</u>	<u>\$ 164,53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74,128</u>	<u>\$ 265,740</u>	<u>\$ 6,351</u>	<u>\$ 1,702</u>	<u>\$ 11,103</u>	<u>\$ 5,826</u>	<u>\$ 464,85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 至 56 年
機電動力設備	6 至 10 年
工程系統	5 至 10 年
其他	4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9 年
運輸設備	6 至 8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其他設備	4 至 8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23
單獨取得	<u>13,55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87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06)
攤銷費用	(<u>4,897</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30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574</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877
單獨取得	<u>1,477</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35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03)
攤銷費用	(<u>5,751</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05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300</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營業成本	\$ 165	\$ 116
推銷費用	45	49
管理費用	5,388	4,524
研發費用	<u>153</u>	<u>208</u>
	<u>\$ 5,751</u>	<u>\$ 4,897</u>

十六、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收款	\$ 2,096	\$ 1,870
暫付款	2,588	5,295
代付款	-	274
預付所得稅	6,683	-
	<u>\$ 11,367</u>	<u>\$ 7,439</u>
其他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備償戶	<u>\$ 4,901</u>	<u>\$ 10,600</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	\$ 880
存出保證金	3,360	4,593
其他長期投資	3,622	3,622
其他	1,864	2,420
	<u>\$ 8,846</u>	<u>\$ 11,515</u>
其他金融資產		
質押定存單	<u>\$ 5,400</u>	<u>\$ 5,400</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	\$ 50,000	\$ 5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829,449	936,254
	<u>\$ 879,449</u>	<u>\$ 986,25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3%-3.39% 及 1.01%-2.5%。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	\$ 420,000	\$ 54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200,000	-
長期借款	<u>\$ 620,000</u>	<u>\$ 540,000</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				
1.79%之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109.12.18	動用最長不得超過 6 個月，借款人應於借款到期時一次清償。借款人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 420,000	\$ 540,000
1.01%之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108.10.19	動用最長不得超過 18 個月，借款人應於借款到期時一次清償。	200,000	-
長期借款			<u>\$ 620,000</u>	<u>\$ 540,000</u>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於 104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04 年 10 月 27 日與玉山銀行等聯合簽署授信合約，乙項授信額度為 840,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實際動支金額為 420,000 仟元。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 應付票據

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36,967 仟元及 24,676 仟元之已開立票據係供產品銷貨保固之存出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

(二) 應付帳款

本公司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3 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4,900	\$100,677
應付休假給付	13,455	13,516
應付新制退休金	22,427	22,215
應付保險費	4,155	3,352
應付設備款	614	30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50,969	57,294
其 他	<u>224,174</u>	<u>103,249</u>
	<u>\$410,694</u>	<u>\$300,60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492	\$ 3,597
其他流動負債	<u>972</u>	<u>782</u>
	<u>\$ 1,464</u>	<u>\$ 4,379</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7,824	\$156,7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16,328</u>)	(<u>110,668</u>)
提撥短絀	<u>31,496</u>	<u>46,0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1,496</u>	<u>\$ 46,0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4,258	(\$ 115,204)	\$ 49,05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80	-	1,180
利息費用（收入）	<u>1,848</u>	<u>(1,351)</u>	<u>497</u>
認列於損益	<u>3,028</u>	<u>(1,351)</u>	<u>1,67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4	254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870	-	870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	-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3,770</u>	<u>-</u>	<u>3,7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640</u>	<u>254</u>	<u>4,894</u>
雇主提撥	<u>-</u>	<u>(9,537)</u>	<u>(9,537)</u>
福利支付	<u>(15,170)</u>	<u>15,170</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56,756</u>	<u>(110,668)</u>	<u>46,08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02	-	902
利息費用（收入）	<u>1,764</u>	<u>(1,300)</u>	<u>464</u>
認列於損益	<u>2,666</u>	<u>(1,300)</u>	<u>1,36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10)	(3,310)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1,070	-	1,070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	-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4,180)</u>	<u>-</u>	<u>(4,18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110)</u>	<u>(3,310)</u>	<u>(6,420)</u>
雇主提撥	<u>-</u>	<u>(9,538)</u>	<u>(9,538)</u>
福利支付	<u>(8,488)</u>	<u>8,488</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7,824</u>	<u>(\$ 116,328)</u>	<u>\$ 31,496</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600	\$ 709
推銷費用	219	312
管理費用	191	250
研發費用	356	406
	<u>\$ 1,366</u>	<u>\$ 1,67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851)	(\$ 3,956)
減少 0.25%	\$ 4,005	\$ 4,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849	\$ 3,940
減少 0.25%	(\$ 3,722)	(\$ 3,81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9,537</u>	<u>\$ 9,82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6 年	10.3 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58,745</u>	<u>158,745</u>
已發行股本	<u>\$ 1,587,445</u>	<u>\$ 1,587,445</u>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91,056	\$ 91,05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1,761	11,761
合併溢額	142,218	142,21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2)	1,776	1,77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7</u>	<u>7</u>
	<u>\$246,818</u>	<u>\$246,81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9 日及 106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				
虧損	\$ -	(\$ 253,626)	\$ -	\$ -
法定盈餘公積	40,299	-	-	-
現金股利	223,808	-	1.5	-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8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74,606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5,639	\$ -
現金股利	373,014	2.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合併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合併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77,362)	(\$ 47,44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預		
算差額	(25,099)	(29,921)
年底餘額	(\$102,461)	(\$ 77,362)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5,082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3,77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3,77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8,852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128,852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28,852)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27,233
年初餘額 (IFRS 9)	127,233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11,92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926)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584)
年底餘額	<u>\$ 114,723</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 員工(仟股)	買回以註銷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計(仟股)
106年1月1日股數	<u>9,539</u>	<u>-</u>	<u>-</u>	<u>9,539</u>
106年12月31日股數	<u>9,539</u>	<u>-</u>	<u>-</u>	<u>9,539</u>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9,539</u>	<u>-</u>	<u>-</u>	<u>9,539</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二、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3,699,537	\$ 3,404,558
勞務收入	<u>68,674</u>	<u>57,812</u>
	<u>\$ 3,768,211</u>	<u>\$ 3,462,370</u>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收入	<u>\$ 49,636</u>

客戶合約收入之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機台之銷售。依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本公司係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並帳列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款項。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 2,850	\$ 3,882
股利收入	42,086	43,282
其 他	20,392	16,782
	<u>\$ 65,328</u>	<u>\$ 63,94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25)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2,358	(2,358)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12,78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530
淨外幣兌換（損）益	26,676	(53,676)
減損損失	-	(49,539)
其 他	(14)	-
	<u>\$ 37,584</u>	<u>(\$105,020)</u>

(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損失係因換匯合約及賣出選擇權而產生，係對本公司之外幣交易現金流量風險進行經濟避險。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32,319</u>	<u>\$ 25,398</u>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以成本衡量權益投資	<u>\$ -</u>	<u>\$ 49,539</u>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117	\$ 27,658
無形資產	5,751	4,89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45	874
	<u>\$ 30,813</u>	<u>\$ 33,42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867	\$ 13,375
營業費用	11,250	14,283
	<u>\$ 24,117</u>	<u>\$ 27,65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	\$ 115
營業費用	6,531	5,656
	<u>\$ 6,696</u>	<u>\$ 5,77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01,597	\$448,64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2,351	11,729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十）	1,366	1,677
其他員工福利	180	17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15,494</u>	<u>\$462,22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6,641	\$119,517
營業費用	388,853	342,711
	<u>\$515,494</u>	<u>\$462,22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5%~9%及不高於 2.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4 日及 107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4.50%	9.00%
董監事酬勞	2.25%	2.25%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33,980</u>	<u>\$ 45,835</u>
董監事酬勞	<u>\$ 16,989</u>	<u>\$ 11,459</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380,748	\$300,58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54,072)	(354,260)
淨 損 益	<u>\$ 26,676</u>	<u>(\$ 53,676)</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9,226	\$ 80,1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88	-
以前年度之調整	6,759	-
所得稅抵減	(29,309)	(19,054)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 規定繳納之所得稅可 扣抵之稅額	1,616	-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8,966	(\$ 9,959)
稅率變動	<u>26,584</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147,730</u>	<u>\$ 51,13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704,118</u>	<u>\$454,12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0,824	\$ 77,20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15	597
免稅所得	(9,817)	(7,6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88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14)	-
當期抵用五年免稅	(29,309)	(19,054)
稅率變動	26,58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6,759</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147,730</u>	<u>\$ 51,139</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4,603</u>	<u>\$ 6,12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2,038</u>	<u>\$ 42,54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7,901	(\$ 6,498)	\$ -	\$ 1,40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6,359	2,794	-	39,153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401	(401)	-	-
備抵呆帳超限	10,882	7,732	-	18,614
聯屬公司間順流未實現 毛利	2,610	91	-	2,701
聯屬公司間逆流未實現 毛利	687	1,015	-	1,70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58	-	-	10,058
應付休假給付	3,397	124	-	3,521
減損損失	19,611	2,865	-	22,476
其 他	238	42	-	280
	<u>\$ 92,144</u>	<u>\$ 7,764</u>	<u>\$ -</u>	<u>\$ 99,908</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228)	(\$ 1,341)	\$ -	(\$ 1,887)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	(260)	-	(260)
關聯企業	(202,944)	(61,508)	-	(264,45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583)	-	4,603	(2,98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191)	(2,887)	-	(9,078)
土地增值稅	(22,843)	-	-	(22,843)
	<u>(\$ 242,789)</u>	<u>(\$ 63,314)</u>	<u>\$ 4,603</u>	<u>(\$ 301,500)</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262	\$ 4,639	\$ -	\$ 7,90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1,544	(5,185)	-	36,359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	401	-	401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備抵呆帳超限	\$ 11,158	(\$ 276)	\$ -	\$ 10,882
聯屬公司間順流未實現 毛利	3,350	(740)	-	2,610
聯屬公司間逆流未實現 毛利	618	69	-	68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58	-	-	10,058
應付休假給付	2,846	551	-	3,397
減損損失	14,374	5,237	-	19,611
其 他	238	-	-	238
	<u>\$ 87,448</u>	<u>\$ 4,696</u>	<u>\$ -</u>	<u>\$ 92,14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3,228)	\$ -	(\$ 3,228)
關聯企業	(212,771)	9,827	-	(202,94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711)	-	6,128	(7,5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855)	(1,336)	-	(6,191)
土地增值稅	(22,843)	-	-	(22,843)
	<u>(\$ 254,180)</u>	<u>\$ 5,263</u>	<u>\$ 6,128</u>	<u>(\$ 242,789)</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58,086	\$ 58,086
其 他	<u>1,524</u>	<u>1,524</u>
	<u>\$ 59,610</u>	<u>\$ 59,61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6 年度外，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73</u>	<u>\$ 2.70</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69</u>	<u>\$ 2.6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	<u>\$556,388</u>	<u>\$402,988</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556,388</u>	<u>\$402,98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556,388</u>	<u>\$402,98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49,206	149,2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614</u>	<u>1,6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0,820</u>	<u>150,80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 C. Sun (B.V.I.) Ltd 於 106 年 9 月 5 日買回並註銷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1.5% 之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76.36 增加至 77.4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孫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力永孫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43,065	\$ -	\$ -	\$ 43,065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	-	1,302	-	1,302
	<u>\$ 43,065</u>	<u>\$ 1,302</u>	<u>\$ -</u>	<u>\$ 44,36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718,396	\$ -	\$ 7,375	\$ 725,77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51,769	51,769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27,223	27,223
	<u>\$ 718,396</u>	<u>\$ -</u>	<u>\$ 86,367</u>	<u>\$ 804,76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389,492	\$ -	\$ -	\$ 389,492
基金受益憑證	219,458	-	-	219,458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債務工具投資	29,401	-	-	29,401
合 計	<u>\$ 638,351</u>	<u>\$ -</u>	<u>\$ -</u>	<u>\$ 638,35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 量之金融負債</u>				
其他衍生工具	\$ -	\$ 2,358	\$ -	\$ 2,358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42,1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3,424)
減資退回股款	(5,182)
轉出第 3 等級	(37,128)
年底餘額	\$ 86,367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或依據公司淨值並參考流動性折價估算。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4,367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799,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38,3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2,026,00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804,763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3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2,784,113	2,613,42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貨 幣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貨 幣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7,852	\$ 3,967	\$ 900	\$ 1,382

-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約當現金、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本期以美元計價之借款增加導致以美元計價之借款餘額上升。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5,733	\$ 89,924
—金融負債	879,449	986,25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620,000	540,000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本公司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公允價值風險之政策。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 LIBOR 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50 仟元及 1,35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減少。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80,476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63,83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345,981 仟元及 928,407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需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至 3 年	3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 879,449	\$ 620,000	\$ -	\$ -
應付款項	<u>1,284,664</u>	<u>-</u>	<u>-</u>	<u>-</u>
	<u>\$ 2,164,113</u>	<u>\$ 620,000</u>	<u>\$ -</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需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至 3 年	3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 986,254	\$ 540,000	\$ -	\$ -
應付款項	<u>1,087,171</u>	<u>-</u>	<u>-</u>	<u>-</u>
	<u>\$ 2,073,425</u>	<u>\$ 540,000</u>	<u>\$ -</u>	<u>\$ -</u>

(2) 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淨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u>\$ 2,358</u>	<u>\$ -</u>	<u>\$ -</u>	<u>\$ -</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視動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140,361	\$ 171,326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96	-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0	-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	14
		<u>\$ 157,157</u>	<u>\$ 171,340</u>
服務收入	子 公 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u>\$ 12,377</u>	<u>\$ 12,790</u>

對關係人之銷貨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295,313	\$ 299,151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7,993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5,029	7,789
	<u>\$ 300,449</u>	<u>\$ 314,933</u>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四)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2,482	\$ 3,597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	-
	<u>\$ 2,677</u>	<u>\$ 3,597</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10,892	\$ 54,476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72	-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0	613
	實質關係人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795</u>	<u>1,590</u>
		<u>\$ 27,429</u>	<u>\$ 56,67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130,615	\$ 88,254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98	9,398
	關聯企業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u>537</u>	<u>33</u>
		<u>\$ 140,550</u>	<u>\$ 97,68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對子公司放款之資訊詳附表一。

(八) 背書保證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之資訊詳附表二。

(九) 其 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股利收入	實質關係人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1,271	\$ 30,920
	視動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2,403	4,325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48	4,383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2	3,479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82</u>	<u>-</u>
		<u>\$ 41,686</u>	<u>\$ 43,107</u>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42</u>	<u>\$ 243</u>
服 務 費	子 公 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u>\$ 18,186</u>	<u>\$ 12,743</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8,223	\$ 10,441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4,004</u>	<u>13,734</u>
	<u>\$ 22,227</u>	<u>\$ 24,175</u>

資產負債表日之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	\$ 239

本公司為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因生產所需，代購買原物料，107及106年度分別為38,793仟元及38,448仟元。

資產負債表日之暫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	\$ 337

(九)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802	\$ 31,696
退職後福利	<u>484</u>	<u>513</u>
	<u>\$ 32,286</u>	<u>\$ 32,20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 5,400	\$ 5,400
銀行存款—備償戶（帳列其他金 融資產—流動）	4,901	10,600
土地及建築物—淨額	<u>323,117</u>	<u>328,185</u>
	<u>\$333,418</u>	<u>\$344,185</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因銷貨履約所收取之保證票據 43,022 仟元。
- （二）本公司因銷貨履約所開立之保證票據 36,967 仟元。
- （三）因廠房整修收取保證票據 8,434 仟元。
- （四）向海關申請關稅記帳保證 1,500 仟元。
- （五）本公司因借款開立予銀行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13,500 仟元。
- （六）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貨款	<u>\$ 33,344</u>	<u>\$ 23,163</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u>	<u>\$ 220</u>

三二、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6,937	30.67	(美元：新台幣)	\$ 1,439,333
人 民 幣		20,233	4.45	(人民幣：新台幣)	89,974
港 幣		185	3.891	(港幣：新台幣)	719
日 圓		103,201	0.276	(日圓：新台幣)	28,504
韓 幣		1,846	0.025	(韓幣：新台幣)	48
					<u>\$ 1,558,578</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56,887	30.67	(美元：新台幣)	<u>\$ 1,744,710</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262	30.77	(美元：新台幣)	\$ 654,125
日 圓		56,826	0.280	(日圓：新台幣)	15,923
					<u>\$ 670,04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6,425	29.71	(美元：新台幣)	\$ 1,082,187
人 民 幣		30,855	4.54	(人民幣：新台幣)	140,082
港 幣		186	3.777	(港幣：新台幣)	703
日 圓		62,718	0.262	(日圓：新台幣)	16,445
韓 幣		1,846	0.026	(韓幣：新台幣)	48
					<u>\$ 1,239,465</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55,727	29.71	(美元：新台幣)	<u>\$ 1,655,64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996	29.81 (美元：新台幣)	\$ 685,511
人民幣	409	4.59 (人民幣：新台幣)	1,877
日圓	68,064	0.266 (日圓：新台幣)	18,105
			<u>\$ 705,493</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率	淨兌換利益	匯率	淨兌換損失		
美元	30.72 (美元：新台幣)	\$ 2,301	29.76 (美元：新台幣)	(\$ 26,605)		
日元	0.278 (日元：新台幣)	(268)	0.264 (日元：新台幣)	(1,485)		
港幣	3.921 (港幣：新台幣)	(3)	3.807 (港幣：新台幣)	(6)		
韓元	0.028 (韓元：新台幣)	-	0.028 (韓元：新台幣)	1		
人民幣	4.47 (人民幣：新台幣)	394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610		
		<u>\$ 2,424</u>		<u>(\$ 27,485)</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附表八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八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八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無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 金額	備抵 金額	擔 保 稱 票	品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總額	資金 貸與 總額
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聖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7,000	\$ 27,000	\$ 13,500	1.8	營運週轉	\$ -	營運週轉	\$ -	-	支	\$ 13,500	\$1,038,194 (註3)	\$1,038,194 (註2)
1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360 (RMB 5,000)	-	-	6	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	淨值之10% 121,390 (註4)	淨值之20% 242,780 (註4)
2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408	2,000	-	1.8	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	淨值之40% 3,179 (註6)	淨值之40% 3,179 (註5)
3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合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422 (USD 730)	-	-	1.8	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	淨值之40% 214,640 (註7)	淨值之40% 214,640 (註7)

註1：編號填寫方式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4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20%。

註3：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有短期融資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40%。

註4：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2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10%。

註5：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4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20%。

註6：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短期融資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40%。

註7：力永企業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40%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股權淨值40%。

註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本期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實 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高 限 額 (註3)	證 額 對 背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背	屬 子 母 公 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被 公 司	保 名 稱	關 係 (註2)												
0	志聖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 有限公司		3	\$ 519,097	\$ (RMB 222)	\$ (RMB 222)	\$ 994 (RMB 222)	\$ 994 (RMB 222)	\$ -	0.04	\$ 1,297,742	Y	Y	N	Y

註1：0.係發行人

註2：3.母子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3：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為限。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種 類	價 證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	地心引力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	\$ 431	0.14	\$ 431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26	14,956	0.48	14,956	
		群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4,900	0.18	4,900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9	\$ 20,287 \$ 65,124	7.03	65,124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且其代表人梁又文擔任副董事長	"	29,170	632,985	17.66	632,985	
	基金受益憑證	Power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9	\$ 698,109 \$ 43,065	-		
	興櫃公司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4	7,375	1.15	7,375	
	非上市（櫃）公司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481	13,123	14.87	13,123	
		永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653	27,321	14.02	27,321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40	8,257	6.00	8,25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4	\$ 3,068	2.24	\$ 3,068	
	英屬開曼群島商國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	"	1,360	27,223	1.52	27,223	
	亞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0	\$ 86,367	5.68	-	
	正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44	-	0.70	-	
	Aqua Science Corporation	"	"	0.333	-	-	-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7	-	0.56	-	
	光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2,036	-	10.18	-	
	軒豐股份有限公司	"	"	287	-	2.73	-	
	昱盛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0.19	-	19.00	-	
C Sun (B.V.I.) Ltd.	非上市(櫃)公司 A.H.C	"	"	904	-	12.00	-	
	英屬開曼群島商國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7	10,916	0.58	10,916	
	基金受益憑證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5	(USD 1,077)	-	33,093 (USD 1,077)	
K Sun (Samoa) Ltd.	股票 Unimax C.P.I. Technology Corp.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0	(USD 311)	17.86	9,564 (USD 311)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農業銀行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RMB 5,000)	-	22,377 (RMB 5,000)	

註：本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抵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之情事。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 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295,313	12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	-	無顯著不同	15
			銷貨	140,361	4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	-	無顯著不同	1
			銷貨	233,844	18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	-	無顯著不同	4
蘇州創鋒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力永企業間接 100% 持有蘇州創鋒光電	銷貨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款	應收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損失	備抵額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	130,615	4	\$	-	-	\$	\$	-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未 股 數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總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資 產 損 益 備 註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 Sun (B.V.I.)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Investment	\$ 356,110 (USD 11,594)	-	\$ 1,726,747	\$ 211,477	\$ 207,009 (註 1)
	K Sun (Samoa) Ltd.	Samoa	Investment	68,805 (USD 2,312)	-	17,963	(12)	(12)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台 灣	設計生產藍寶石基板	770,000	77,000	18,203	6,997	6,997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機械設備批發及製造業	20,000	2,000	4,345	(2,282)	(1,521)
C Sun (B.V.I.) Ltd.	Alpha Joint Ltd.	Samoa	Investment	17,815 (USD 580)	580	65,423 (USD 2,130)	7,034 (USD 234)	7,034 (USD 234)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Investment	156,677 (USD 5,101)	-	441,251 (USD 14,366)	186,498 (USD 6,204)	144,503 (USD 4,807)
力永有限公司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	Investment	184,290 (USD 6,000)	6,000	550,229 (USD 17,914)	223,202 (USD 7,425)	223,202 (USD 7,425)
福盟有限公司	合成有限公司	Samoa	貿易事業	-	-	31 (USD 1)	35,833 (USD 1,192)	35,833 (USD 1,192)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機械安裝及批發、電器零售及 電子材料批發。	7,500	750	7,952 (RMB 1,777)	289 (RMB 63)	289 (RMB 63)

註 1：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計算之。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3：原華順科技有限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6 日更名為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及二)	期末面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生產、組裝、銷售加工各類乾燥設備、溫濕度試驗設備、曝光設備	\$ 590,035 (USD 19,21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1,717 (USD 4,762)	-	\$ -	100	\$ 56,755 (USD 1,888)	\$ 56,755 (USD 1,888)	\$ 1,215,915 (USD 39,587)	\$ 66,835 (RMB 15,000)
		65,085 (USD 2,11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773 (USD 530)	-	-	25	28,347 (USD 943)	7,090 (USD 236)	59,726 (USD 1,945)	-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紫外線固化燈	552,870 (USD 18,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202 (USD 242)	-	-	0.89	-	-	-	-
		153,575 (USD 5,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19 (USD 172)	-	-	2.82	-	-	-	-
北方炬業(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經營信息技術、網路技術、技術服務及硬件銷售業務	168,933 (USD 5,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5,197 (USD 5,887)	-	-	77.47 (註三)	194,073 (USD 6,456)	194,073 (USD 6,456)	550,167 (USD 17,912)	16,159 (USD 530)
		60,413 (RMB 13,500)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100	435 (RMB 95)	(321) (RMB -70)	4,090 (RMB 914)	-
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半導體、太陽能產業專用設備及相關零配件等銷售										
廣州市佑聖機械科技有限公司	專營鐳射切割機械零件各類金屬精密钣金件、鐳射、沖孔；曲折加工機械機台；機架開發製作無塵室用不鏽鋼設備；發電機、空壓機、機械、隔音罩及機房隔音設計、製作、安裝發電機、周邊零配件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國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國投資(損)益(註一及二)	本期認列帳(註一)	期末投資價值(註一)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材料、智力玩具及玩具氣球研發、生產；計算機軟件開發應用；模具及精密機械製造。	\$ 237,175 (RMB 53,000)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	100.00	\$ 1,827 (RMB 399)	\$ 453 (RMB 99)	\$ 248,340 (RMB 55,495)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實投資金額
\$ 356,079 (USD11,593)	\$ 777,397 (USD25,310)	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NTD 1,557,290

註一：本表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07.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 30.715；人民幣即期匯率為 4.475）。

註二：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計算之。

註三：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C Sun (B.V.I.) Ltd. 持有力永有限公司 77.47% 之股權，並間接取得其透過第三地在大陸轉投資公司蘇州創峰光電有限公司之股權。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百 分 比 %	交 價	易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 屬集團策略分工，其 件 交易價格依成本按 件 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件 無顯著不同	應 收 (付) 票 據、 帳 款 餘 額 百分比 (%)	未實現 (損) 益
						收 款 條 件 比 照 一 般 銷 貨 客 戶	格 付 款 條 件			
志聖科技 (廣州) 有限公司	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銷 貨	\$ 140,361	4	屬集團策略分工，其 交易價格依成本按 約定方式調整計算 無顯著不同	貨客戶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10,892	1	\$ 12,598
		進 貨	295,313	12	無顯著不同	貨物出口後 30 天內 到匯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130,615)	15	8,508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三
應收票據明細表		四
應收帳款明細表		五
存貨明細表		六
預付款項明細表		七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十
應付票據明細表		十一
應付帳款明細表		十二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九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合約負債明細表		十三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四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五
推銷費用明細表		十六
管理費用明細表		十六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三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十七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1,163
零 用 金		210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79,097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美金 1,979 仟元@30.665	60,692
	包括人民幣 449 仟元@4.447	1,997
	包括港幣 185 仟元@3.891	719
	包括日幣 34,141 仟元@0.276	9,435
		<u>151,940</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期間 107/11/30~108/1/5，利率 3.430%~4.050%；13,567 仟人 民幣，@4.447	<u>60,333</u>
		<u>\$ 213,646</u>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仟元／仟股

基 金	股 票	張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單	價	總	額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		註
POWER FUND		489		\$88.02		\$ 43,065		-		\$ 38,454		\$88.02		\$ 43,065						無
亞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0		10		-		-		-		-		-						無
正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4		10		-		-		-		-		-						無
Aqua Science Corporation		-		-		-		-		-		-		-						無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		10		-		-		-		-		-						無
光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37		10		-		-		-		-		-						無
軒豐股份有限公司		287		10		-		-		-		-		-						無
昱盛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		-		-		-		-		-						無
		4,675																		無
		5,164				\$ 43,065				\$ 38,454		\$ 43,065								無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 目	股 票	目	股 數 或 張 數	面	值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公		備	註		
					總	額					允	價				
地心引力股份有限公司			23	10	\$	431	-		\$	577	不適用	18.8	\$	431	上	櫃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6	10		14,956	-			6,108	"	20.60		14,956	上	市
群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		<u>4,900</u>	-			<u>5,300</u>	"	49.00		<u>4,900</u>	上	櫃
					\$	<u>20,287</u>			\$	<u>11,985</u>				<u>\$</u>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客戶	貨 款	\$ 6,683
B 客戶	"	3,637
C 客戶	"	3,541
D 客戶	"	3,166
E 客戶	"	3,078
F 客戶	"	2,195
G 客戶	"	2,166
其他（註）	"	14,266
減：備抵呆帳		(503)
		<u>\$ 38,229</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貨 款	\$ 10,892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795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570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12,172</u>
		<u>27,429</u>
非關係人		
H 客戶	貨 款	275,801
I 客戶	"	208,717
J 客戶	"	160,317
K 客戶	"	139,833
L 客戶	"	107,131
M 客戶	"	100,487
其他（註）	"	<u>875,756</u>
		1,868,042
減：備抵呆帳		(154,298)
未實現利息收入		(<u>1,668</u>)
		<u>1,712,076</u>
		<u>\$ 1,739,505</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市 價 (註)
原 物 料				\$	196,335	\$ 103,354
在 製 品					456,165	592,019
製 成 品					127,892	85,217
在途存貨					<u>19,600</u>	<u>19,600</u>
					799,992	<u>\$ 800,190</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u>229,427</u>)	
				\$	<u>570,565</u>	

註：市價按淨變現價值計算。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u>預付費用</u>					
	預付服務費			\$	2,515
	其他預付費用（註）	係預付軟體費及保險費等			2,978
<u>預付款項</u>					
	預付貨款	係預付供應商之貨款			4,774
	留抵稅額	係留抵之營業稅			<u>11,332</u>
	合 計			\$	<u>21,599</u>

註：各項餘額皆未達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 目	票 張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公 單	允 價		備 註
								價 總	額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9,170	10	\$ 632,985	-	\$ 501,600	不適用		21.70	\$ 632,985	上 櫃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09	10	65,124	-	63,039	"		36.00	65,124	上 櫃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4	10	7,375	-	20,061	"		5.18	7,375	興 櫃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1	10	13,123	-	4,835	"		27.31	13,123	非上市櫃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3	10	27,321	-	18,180	"		7.48	27,321	"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0	10	8,257	-	8,400	"		9.83	8,257	"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4	10	3,068	-	6,924	"		5.44	3,068	"
英屬開曼群島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1,360	10	27,223	-	41,391	"		20.02	27,223	"
			<u>\$ 784,476</u>		<u>\$ 664,430</u>				<u>\$ 784,476</u>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29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信用借款				
玉山銀行	\$ 63,375	107/12/14~108/3/9	3.31	無
玉山銀行	86,142	107/12/21~108/3/18	3.39	無
花旗銀行	57,531	107/12/28~108/2/25	3.22	無
花旗銀行	46,148	107/12/10~108/1/25	3.15	無
花旗銀行	49,224	107/12/17~108/1/25	3.19	無
台新國際商業 銀行	55,000	107/12/28~108/1/25	1.19	無
上海商業儲蓄 銀行	56,915	107/10/8~108/1/4	2.45	無
永豐商業銀行	30,765	107/12/14~108/1/11	3.31	無
永豐商業銀行	46,148	107/12/14~108/1/11	3.31	無
永豐商業銀行	43,071	107/12/7~108/1/4	3.28	無
永豐商業銀行	65,529	107/12/14~108/1/11	3.31	無
彰化銀行	50,000	107/12/28~108/1/25	1.18	房屋及土地
元大銀行	75,000	107/12/14~108/2/15	1.19	無
第一銀行	59,992	107/12/7~108/1/28	3.10	無
星展銀行	44,609	107/10/25~108/2/22	2.91	無
富邦銀行	<u>50,000</u>	107/11/30~108.2.27	1.13	無
	<u>\$879,449</u>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O 公司	貨	款	\$	72,223
	P 公司		"		31,805
	Q 公司		"		25,511
	R 公司		"		13,703
	S 公司		"		8,136
	其他（註）		"		<u>5,913</u>
					<u>\$157,291</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貨	款	\$130,615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	537	
	博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398	
				<u>140,550</u>	
非關係人					
	T 公司	貨	款	52,679	
	其他（註）		"	523,450	
				<u>576,129</u>	
				<u>\$716,679</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合 計					
關 係 人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 公司	貨 款			\$ 2,482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貨 款			<u>195</u>	
				<u>2,677</u>	
非關係人					
U 客戶	貨 款			17,419	
V 客戶	貨 款			9,625	
W 客戶	貨 款			3,939	
X 客戶	貨 款			3,200	
Y 客戶	貨 款			2,847	
其 他	貨 款			<u>9,929</u>	
				<u>46,959</u>	
				<u>\$ 49,636</u>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光固化製程設備				\$	774,727
熱固化製程設備					1,357,282
黃光室設備					965,221
檢測修補設備					4,559
其他產品					<u>666,422</u>
					<u>\$ 3,768,211</u>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本期耗用原料					
期初存料				\$	137,594
加：本期進料					2,325,472
減：期末原料				(	166,386)
原料出售				(	121,435)
盤 虧				(	403)
調整項目				(	3,111)
					2,171,731
直接人工					32,160
製造費用					170,518
製造成本					2,374,409
加：期初在製品					455,392
減：在製品出售				(	569,222)
期末在製品				(	486,114)
調整項目				(	136,806)
製成品成本					1,637,659
加：期初製成品					138,372
本期進貨					138,240
調整項目					124,854
減：期末製成品				(	127,892)
製造銷貨成本					1,911,233
加：原料出售成本					121,435
在製品出售成本					569,222
存貨跌價損失					14,243
存貨盤損					403
服務成本					21,740
其 他					29,678
減：出售下腳料收入				(	528)
					<u>\$ 2,667,426</u>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含退休金等）	\$ 84,402	\$ 135,174	\$ 129,378
運 費	35,844	45	48
服 務 費	31,767	-	1
包 裝 費	44,589	-	-
佣金支出	28,058	-	-
其他（註）	<u>35,519</u>	<u>51,272</u>	<u>39,890</u>
	<u>\$ 260,179</u>	<u>\$ 186,491</u>	<u>\$ 169,317</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10,404	\$ 315,234	\$ 425,638	\$ 103,866	\$ 275,618	\$ 379,484
勞健保費用	8,053	25,230	33,283	7,795	25,508	33,303
退休金費用	4,406	9,311	13,717	4,249	9,157	13,406
董事酬金	-	24,409	24,409	-	17,623	17,62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778	14,669	18,447	3,607	14,805	18,412
	<u>\$ 126,641</u>	<u>\$ 388,853</u>	<u>\$ 515,494</u>	<u>\$ 119,517</u>	<u>\$ 342,711</u>	<u>\$ 462,228</u>
折舊費用	\$ 12,867	\$ 11,250	\$ 24,117	\$ 13,375	\$ 14,283	\$ 27,658
攤銷費用	<u>\$ 165</u>	<u>\$ 6,531</u>	<u>\$ 6,696</u>	<u>\$ 115</u>	<u>\$ 5,656</u>	<u>\$ 5,771</u>

附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81 人及 38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3 人。

說明：

1. 本表附註說明之員工人數資訊，計算基礎應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規定，員工可能以全職、兼職、永久、不定時或臨時之方式提供服務，包含董事及其他管理人員，故本表所稱「員工」包括董事、經理人、一般員工及約聘僱人員等，惟不包括監察人、派遣人力、勞務承攬或業務外包之人員。
3. 所稱「董事酬金」係指全數董事領取之報酬、退職退休金、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惟不包含因兼任員工而領取之薪資、勞健保、退休金及其他福利費用等。

1

主動積極

主動創造打破障礙與限制

2

以終為始

確立目標、建立使命宣言，克服困難徹底執行

3

要事第一

訂定優先次序，在關鍵任務與瑣碎事物中追求平衡

雙贏思維

他人之得，不必為自己之失，大家都可以是贏家

4

知彼解己

傾聽並給予有效回應有效溝通，做個雙向傳播的聆聽者

5

統合綜效

尊重差異，藉由不同觀點共創最佳解決方法

6

不斷更新

不斷學習、持續進步，身心平衡發展

7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茂 生



經營理念- 皆大歡喜 All Win 宣言

1. 志聖關鍵創新產品、服務與 Total Solution 能使顧客滿意，成為致勝關鍵。
2. 志聖的工作伙伴能彼此學習與學研機構往來，深化核心能力，形成高效能團體。
3. 志聖不斷精進經營與誠信治理，使投資大眾與集團同仁分享利益。
4. 與供應商共同提昇，與志聖形成有競爭力的伙伴關係。
5. 我們身體力行，不斷造福員工家庭、社區與整個社會。
6. 與同業形成良性競合關係，系統整合，提昇產業整體競爭力。